



宁波德沃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二月

##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 重大事项提示

本节扼要披露投资者应特别关注的风险因素。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

### （一）核心部件依赖第三方的风险

公司产品均为集成的成套设备，其核心技术为公司通过多年行业经验积淀形成的系统解决方案、功能性能设计、箱体结构设计等集成技术、工艺处理技术等组成的核心技术体系，这套核心技术体系均来源于公司的自主研发。公司产品的核心价值体现在通过优化的结构设计，将相关元器件进行系统集成，形成一个成套开关设备，发挥其输配电的功能，以满足客户的个性化、差异化需求。公司产品的核心部件如断路器为外购，尽管公司对每种产品的核心部件都有两家以上的供货商，供货一直较为充足，但在未来的生产经营过程中仍存在核心部件供货不及时、质量得不到保障的第三方依赖的风险。

### （二）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截至2015年7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35,323,794.48元、28,023,548.78元和29,033,867.78元，占当期/当年营业收入金额的比例分别为80.73%、54.21%和58.46%，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客户包括：天伟化工有限公司、新疆天智辰业化工有限公司、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张家港荣盛炼钢有限公司和宁夏煤炭基本建设有限公司，客户信用良好，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较小。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可能会逐年增加，虽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收管理工作，但公司仍存在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 （三）技术与业务创新风险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具有很强的专业性，科技含量和技术升级对产品的生命周期有较大的影响。目前，输配电设备向智能化方向发展的步伐日益加快，配电开关设备智能化、小型化和紧凑化的趋势明显，对环保、绿色的要求也进一步提高。与ABB、施耐德、西门子等国外优秀企业相比，我国输配电设备行业内大多数企

业研发能力相对落后、整体竞争实力相对偏弱。由于研发投入相对较少，较难支持行业 的技术研发和产业升级，导致新产品更新换代工作迟缓、落后。

#### （四）行业竞争风险

输配电设备制造商在输电市场和配电市场两个电力系统领域呈现不同的竞争态势。输电市场领域，即高压、超高压和特高压电力系统领域（电压在110kV 及以上等级），由于技术壁垒、行业进入和资金门槛都较高，国内生产企业较少，竞争主体主要体现在大型跨国企业及其在国内的合资企业、国内传统大型企业等企业之间。

对于配电市场领域，尤其该领域的中低压设备而言，由于技术含量相对较低，行业技术壁垒不高，加之国内从事输配电设备制造的企业数量众多，导致产品的趋同化现象十分严重。此外，由于缺乏行业共识，行业竞争无序，产品竞相压价的现象较为明显。随着劳动力成本和原材料成本的不断上涨，该领域竞争将更加激烈。

#### （五）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公司2015年1-7月、2014年和2013年针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85.25%、70.12%和55.49%，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比逐年提高。尽管公司拥有全国性的市场营销视野并与主要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但是高低压输配 电设备行业市场竞争激烈，公司的客户相对集中会给公司带来经营风险。

#### （六）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股东胡潘云直接持有公司 37.20%股份，通过德沃电气持有本公司31.20%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68.40%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胡潘云配偶胡校为公司董事长，和胡潘云共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虽然报告期内公司一直规范运作，且有健全的包括“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在内的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并认真执行，但不能排除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形式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人事安排进行控制和干预，做出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行为的可能性。

## 目 录

目 录 .....	3
释 义 .....	5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	7
一、公司基本情况 .....	7
二、公司股票挂牌情况 .....	7
三、公司股东情况 .....	10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20
五、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	25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29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7
八、定向发行情况 .....	38
九、本次挂牌相关机构情况 .....	38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40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 .....	40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	42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44
四、与业务相关的主要情况 .....	56
五、商业模式 .....	64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66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89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89
二、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执行情况 .....	91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93
四、公司独立情况 .....	94
五、同业竞争 .....	95

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对外担保等情况 .....	98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99
<b>第四节 公司财务 .....</b>	<b>105</b>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	105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18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	119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	119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及分析 .....	151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160
七、财务状况分析 .....	170
八、关联方与关联交易 .....	198
九、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214
十、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	215
十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217
十二、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218
十三、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	219
<b>第五节 有关声明 .....</b>	<b>223</b>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223
二、主办券商声明 .....	224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	225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	226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	227
<b>第六节 附件 .....</b>	<b>228</b>

##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德沃智能\德沃公司	指	宁波德沃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德沃电力\德沃智能\德沃有限	指	公司前身“宁波德沃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9 月更名为“宁波德沃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德沃电气	指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时代融通	指	宁波时代融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汇丰诚信	指	宁波汇丰诚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申万弘远	指	宁波申万弘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丰润协成	指	宁波丰润协成电气有限公司
德沃进出口	指	宁波德沃进出口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宁波德沃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宁波德沃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宁波德沃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宁波德沃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主办券商、东海证券	指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挂牌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行为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2015 年 9 月 9 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宁波德沃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审计报告》	指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CHW 证审字 [2015]0243 号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报告期\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
国家知识产权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商标局	指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
高压开关协会	指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高压开关分会
ABB	指	总部位于瑞士的 ABB 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施耐德	指	总部位于巴黎的施耐德电气及其下属公司
西门子	指	总部位于柏林和慕尼黑的西门子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输配电	指	输电与配电简称输配电，是电力系统中发电厂（生产者）与电力用户（消费者）之间输送电能与分配电能的环节。通常将电能从电源点送往负荷中心的线路称为输电线路，将电能在负荷中心进行分配的线路称为配电线。
成套开关设备	指	将一个或多个开关设备和与之相关的控制、测量、信号、保护、调节等设备，由制造厂家负责完成所有内部的电气和机械连接，用结构件完整地组装在一起的一种组合开关设备。
断路器	指	断路器可以通断正常的负荷电流，而且能够承受一定时间的短路电流，切除故障线路的设备。其中,触头在高真空的壳内断开和闭合的为真空断路器。
CQC	指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CCC	指	我国从 2002 年 5 月 1 日起实行国家强制认证制度
ISO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
KV	指	千伏特，电压的计量单位，1KV=1000V
A	指	安倍，电流的计量单位

本说明书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宁波德沃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潘云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6年10月25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5年9月29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000,000.00元整
住所	宁波市鄞州区云龙镇云丽路229号
邮编	315135
电话号码	0574-28882818
传真号码	0574-28882816
互联网网址	<a href="http://www.dwoo.com.cn">http://www.dwoo.com.cn</a>
电子信箱	dwoo@dwoo.com.cn
董事会秘书	曹友红
所属行业	《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 : 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C门类中第38大类“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中的C3823小类“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 C3823, “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
主营业务	公司从事智能变电站领域相关电气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涵盖电力系统自动化、高低压成套、高低压无功补偿、微机保护综合自动化保护系统、直流保护系统等多系列全方位的工业电气设备细分领域，公司产品丰富、规格众多，广泛应用于水泥、煤炭、化工、冶金、矿业等工矿企业电力系统控制与保护领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30200793032677P

### 二、公司股票挂牌情况

#### (一) 挂牌股票情况

股票代码	【 】
股票简称	【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股票总量	100,000,000股

挂牌日期	【 】年【 】月【 】日
挂牌后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 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宁波时代融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第二十四条规定，“除本协议另有规定外，自合伙企业设立之日起三年内，有限合伙人不得向其他

合伙人或合伙人以外的人转让其在合伙企业的全部或部分财产份额(含合伙人退伙或被除名而转让所持有全部财产份额)。有限合伙人有特殊困难的，可以向执行事务合伙人提出申请，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决定其是否可不受本条款的时间限制。”

《宁波汇丰诚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第二十四条规定，“除本协议另有规定外，自合伙企业设立之日起三年内，有限合伙人不得向其他合伙人或合伙人以外的人转让其在合伙企业的全部或部分财产份额(含合伙人退伙或被除名而转让所持有全部财产份额)。有限合伙人有特殊困难的，可以向执行事务合伙人提出申请，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决定其是否可不受本条款的时间限制。”

《宁波申万弘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第二十四条规定，“除本协议另有规定外，自合伙企业设立之日起三年内，有限合伙人不得向其他合伙人或合伙人以外的人转让其在合伙企业的全部或部分财产份额(含合伙人退伙或被除名而转让所持有全部财产份额)。有限合伙人有特殊困难的，可以向执行事务合伙人提出申请，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决定其是否可不受本条款的时间限制。”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已按照上述要求做出股份限售承诺，除上述规定股份锁定以外，公司股东、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其所持股份未做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由于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时间为 2015 年 9 月 29 日，根据上述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无可转让的股份。**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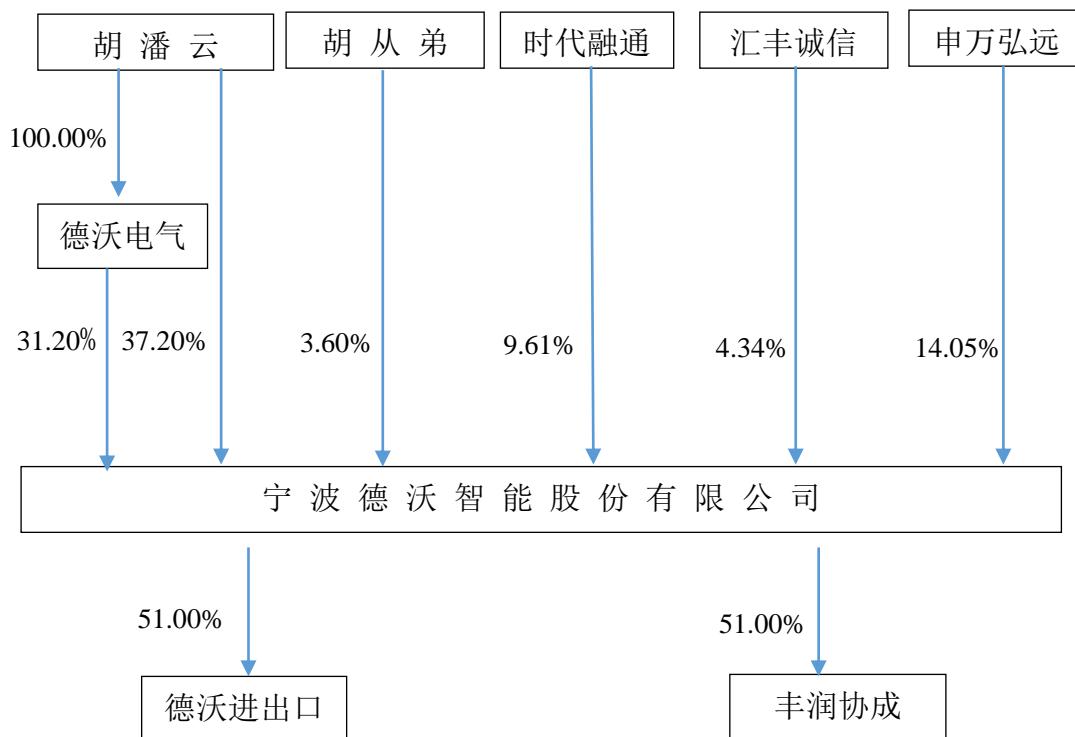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份是否存在 质押或争议	可流通 股份数	限售原因
1	胡潘云	37,200,000	37.20	否	0	发起人股
2	胡从弟	3,600,000	3.60	否	0	发起人股
3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31,200,000	31.20	否	0	发起人股
4	宁波时代融通投资	9,610,000	9.61	否	0	发起人股

	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	宁波汇丰诚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40,000	4.34	否	0	发起人股
6	宁波申万弘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50,000	14.05	否	0	发起人股
合计		100,000,000	100.00	-	0	-

### 三、公司股东情况

#### (一) 公司股权结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 1、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德沃智能的控股股东为胡潘云女士，实际控制人为胡潘云女士和胡校先生，胡潘云女士直接与间接持股合计占公司股权比例为 68.40%，胡校先生与胡潘云女士为夫妻关系。

胡潘云女士，出生于 1978 年 10 月，中国国籍，商业经济学博士，无境外永久居住权，通讯地址为浙江省宁波市常青藤小城 310 号\*\*\*室。2002 年至今任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监事，2006 年 9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宁波德沃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09 年 1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宁波德沃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8 年 5 月至今担任宁波市鄞州新大陆软件有限公司监事，2010 年 12 月 6 日至今担任宁波德沃进出口有限公司的监事。现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胡校先生，出生于 1971 年 11 月，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住权，通讯地址为浙江省宁波市常青藤小城 310 号\*\*\*室。2000 年至 2002 年任宁波科达仪表厂厂长，2002 年至今担任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05 年 11 月至今担任盼佳（天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06 年 9 月至 2008 年 12 月担任宁波德沃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0 年 12 月 6 日至今担任宁波德沃进出口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3 年 9 月至今担任宁波弘坤电气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 年 8 月至今担任宁波盼佳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

## 2、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发生变化

最近两年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为胡潘云女士和胡校先生。

###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及其持股情况

#### 1、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及其持股情况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图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持股方式	股份是否存在 质押或争议
1	胡潘云	37,200,000	37.20	自然人	直接持股	否
2	胡从弟	3,600,000	3.60	自然人	直接持股	否
3	德沃电气	31,200,000	31.20	法人	直接持股	否
4	时代融通	9,610,000	9.61	合伙企业	直接持股	否
5	汇丰诚信	4,340,000	4.34	合伙企业	直接持股	否
6	申万弘远	14,050,000	14.05	合伙企业	直接持股	否
合计		100,000,000	100.00	-	-	-

## 2、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关联关系情况

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公司自然人股东胡潘云持有公司法人股东德沃电气 100%的股权，自然人股东胡从弟为自然人股东胡潘云的表哥。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3、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 (1) 胡潘云

其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三、公司股东情况/(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1、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2) 胡从弟

胡从弟先生，出生于 1969 年 12 月，中国国籍，高中学历，无境外永久居住权。2006 年至 2015 年 7 月任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综保车间主管，现担任德沃智能电子车间主管。

### (3) 德沃电气

公司名称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科技园区院士路创业大厦 310-311 室
机构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注册资本	人民币 6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胡校
成立日期	2002 年 5 月 21 日
经营范围	避雷器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4) 时代融通

名称	宁波时代融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宁波市鄞州区云龙镇荻江村、冠英村（云丽路 229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曹友红
成立日期	2015 年 7 月 22 日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5) 汇丰诚信

名称	宁波汇丰诚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云龙镇工业园区云丽路 229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丽萍
成立日期	2015 年 7 月 21 日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6) 申万弘远

名称	宁波申万弘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宁波市鄞州区云龙镇荻江村冠英村
执行事务合伙人	卢伟珠
成立日期	2015 年 7 月 22 日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四) 持股平台情况

时代融通、汇丰诚信和申万弘远为公司的持股平台，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三、公司股东情况/(三) 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及其持股情况/3、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时代融通持有德沃智能 9,610,000 股，占德沃智能总股本的比例为 9.61%。全体合伙人在合伙企业中的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合伙人性质	出资比例 (%)
1	曹友红	执行事务合伙人	1.56
2	徐峰	有限合伙人	1.56
3	沈顺柳	有限合伙人	1.56
4	沈颖	有限合伙人	1.144
5	付青	有限合伙人	1.56

6	郑德家	有限合伙人	1.976
7	石强	有限合伙人	0.78
8	刘一波	有限合伙人	2.34
9	林承华	有限合伙人	1.56
10	蔡厚强	有限合伙人	0.624
11	李嘉凯	有限合伙人	1.56
12	陈志有	有限合伙人	6.239
13	张卫民	有限合伙人	2.08
14	李云姣	有限合伙人	1.56
15	何宇龙	有限合伙人	1.04
16	李劲松	有限合伙人	0.52
17	胡国新	有限合伙人	0.832
18	戚建明	有限合伙人	1.04
19	郭丽梅	有限合伙人	1.04
20	原敏清	有限合伙人	1.56
21	郑丽萍	有限合伙人	2.08
22	杨肖旭	有限合伙人	1.56
23	黄俊	有限合伙人	0.52
24	杜新华	有限合伙人	0.52
25	郭凤杰	有限合伙人	0.624
26	王建	有限合伙人	3.119
27	蒋国余	有限合伙人	0.312
28	吴江松	有限合伙人	2.08
29	周逸文	有限合伙人	2.08
30	李凤艳	有限合伙人	0.52
31	储士荣	有限合伙人	0.312
32	赖超	有限合伙人	0.52
33	朱连柱	有限合伙人	0.52
34	张剑	有限合伙人	2.704
35	乔月光	有限合伙人	1.04
36	乔秀丽	有限合伙人	1.04
37	王宁	有限合伙人	1.04
38	王秀英	有限合伙人	3.119
39	王淼	有限合伙人	1.04
40	王建国	有限合伙人	2.08
41	李伟	有限合伙人	1.04
42	戚瀚宸	有限合伙人	2.08

43	刘霞	有限合伙人	1.04
44	何世德	有限合伙人	0.52
45	喻曙海	有限合伙人	5.095
46	杜宇澄	有限合伙人	5.979
47	徐世杰	有限合伙人	1.82
48	胡溢华	有限合伙人	2.664
49	张国民	有限合伙人	20.797
合计		-	100.00

上述合伙人除曹友红和胡溢华为德沃智能的员工外，其他合伙人均未在公司任职。所有合伙人具有三年的锁定期，即在出资后，除特殊情况外，三年内不得通过转让、赠与、退伙等任何方式处分其持有的有限合伙份额。有限合伙人有特殊困难的，可以向执行事务合伙人提出申请，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决定其是否可不受本条款的时间限制。

汇丰诚信持有德沃智能 4,340,000 股，占德沃智能总股本的比例为 4.34%。  
全体合伙人在合伙企业中的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合伙人性质	出资比例 (%)
1	徐丽萍	执行事务合伙人	8.868
2	钟嘉波	有限合伙人	3.458
3	蒋云	有限合伙人	0.461
4	白凤强	有限合伙人	1.844
5	季兵	有限合伙人	0.461
6	陈中安	有限合伙人	0.231
7	张素凤	有限合伙人	1.153
8	宋建芹	有限合伙人	1.406
9	林雪	有限合伙人	0.231
10	蔡仕容	有限合伙人	0.231
11	王珍珍	有限合伙人	0.231
12	龚祥林	有限合伙人	0.461
13	叶志朗	有限合伙人	2.075
14	谈美晴	有限合伙人	0.692
15	袁伟	有限合伙人	1.844
16	唐红燕	有限合伙人	6.916
17	吴莉	有限合伙人	0.231
18	胡红校	有限合伙人	0.461
19	曹友红	有限合伙人	3.458
20	鲜海洋	有限合伙人	0.254
21	徐宁	有限合伙人	0.231
22	陈叶盈	有限合伙人	1.153
23	杨留家	有限合伙人	1.153
24	叶鹏	有限合伙人	0.461
25	汪蔚林	有限合伙人	0.231
26	毕德才	有限合伙人	0.231

27	徐怀兆	有限合伙人	0.462
28	胡从弟	有限合伙人	0.83
29	汪皓然	有限合伙人	5.763
30	徐琼	有限合伙人	4.61
31	张裕达	有限合伙人	6.916
32	张聚伟	有限合伙人	2.305
33	毛国丰	有限合伙人	2.305
34	刘峰	有限合伙人	2.997
35	陈国银	有限合伙人	2.305
36	蒋继琴	有限合伙人	2.305
37	林素丽	有限合伙人	2.305
38	屠爱方	有限合伙人	2.305
39	顾炜	有限合伙人	2.305
40	庄海华	有限合伙人	4.61
41	王聪	有限合伙人	4.149
42	陈唯锋	有限合伙人	0.692
43	张琪	有限合伙人	2.305
44	李霍光	有限合伙人	2.305
45	孙亚蓉	有限合伙人	0.807
46	朱红桂	有限合伙人	0.692
47	田莲成	有限合伙人	0.231
48	杨奇丹	有限合伙人	6.916
49	袁海伟	有限合伙人	0.461
50	张贤斌	有限合伙人	0.692
<b>合计</b>		-	<b>100.00</b>

上述合伙人包括德沃智能的员工 29 名，分别为徐丽萍、钟嘉波、蒋云、白凤强、季兵、陈中安、张素凤、宋建芹、林雪、蔡仕容、王珍珍、龚祥林、叶志朗、谈美晴、袁伟、唐红燕、吴莉、胡红校、曹友红、鲜海洋、徐宁、陈叶盈、杨留家、叶鹏、汪蔚林、毕德才、徐怀兆、胡从弟和张贤斌，其他合伙人均未在公司任职。所有合伙人具有三年的锁定期，即在出资后的三年内不得通过转让、赠与、退伙等任何方式处分其持有的有限合伙份额。有限合伙人有特殊困难的，可以向执行事务合伙人提出申请，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决定其是否可不受本条款的时间限制。

申万弘远持有德沃智能 14,050,000 股，占德沃智能总股本的比例为 14.05%。

全体合伙人在合伙企业中的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合伙人性质	出资比例 (%)
1	卢伟珠	执行事务合伙人	1.28
2	邓会英	有限合伙人	0.178
3	顾燕妮	有限合伙人	0.214
4	张海峰	有限合伙人	0.712
5	许亚洲	有限合伙人	0.712
6	冯娟	有限合伙人	0.819
7	张显旺	有限合伙人	0.641
8	焦亚	有限合伙人	1.068
9	林涛	有限合伙人	1.78
10	侯文军	有限合伙人	1.246
11	于渝飞	有限合伙人	0.712
12	何蔚璐	有限合伙人	0.712
13	杜丹丹	有限合伙人	2.136
14	何申富	有限合伙人	2.67
15	厉宏图	有限合伙人	2.67
16	成秋婷	有限合伙人	1.424
17	曹洁	有限合伙人	1.068
18	袁映红	有限合伙人	0.498
19	傅爱群	有限合伙人	0.712
20	谢俊杰	有限合伙人	1.068
21	梁晨	有限合伙人	0.534
22	胡艳蕾	有限合伙人	0.712
23	沙星祥	有限合伙人	1.994
24	董武伟	有限合伙人	1.424
25	吴学春	有限合伙人	0.356
26	陈花英	有限合伙人	0.356
27	孙强	有限合伙人	0.178
28	王丹	有限合伙人	0.712
29	于安平	有限合伙人	2.136
30	齐红莉	有限合伙人	1.78
31	周宏	有限合伙人	1.424
32	刘鹏雁	有限合伙人	1.424
33	舒珍	有限合伙人	1.424
34	陈刚	有限合伙人	0.712

35	汤长伟	有限合伙人	2.136
36	叶飞	有限合伙人	1.424
37	赵平	有限合伙人	0.712
38	刘仿	有限合伙人	9.79
39	刘如炬	有限合伙人	7.12
40	周峻益	有限合伙人	3.56
41	葛恒翔	有限合伙人	8.01
42	葛恒忠	有限合伙人	5.34
43	葛恒国	有限合伙人	1.78
44	方立年	有限合伙人	14.696
45	王丽芳	有限合伙人	4.272
46	黄宏斌	有限合伙人	1.837
47	王震洲	有限合伙人	1.837
<b>合计</b>		-	<b>100.00</b>

上述合伙人除卢伟珠为德沃智能的员工, 刘仿为德沃智能董事, 方立年、黄宏斌和王震洲为丰润协成成员工外, 其他合伙人均未在公司任职。所有合伙人具有三年的锁定期, 即在出资后的三年内不得通过转让、赠与、退伙等任何方式处分其持有的有限合伙份额。有限合伙人有特殊困难的, 可以向执行事务合伙人提出申请, 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决定其是否可不受本条款的时间限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第二条规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公开或者非公开募集资金设立证券投资基金, 由基金管理人管理, 基金托管人托管, 为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进行证券投资活动, 适用本法。”

根据《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二条规定:“本办法所称私募投资基金, 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私募基金财产的投资包括买卖股票、股权、债券、期货、期权、基金份额及投资合同约定的其他投资标的。非公开募集资金, 以进行投资活动为目的设立的公司或者合伙企业, 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 其登记备案、资金募集和投资运作适用本办法。”

公司非法人股东主要有时代融通、汇丰诚信和申万弘远三个有限合伙企业, 其管理合伙人(即普通合伙人)均为德沃公司员工, 时代融通、汇丰诚信和申万弘远除拥有德沃股份的股份外, 对外不开展买卖股票、股权、债券、期货、

期权、基金份额等证券投资活动。

综上，时代融通、汇丰诚信和申万弘远作为公司的非法人股东不适用《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无需进行私募基金备案。

#### （五）股东适格性情况和股权明晰情况

公司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不存在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

公司股东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形或股权纠纷情况，公司股权明晰。

公司全体股东已就上述情况做出了相应的承诺。

###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一）公司的历史沿革及其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 1、公司的设立

公司原名为宁波德沃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由胡校和胡潘云共同投资组建。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10 月 25 日，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0.00 万元，其中胡校认缴 3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胡潘云认缴 3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

2006 年 10 月 24 日，宁波恒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恒会所验（2006）第 401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6 年 10 月 23 日，德沃电力已收到胡校和胡潘云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600.00 万元整，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的 100%。

2006 年 10 月 25 日，宁波市工商局为宁波德沃电力科技有限公司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住所为宁波市鄞州区云龙镇荻江村；法定代表人是胡潘云；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 万元；经营范围是高低压开关成套设备及元件、高低压无功补偿及滤波成套装置、消弧线圈成套装置、电力系统自动化产品、电子产品、变压器及电抗器、矿用电器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软件开发、技术咨询服务、信息服务。（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设立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占比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	------	------	---------------	-----------	---------------

1	胡校	货币	300.00	50.00	300.00
2	胡潘云	货币	300.00	50.00	300.00
合计			600.00	100.00	600.00

## 2、2009年股权转让

2009年1月7日，根据胡校与胡潘云、胡从弟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并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胡校将其持有的240.00万元出资额（对应40%的股权）作价240.00万元转让给胡潘云，将其持有的60.00万元出资额（对应10%的股权）作价60.00万转让给胡从弟，并就以上事项对公司章程作出修改。

2009年1月13日，宁波市工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股权转让后，德沃电力实收资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占比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胡潘云	货币	540.00	90.00	540.00
2	胡从弟	货币	60.00	10.00	60.00
合计			600.00	100.00	600.00

## 3、2012年增资

2012年6月3日，经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意原公司注册资本由600.00万元变更为6,000.00万元，股东胡潘云向德沃电力增资5,160.00万元，股东胡从弟向德沃电力增资240.00万元。本次增资注册资本总计5,400.00万元，并就以上事项对公司章程作出修改。

2012年6月5日，宁波正源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于出具的正会验[2012]第3140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进行了验证，确认截至2012年6月5日止，公司股东本次出资连同本次增资前的出资，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人民币1,680.00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1,680.00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总额的28%。

2012年6月5日，宁波市工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增资后，德沃电力的实收资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占比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胡潘云	货币	5,700.00	95.00	1,596.00
2	胡从弟	货币	300.00	5.00	84.00

合计	6,000.00	100.00	1,680.00
----	----------	--------	----------

#### 4、2012年股权质押

2012年9月4日，胡潘云、宁波滨海信用担保有限公司签订的《质押合同》，胡潘云将其持有的宁波德沃电力科技有限公司95%的股权（实际出资额1,596.00万元）共作价1,596.00万元质押给宁波滨海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实际质押额为人民币350.00万元整。该质押合同于2014年4月24日已注销。

#### 5、2015年股权转让、债转股

2015年7月21日，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股东胡潘云将在德沃电力的2,600.00万元出资（占公司43.33%的股权），以0元转让给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2015年7月22日，胡潘云与德沃电气就上述事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5年7月23日，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德沃电气的出资方式由以货币出资改为以土地使用权和房产进行出资。同日，公司就以上事项修改章程。

2015年7月24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银信评报字（2015）沪第0577号《评估报告》，对德沃电气拟以房屋、土地使用权出资德沃电力所涉及的房屋产权和土地使用权价值进行评估，评估结论为：于评估基准日（2015年5月31日），评估对象的市场价值评估值为2,607.12万元，较账面值增值1,878.49万元，增值率为257.81%。

2015年7月27日，宁波市工商局核准了股东由胡潘云和胡从弟变更为胡潘云、胡从弟和德沃电气的登记变更事项。

2015年7月28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将胡潘云对宁波德沃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的1,504.00万元债权转为胡潘云对德沃电力补缴的出资额。

2015年7月30日，宁波安全三江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宁安评报字【2015】150号《宁波德沃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拟进行债权转股权涉及的胡潘云持有其债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确认截至2015年7月28日，宁波德沃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委托评估的拟进行债权转股权涉及的胡潘云持有其债权项目评估价值为19,750,000.00元（将其中1,504.00万元部分转为股权）。

2015年7月30日，公司办理了土地使用权过户手续。2015年7月31日，

公司办理了房屋过户手续。

2015年7月31日，宁波安全三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宁安会工验[2015]第086号《验资报告》对缴足出资进行了验证，确认截至2015年7月31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第2期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4,320.00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216.00万元、以实物出资1,700.00万元、以土地使用权出资900.00万元、以债转股出资1,504.00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后，德沃电力的实收资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占比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胡潘云	货币+债权	3,100.00	51.67	3,100.00
2	胡从弟	货币	300.00	5.00	300.00
3	德沃电气	土地使用权、房产	2,600.00	43.33	2,600.00
合计			6,000.00	100.00	6,000.00

## 6、2015年增资

2015年7月23日，根据德沃电力与宁波时代融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时代融通）、宁波汇丰诚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汇丰诚信）和宁波申万弘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申万弘远）签署的《增资协议》，并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将原公司注册资本由6,000.00万元变更为8,333.3333万元，由时代融通认缴801.4065万元，汇丰诚信认缴361.5034万元，申万弘远认缴1,170.4234万元。2015年7月25日，公司股东会就以上事项修改章程。

2015年7月30日，宁波市工商局核准了增资和股东变更登记事项。

2015年7月31日，宁波安全三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宁安会工验[2015]第087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7月31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23,333,333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截至2015年7月31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83,333,333元，实收资本83,333,333元。

本次增资后，截至2015年7月31日，宁波德沃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实收资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占比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胡潘云	货币+债权	3,100.00	37.20	3,100.00
2	胡从弟	货币	300.00	3.60	300.00
3	德沃电气	土地使用权、房产	2,600.00	31.20	2,600.00
4	时代融通	货币	801.4065	9.61	801.4065
5	汇丰诚信	货币	361.5034	4.34	361.5034
6	申万弘远	货币	1,170.4234	14.05	1,170.4234
合计			8,333.3333	100.00	8,333.3333

## 7、股份公司的成立

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9 日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7 月 31 日为审计、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8 月 25 日，银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银信资评报（2015）沪第 0894 号《评估报告》，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102,575,400.00 元。2015 年 8 月 25 日，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 CHW 证审字[2015]0243 号《审计报告》。

2015 年 8 月 25 日，公司股东会会议同意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宁波德沃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 10,140.522848 万元以 1.01：1 的比例折合股份，折合股份 100,000,000 股，每股 1 元，折股溢价部份 140.522848 万元人民币计入资本公积，原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2015 年 9 月 5 日，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 CHW 验字[2015]0069 号《验资报告》。

2015 年 9 月 9 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成立宁波德沃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9 日取得了股份公司营业执照。

根据国税函【1998】333 号、财税【2015】41 号中的相关规定，公司自然人股东需就公司股改阶段以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转增股本缴纳个人所得税，公司自然人股东胡潘云需缴纳个人所得税 484840.02 元，胡从弟需缴纳个人所得税 46920.00 元，公司作为代扣代缴义务人，已缴纳上述个人所得税。时代融通、汇丰诚信、申万弘远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时代融通合伙人共需缴纳个人所得

税 125251.39 元、汇丰诚信合伙人共需缴纳个人所得税 56563.60 元，和申万弘远合伙人共需缴纳个人所得税 183118.34 元，各合伙人均已就公司股改阶段以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转增股本缴纳个人所得税。公司自然人股东就公司股改阶段以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所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共计 896,693.35 元。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潘云，实际控制人胡校出具承诺：若将来税务机关征缴公司自然人股东在整体变更时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本人将无条件、全额缴纳应该由公司自然人股东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 （二）公司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五、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包括德沃进出口和丰润协成。

### （一）德沃进出口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宁波德沃进出口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宁波市鄞州区云龙镇荻江村、冠英村
机构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胡校
成立日期	2010 年 12 月 6 日
经营范围	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有色金属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电子产品、机电产品的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德沃进出口主要业务为负责公司全系列产品的海外推广及出口订单的承接，销售范围定位于国外，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德沃进出口尚处于业务拓展阶段，尚未实现营业收入。

最近一年一期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德沃进出口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
总资产	4,907,256.72	5,569,122.67

净资产	4,901,297.86	913,759.61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12,461.75	-25,311.57

经核查，最近两年一期，控股子公司德沃进出口没有因违法经营行为而受到工商、税务、环保、社保等政府部门的处罚，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 2、历史沿革

### (1) 2010年公司的设立

宁波德沃进出口有限公司，由德沃电气和德沃电力共同投资组建。公司成立于2010年12月6日，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其中德沃电力认缴6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德沃电气认缴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

2010年11月18日，宁波恒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恒联会验(2010)第265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0年11月17日，德沃进出口已收到德沃电力和德沃电气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00.00万元整，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的100%。

2010年12月6日，宁波市工商局为德沃进出口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设立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占比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德沃电力	货币	60.00	60.00	60.00
2	德沃电气	货币	40.00	40.00	4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 (2) 2015年股权转让

2015年6月10日，根据德沃电气与德沃电力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并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德沃电气将其持有的40.00万元出资额（对应40%的股权）作价40.00万元转让给德沃电力，公司类型变更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并就以上事项对公司章程作出修改。

2015年6月10日，宁波市工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股权转让后，德沃进出口实收资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占比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德沃电力	货币	100.00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2015年6月，德沃进出口业务尚处于拓展期，目前公司处于亏损状态，股权转让参考各股东实缴出资额定价，定价公允。

经核查，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本次股权转让为同一控制下收购少数股东权益，股权转让合法合规。

### (3) 2015年增资

2015年6月10日，经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意原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加到500.00万元，股东德沃电力向德沃进出口增资155.00万元，新股东宁波欣烨进出口有限公司向德沃进出口增资245.00万元。本次增资注册资本总计400.00万元，并就以上事项对公司章程作出修改。

2015年6月23日，宁波安全三江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于出具的宁安会工验[2015]第075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进行了验证，确认截至2015年6月18日止，公司股东本次出资连同本次增资前的出资，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500.00万元。

2015年6月10日，宁波市工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增资后，德沃进出口的实收资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占比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德沃电力	货币	255.00	51.00	255.00
2	宁波欣烨进出口有限公司	货币	245.00	49.00	245.00
合计			500.00	100.00	500.00

经核查，主办券商和律师确认，德沃进出口新增股东宁波欣烨进出口有限公司与德沃电力的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无任何关联关系。

宁波欣烨进出口有限公司的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占比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袁先锋	货币	130.00	65.00	130.00
2	张美菊	货币	70.00	35.00	70.00
合计			200.00	100.00	200.00

经核查，主办券商和律师确认，宁波欣烨进出口有限公司及其股东袁先锋和张美菊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主办券商核查，德沃进出口历次股权变更均依法履行必要程序、合法合规、无纠纷及潜在纠纷。

## (二) 丰润协成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宁波丰润协成电气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海曙区机场路 1000 号 4 号楼 131 室
机构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方立年
成立日期	2015 年 4 月 16 日
经营范围	电气设备、电气元器件的批发、零售；机电设备的安装、调试；电力工程咨询；电气设备的制造、加工（另设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丰润协成主要业务为母线槽产品的销售。公司为丰富产品结构于 2015 年 7 月 22 日收购了丰润协成 51% 的股权，2015 年 7 月 24 日，宁波市工商局核准了丰润协成的股权变更事项。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丰润协成尚处于业务拓展阶段，尚未实现营业收入。

最近一年一期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丰润协成	2015 年 7 月 31 日 / 2015 年 7 月
总资产	3,076,548.00
净资产	3,000,000.00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经核查，最近两年一期，控股子公司丰润协成没有因违法经营行为而受到工商、税务、环保、社保等政府部门的处罚，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 2、历史沿革

### (1) 2015 年公司的设立

宁波丰润协成电气有限公司，由黄宏斌、王震洲和方立年共同投资组建。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4 月 16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其中黄宏斌认缴 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王震洲认缴 1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方立年认缴 8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

2015 年 4 月 16 日，宁波市工商局为丰润协成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2) 2015 年股权转让

2015年7月22日，根据黄宏斌、王震洲、方立年和德沃电力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并经公司丰润协成股东会审议通过，黄宏斌将其持有的51.00万元认缴出资额（对应5.1%的股权）作价0元转让给德沃电力，王震洲将其持有的51.00万元认缴出资额（对应5.1%的股权）作价0元转让给德沃电力，方立年将其持有的408.00万元认缴出资额（对应40.8%的股权）作价0元转让给德沃电力，并就以上事项对公司章程作出修改。

2015 年 7 月 24 日，宁波市工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

2015 年 7 月 30 日，宁波正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正会验（2015）第 1039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7 月 30 日，丰润协成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300.00 万元整，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的 30%。

本次股权转让后，丰润协成实收资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占比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黄宏斌	货币	49.00	4.90	14.70
2	王震洲	货币	49.00	4.90	14.70
3	方立年	货币	392.00	39.20	117.60
4	德沃电力	货币	510.00	51.00	153.00
合计			1,000.00	100.00	300.00

经主办券商核查，本次股权转让时，黄宏斌、王震洲、方立年与德沃电力

及其关联方、德沃电力的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无任何关联关系。

为丰富产品结构，公司决定控股收购丰润协成并与黄宏斌、王震洲、方立年达成了《股权转让协议》，丰润协成于 2015 年 4 月成立，尚处于业务拓展期，黄宏斌、王震洲、方立年将其持有的丰润协成认缴出资额（未实缴）作价 0 元转让于德沃电力，定价公允。

经主办券商核查，丰润协成的自然人股东黄宏斌、王震洲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丰润协成的自然人股东方立年先生于 2015 年 9 月 9 日至 2015 年 12 月 1 日曾任公司董事，除此以外，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主办券商核查，丰润协成历次股权变更均依法履行必要程序、合法合规、无纠纷及潜在纠纷。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高低压成套开关柜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范围，公司于 2015 年 7 月收购了丰润协成 51% 的股权。丰润协成主营业务产品为母线槽，相关产品已取得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认证）。母线槽是低压供电系统中负责传输电能、分配电能的一种设备，具有载流能力大、防护等级高、分配电能方便、安全可靠等优点，具有广泛的应用领域和较好的市场前景。

丰润协成于 2015 年 4 月设立，其主营产品为母线槽并取得国家强制 CCC 认证，母线槽产品和公司原有主营产品高低压成套开关柜设备属于不同类别的产品，其无论是在工业还是民用领域都具有较为广泛的应用，具备良好的市场前景。丰润协成设立时的控股股东为方立年先生，其具有丰富的母线槽及电器元器件领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验。公司为丰富产品范围，于 2015 年 7 月收购了丰润协成 51% 的股权。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八条之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有下列行为：……（五）未经股东会或股东大会同意，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所任公司同类的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为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丰润协成主要产

品为母线槽产品，与公司产品不属于同类产品。2015年9月股改创立大会上，全体股东选举方立年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时已知悉丰润协成的经营范围及方立年先生在丰润协成持有股份的事实。

德沃智能于2015年10月取得了密集型母线槽产品的相关生产资质( CCC 认证)，虽然公司所获得的密集型母线槽产品与丰润协成所拥有的母线槽产品在生产资质和下游应用领域存在一定差异且丰润协成的销售渠道独立于公司现有的销售渠道，但为更好的保护公司、投资者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同时也为避免和减少董事、高管和公司的潜在利益冲突，2015年12月1日，方立年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辞职报告，决定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一职。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交董事会时生效。因此，自2015年12月1日起，方立年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一职。方立年先生辞职后，公司董事为6名，新的董事由下一次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2015年12月2日，公司就董事变更事项到工商部门办理了变更登记。

### (三)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 1、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丰润协成的主营业务为母线槽的销售且尚处于业务拓展阶段。母线槽产品与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属于不同类别的产品，下游应用领域也存在较大差别，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丰润协成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同业竞争。

虽然公司于2015年10月取得了密集型母线槽产品的相关生产资质，但其与控股子公司丰润协成也不会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原因如下：(1)公司生产的密集型母线槽产品与控股子公司丰润协成的母线槽产品在产品规格和下游应用各不相同；(2)公司与丰润协成在母线槽销售方面各自拥有独立的销售渠道；(3)在业务分工方面，公司主要负责密集型母线槽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丰润协成主要负责自有母线槽产品的销售。

德沃进出口主要负责公司全系列产品的海外推广及出口订单的承接，销售范围定位于国外，德沃智能的销售范围定位于国内，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德沃进出口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 2、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关联交易或潜在关联交易

### (1) 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丰润协成与德沃进出口尚处于业务拓展阶段，公司与丰润协成、德沃进出口之间并无关联交易。

### (2) 潜在的关联交易

未来，丰润协成可能存在委托公司加工生产母线槽产品的潜在关联交易。

未来，随着德沃进出口业务订单的承接，可能存在德沃进出口向公司采购高低压开关柜及其他产品的潜在关联交易。

## 3、是否存在相关股东通过不当输送利益造成损害其他股东、投资者利益或公司利益的情形、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相关股东不存在通过不当输送利益损害其他股东、投资者利益或公司利益的情形。

为防范相关股东通过不当输送利益造成其他股东、投资者利益或公司利益损害的风险，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关于避免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详细参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三）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协议、承诺及履行情况”。同时，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详细参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八、关联方与关联交易”之“（五）公司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安排”。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规范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防范相关股东通过不当输送利益造成其他股东、投资者利益或公司利益损害。

经核查，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相关股东通过不当输送利益造成损害其他股东、投资者利益或公司利益的情形、风险

### (四) 公司与子公司的业务分工、合作模式及公司对子公司的有效控制

## 1、公司与子公司的业务分工及合作模式

德沃智能与各子公司的业务分工及合作模式：德沃智能主要负责研发、生产和国内销售渠道的拓展，控股子公司丰润协成主要负责自有母线槽产品的销售，控股子公司德沃进出口主要负责德沃智能全系列产品的海外推广及出口订单的承接。公司与子公司分工协作，可以提升公司的管理效率并加强公司的综合实力。

## 2、公司对子公司的有效控制

从股权状况方面，公司拥有丰润协成 51% 股权、拥有德沃进出口 51% 股权。公司通过股权投资关系决定子公司的经营方针、投资计划、财务预算和利润分配方案，委派和变更执行董事并由执行董事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等方式实现对子公司的有效控制。

从决策机制方面，丰润协成和德沃进出口的《公司章程》规定不设置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人，由股东会选举产生。执行董事负责执行股东会的决议、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并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公司作为丰润协成和德沃进出口的控股股东，公司能够通过股东会等权力机构对全资子公司形成有效控制。

从公司制度方面，公司制定了各项规章制度，其中涉及到对子公司的控制规定包括《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方面，在制度层面上保障公司对子公司实施有效控制。

从利润分配方式方面，公司作为丰润协成和德沃进出口的控股股东，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股东会等权利机构可以决定子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分配方案。

经核查，主办券商和律师确认，公司通过参与子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对子公司制定一系列经营管理及财务分配等制度对子公司的资产、人员、业务、收益实现有效控制。

##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一) 董事

胡校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其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三、公司股东情况/(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1、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胡潘云女士，现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其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三、公司股东情况/(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1、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季德富先生，出生于1963年9月，中国国籍，工商管理硕士，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85年10月至1989年10月任扬中人民广播电台记者，1989年11月至1993年9月任大全集团董事长办公室主任，1993年10月至2007年6月先后担任大全集团销售部经理、南京销售公司总经理和集团营销总公司总经理，2007年7月至2012年12月先后担任大全交通公司副总经理、南京铁路电气化公司中方总经理和南京大全安凯特电缆公司中方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兼执行总经理。

陈洪亮先生，出生于1973年1月，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90年7月至1993年6月任大全集团新产品开发部主任助理，1993年7月至1995年5月任大全集团销售部科长，1995年6月至1998年7月任大全集团售后服务部负责人，1998年8月至2003年12月任大全集团销售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1月至2007年12月任大全集团销售公司总经理，2008年1月至2011年9月任北京神能弘盛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10月至2015年7月任宁波德沃电力科技有限公司销售总经理，2013年9月至今任宁波懿德电气有限公司（宁波懿德电气有限公司于2015年11月2日更名为宁波懿德电气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

刘仿先生，出生于1963年9月，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86年9月至1991年4月任成都热电厂工程师，1991年5月至1999年5月任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机械设备部经理，1999年6月至2001年1月任香港耀华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代表，2001年2月至2007年1月任四川耀华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年1月

至今任四川扬中铂瑞电气设备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11月8日至今在公司扬中分公司担任负责人，现任公司董事。

胡溢华女士，出生于1980年9月，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住权。2003年至2008年5月任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08年6月至今任宁波市鄞州新大陆软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3年7月至今任宁波懿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9月至今任宁波懿德电气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

方立年先生，出生于1971年12月，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90年至1995年任歙县新安绸厂副科长，1995年至2010年任宁波市柳西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至2015年3月任宁波通城电气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5年4月至今任宁波丰润协成电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9月至2015年11月任公司董事。于2015年12月1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 （二）监事

丁明华先生，出生于1962年11月，中国国籍，高中学历，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84年9月至1989年9月任鄞县东方综合厂副厂长，1989年9月至1992年9月任上海勤大金属机电公司宁波分公司经理，1992年9月至今任宁波勤大机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年9月至今任宁波耐特嘉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年12月至今任溆浦江龙锰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08年8月至今任宁波永力液压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1月至今任宁波勤大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4月至今任宁波勤大轴承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6月至今担任大连五洲耐特嘉轴承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马良胜先生，出生于1965年10月，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88年10月至1991年1月任宁波市外资企业物资供应服务有限公司业务员，1991年2月至1993年2月宁波宁兴公司外贸部门经理，1993年3月至1998年7月任中基宁波对外贸易有限公司进出口五部经理，1998年8月至今任宁波良生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2003年4月至今任宁波舜艺礼品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监事。

白凤强先生，出生于 1986 年 3 月，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无境外永久居住权。2007 年至今任宁波德沃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组屏主管。现任公司职工监事。

### （三）高级管理人员

胡潘云女士，现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其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三、公司股东情况/（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1、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季德富，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兼执行总经理，其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一）董事”。

唐红燕女士，出生于 1968 年 11 月，中国国籍，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职称，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94 年 4 月-2005 年 4 月任宁波东方电力机具制造有限公司成本会计，2005 年 5 月-2009 年 4 月任宁波双马机械工业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09 年 5 月-2011 年 4 月任宁波经纬数控设备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1 年 5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宁波德沃电力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曹友红女士，出生于 1983 年 4 月，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住权。2005 年 9 月至 2009 年 4 月任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行政主管，2009 年 5 月至 2012 年 10 月任宁波达利家具制锁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2012 年 11 月至 2013 年 8 月宁波德沃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人事行政部经理，2013 年 9 月至今任宁波懿德电气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 （四）核心技术人员

孙定华先生，出生于 1941 年 3 月，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教授级高工职称，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毕业于浙江大学变压器制造专业，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1963 年 3 月至 2002 年 7 月任西安变压器厂有限公司任技术副总工，2002 年 8 月至 2005 年 9 月任宁波天安特种变压器有限公司技术总工，2005 年 10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宁波天安进出口有限公司技术总工，2012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高级工程师职务。

朱春明先生，出生于 1950 年 12 月，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

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毕业于中山大学物理系半导体物理专业。1977 年~1986 年，任解放军 3326 厂雷达技术工程师。1987 年~1998 年任贵州毕节卷烟厂电气主管，1998 年-2001 年任温州供电局电气主管，2002 年-2011 任无锡日新电机下属无锡亿能电气有限公司技术主管，2002 年至 2013 年任上海伊丁电气有限公司技术主管，负责高、低压无功补偿暨谐波治理技术工作。2013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高级工程师。

##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43,753,569.70	51,690,398.09	49,664,761.28
净利润	5,841,259.17	4,108,720.97	1,104,649.2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75,721.75	4,293,499.22	1,209,684.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746,325.77	3,834,574.90	1,455,815.3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5,480,788.35	4,019,353.16	1,560,850.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63,868.86	-17,589,877.50	4,000,437.57
总资产	127,487,698.00	100,560,909.66	85,845,838.65
股东权益合计	105,226,526.34	19,181,934.17	15,073,213.2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1,354,890.39	19,095,835.64	14,802,336.42

### (二) 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名称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率（%）	31.74	30.58	28.39
净资产收益率（%）	25.48	25.33	8.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5.05	23.71	10.9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24	1.84	1.71
存货周转率（次）	3.08	1.15	1.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26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26	0.0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4	-1.05	0.24
每股净资产（元/股）	1.05	1.14	0.9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1	1.14	0.88
资产负债率(%)	21.08	80.64	82.03
流动比率(倍)	4.37	1.19	1.16
速动比率(倍)	3.64	0.76	0.66

## 八、定向发行情况

公司本次挂牌同时无定向发行情况。

## 九、本次挂牌相关机构情况

<b>1、主办券商</b>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科敏
住所:	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 层
电话:	021-20333333
传真:	021-50817925
项目小组负责人:	葛斌
项目组其他成员:	李思宇、吴地宝、闻祥、肖暄、黄艳
<b>2、律师事务所</b>	北京市盈科(广州)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牟晋军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289号南方传媒大厦B塔15-18楼
联系电话:	020-66857288
传真:	020-66857289
经办律师:	刘全中、舒长林
<b>3、会计师事务所</b>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方文森
住所:	天津市和平区解放北路 188 号信达广场 35 层
电话:	022-23193866
传真:	022-23559045
签字注册会计师:	卢桂凤、李永萍
<b>4、资产评估机构</b>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	梅惠民
住所:	上海市九江路69号三楼
电话:	021-63391088
传真:	021-63391116

签字评估师:	任素梅、龚沈璐
<b>5、证券登记结算机构</b>	<b>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b>
负责人:	王彦龙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b>6、申请挂牌证券交易场所</b>	<b>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b>
负责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电话:	010-63889513
传真:	010-63889514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

#### (一) 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从事智能变电站领域相关电气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涵盖电力系统自动化、高低压成套、高低压无功补偿、微机保护综合自动化保护系统、直流保护系统等多系列全方位的工业电气设备细分领域，公司产品丰富、规格众多，广泛应用于水泥、煤炭、化工、冶金、矿业等工矿企业电力系统控制与保护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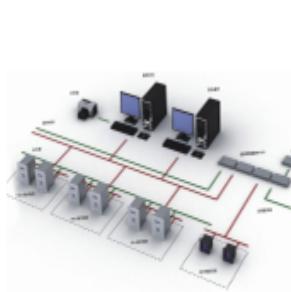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过变化。

#### (二) 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目前主营产品为高低压开关成套设备，主要产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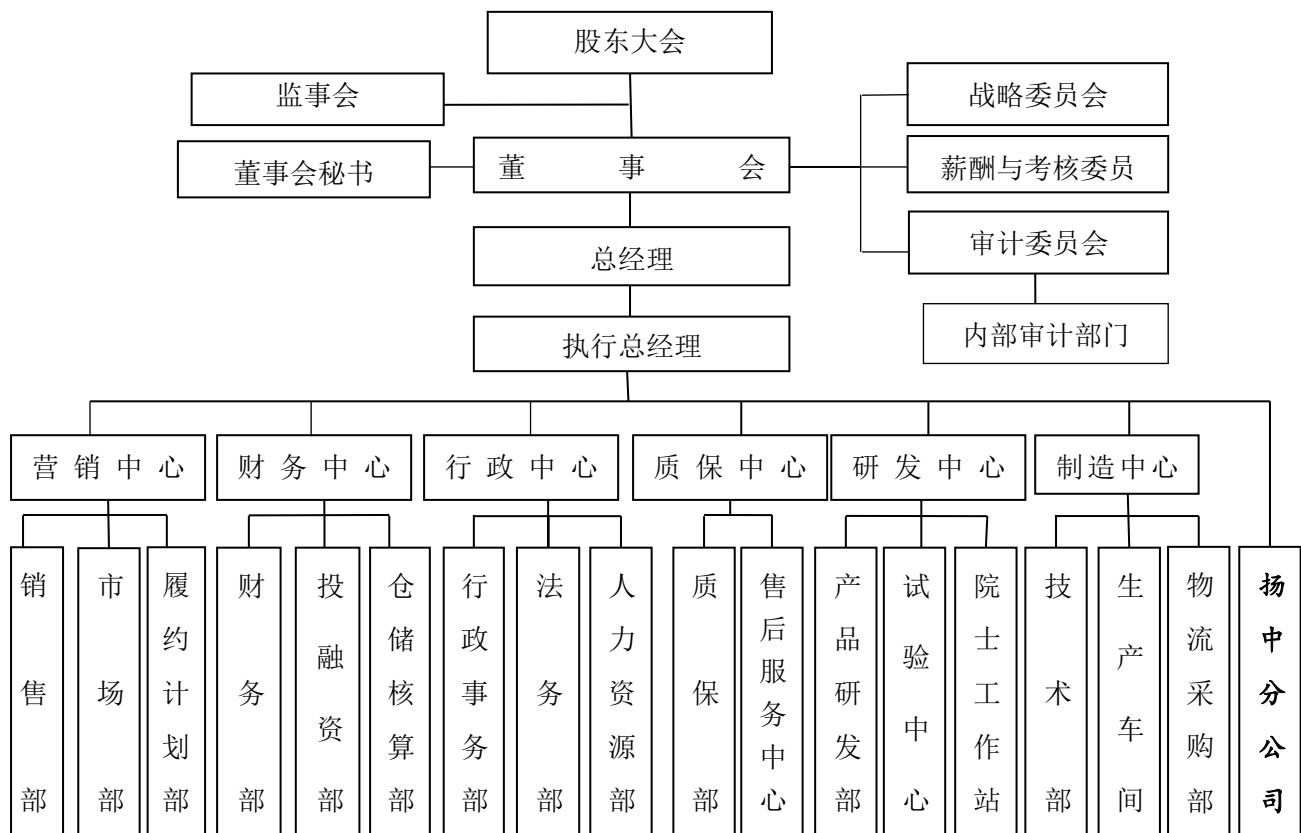
系列类型	名称/型号	产品图例	功能与应用
高压成套开关设备	KYN61-40.5(Z) 镍装移开式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本产品用于40.5KV三相交流50HZ电力系统中，作为发电厂、变电所及工矿企业的配电室接受与分配电能之用，具有控制、保护和监测等功能。除广泛用于一般电力系统外，还可使用于频繁操作的场所。
	XGN (JGN) -40.5 箱型固定式高压开关设备		本品系三相交流50HZ的户内成套配电装置，作为接受和分配40.5千伏的网络电能之用。它特别适合于进出回路数多，连接的电源较广，负荷大及电流变化频繁的变配电站。

	KYN28A-12（Z）（原型号 GZS1）铠装移开式交流金属开关设备		本品系 3.6-12kV 三相交流 50Hz 单母线及单母线分段系统的成套配电装置。主要用于发电厂、中小型发电机送电、工矿企事业配电以及电业系统的二次变电所的受电、送电及大型高压电动机起动等，实行控制保护、监测之用。
	HXGN15-12(F)、 HXGN15-12(F.R)箱式固定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适用于额定频率为 50Hz, 额定电压为 12kV, 额定电流为 630A 及以下环网供电系统中，也适合装入预装式变电站作为电力系统的控制和保护。
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MNS 低压抽出式开关柜		用于交流 380V、660V 的发、供电系统中，作为配电、动力、照明、无功补偿等使用的低压配电装置。适用于发电厂、变电站、厂矿企业等电力用户的配电系统照明及配电设备的电能转换，分配与控制之用。
	GCS 型低压抽出式开关柜		
	GGD 型交流低压配电柜		

	GCK 型系列低压抽出式开关设备		
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	DWP300 系列微机保护测控装置		实现继电保护、测控、通信与一体的智能化电子设备。高可靠性，保证电力设备的安全运行。主要应用于变电站及发电厂 6kV 及以上电力系统中，实现电网的保护。
	DWP600 系列微机保护测控装置		Windows 风格彩屏菜单操作界面，双以太网及 CAN、RS485 多种丰富通信接口，飞思卡尔 codefire 系列嵌入式平台设计，完整的 6~110kV 系列微机保护解决方案。
	DWP3000 电力实时监控系统		系统为结合下层智能设备，通过通信采集，实现电力系统的全方位监控。形成自动化系统。主要包括以下功能：数据采集处理（SCADA）模块、事件显示/打印/报警模块、图形画面、历史报表显示、打印模块、图形编辑器模块、数据库定义模块、报表编辑器模块、规约管理器模块、历史存档模块。

##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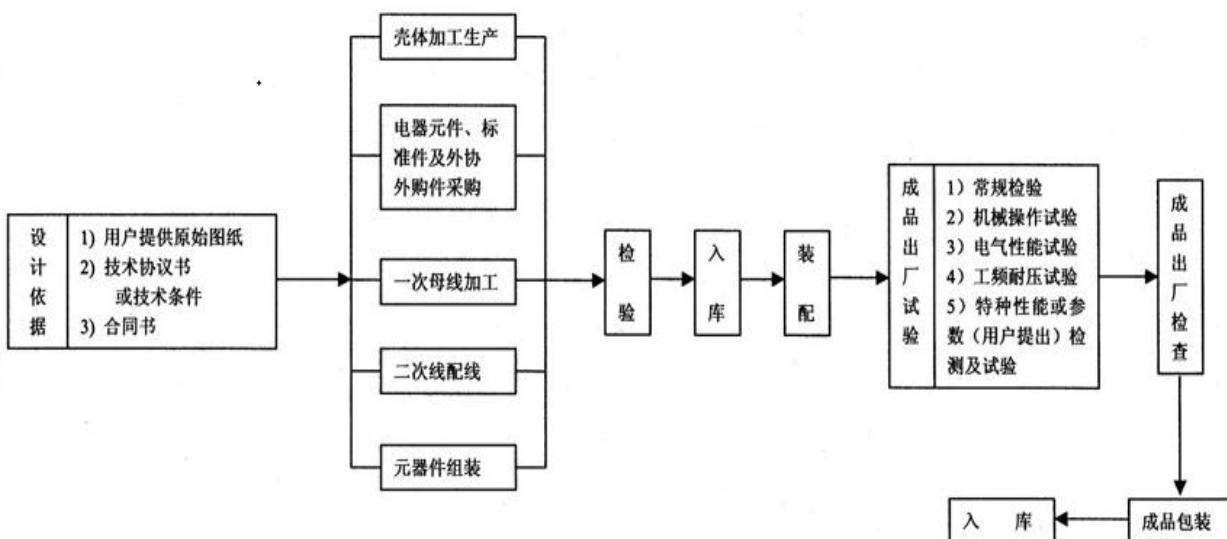
### (一) 内部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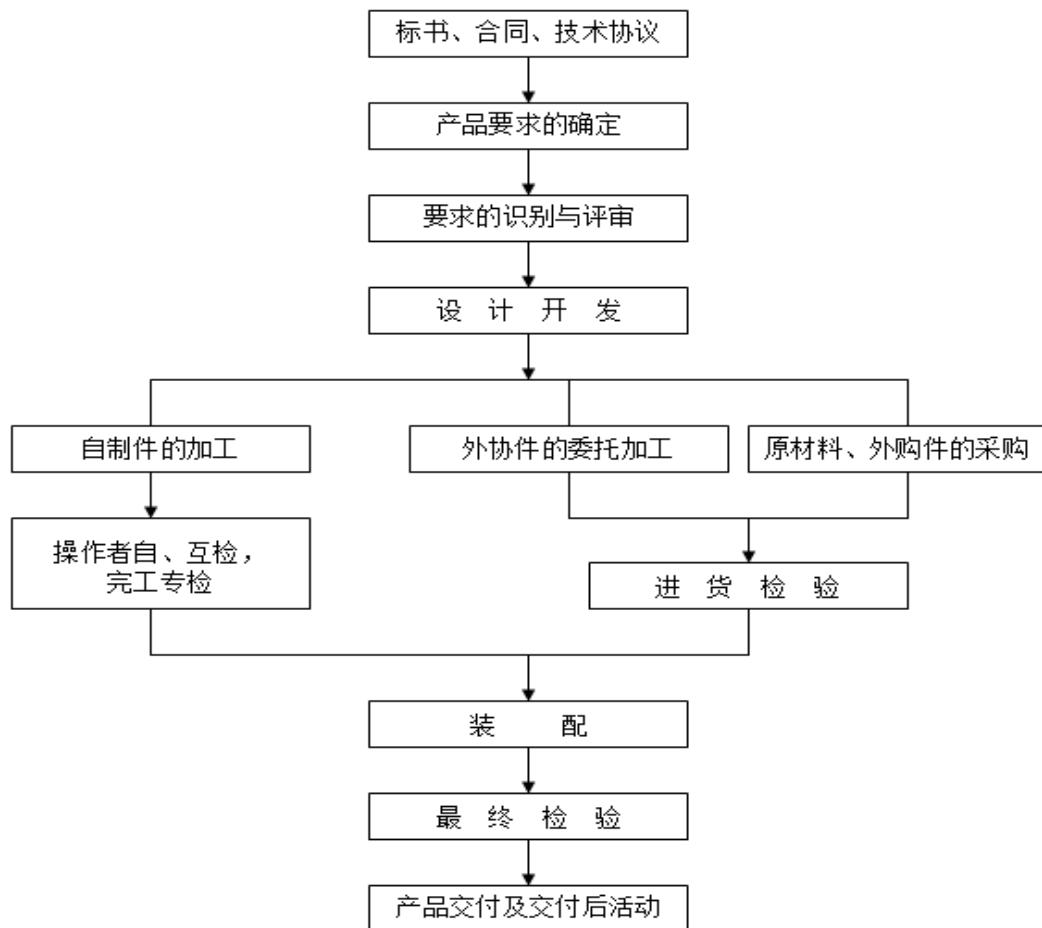
## (二) 主要业务流程

### 1、公司主要产品工艺流程图

#### 高低压成套开关柜装配生产工艺流程



## 2、公司主要产品业务流程图



##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 公司拥有的主要技术与研发情况

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的制造是把相关的高低压电器元器件按照一定的方案要求和工艺,安装在成型的壳体中,形成具有一定性能的供电单元成套电气设备,一般根据用户的需求和具体用电环境进行工程设计和开发,具有定制化、多品种的特征。

#### 1、高压成套开关设备

##### (1) KYN61-40.5 (Z) 铠装移开式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KYN61-40.5 (Z) 铠装移开式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其主要特点是柜内配用ZN85-40.5型全绝缘真空断路器及弹簧操动机构,柜体敷铝锌板弯制,用螺栓组

装而成，提高了手车与柜体的配合精度，手车推进拉出十分轻便，互换性强。外形美观、方案齐全、使用安全可靠。

### (2) KYN28A-12 (Z) (GZS1) 铠装移开式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公司开发的 KYN28A-12 (Z) (GZS1) 智能型铠装移开式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采用先进的计算机技术、电力电子技术、数字控制技术及高效的通信技术，构建集成、互动、自愈、兼容、优化等特征智能成套开关设备，可实现配电网的远方实时监控、协调及控制，提高配电网运行的效率和电能的供应质量。

## 2、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 (1) MNS 和 GCS 低压抽出式成套开关柜

MNS 和 GCS 低压抽出式成套开关设备是公司消化、吸收国外技术，并能根据广大用户及设计单位的反馈改进的产品。该产品具有较高技术性能，能够适应电力市场发展需要并完全可与进口产品竞争的低压抽出式开关柜。其采用标准模块设计、方便紧凑、结构通用性强、组装灵活方便，技术性能高、安全性好等特点，产品广泛应用于发电厂、石油、化工、冶金、纺织等行业的配电系统。

### (2) GGD 低压固定式成套开关设备

GGD 型低压固定式成套开关设备主要适用于发电厂、变电所、工业企业等电力用户。该产品具有分段能力高、额定短时耐受电流大、线路方案灵活、组合方便、实用性强、结构新颖等特点。

## 3. 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

公司开发的 DWP300 系列和 DWP600 系列微机保护测控装置是利用先进的计算机技术、现代电子技术、通信技术和信息处理技术等实现对变电站二次设备（包括继电保护、控制、测量、信号、故障录波、自动装置及远动装置等）的功能进行重新组合、优化设计，对变电站全部设备的运行情况执行监视、测量、控制和协调的一种综合性的自动化系统。

##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主要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 1、土地使用权

序号	土地证号	坐落	用途	面积 (M <sup>2</sup> )	到期日	取得方式	他项 权利
1	甬鄞国用 (2015)字第 10-00301 号	鄞州区云龙镇 荻江村、冠英 村	工业	10,481.70	2054/4/7	出让	抵押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土地使用权已连同房屋所有权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签订抵押合同，设定最高额抵押担保，担保的债权期间为 2015 年 8 月 3 日至 2021 年 8 月 3 日，抵押担保的最高金额不超过 3,600 万元，其中为德沃电气的债权数额担保金额为 1,000 万元，为本公司债权数额担保金额为 2,600 万元。为德沃电气抵押担保 1,000 万元，已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解除。

## 2、商标

序号	注册号	商标内容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限
1	第 4457616 号		第 9 类, 电测量仪器; 电度表; 电缆; 变压器; 配电箱 (电); 互感器; 高低压开关板; 工业 操作遥控电力装置; 电站自动 化装置; 避雷器 (截止)	2007.9.14-2017.9.13
2	第 4552851 号		第 9 类, 测量装置; 测量仪器; 实验室试验用烘箱; 电度表; 成套电气校验装置; 互感器; 避雷器; 电站自动化装置; 电 测量仪器; 高低压开关板 (截 止)	2008.1.21-2018.1.20

上述注册商标的所有权人为德沃电气，德沃电气系本公司的股东，胡潘云系德沃电气的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胡潘云出具承诺将上述商标使用权无偿授予公司使用直至商标依法转让与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办理上述 2 件有效的注册商标专用权的转让。

### 3、专利

#### (1) 公司拥有的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授予公告日	取得方式
1	交流低压配电柜	ZL201220434614.7	实用新型	2013.3.13	原始取得
2	一种交流金属封闭开关柜	ZL201220435677.4	实用新型	2013.3.13	原始取得
3	一种电力监测仪	ZL201220435868.0	实用新型	2013.3.13	原始取得
4	低压抽出式开关柜	ZL201220434836.9	实用新型	2013.3.13	原始取得
5	变压器后备继电保护器	ZL201220435678.9	实用新型	2013.3.13	原始取得
6	变压器差动继电保护装置	ZL201220434235.8	实用新型	2013.3.13	原始取得
7	固定式金属开关柜	ZL201220435426.6	实用新型	2013.3.13	原始取得
8	微机继电保护装置	ZL201220433962.2	实用新型	2013.3.13	原始取得
9	无线智能在线测温装置	ZL201220435874.6	实用新型	2013.3.13	原始取得
10	移开式交流金属封闭开关柜	ZL201220433921.3	实用新型	2013.3.13	原始取得
11	输配电系统的多端光纤差动保护装置	ZL201220435396.9	实用新型	2013.3.13	原始取得
12	一种大电流的开关柜	ZL201220436522.X	实用新型	2013.7.24	原始取得
13	一种带在线测温装置的开关柜	ZL201220436930.5	实用新型	2013.7.24	原始取得
14	一种可远程操控的智能型开关柜	ZL201220436599.7	实用新型	2013.7.24	原始取得
15	一种低压交流配电柜	ZL201220434548.3	实用新型	2013.3.13	原始取得
16	一种提高电能质量的成套开关柜	ZL201220438677.7	实用新型	2013.7.24	原始取得
17	一种矿山试验开关柜	ZL201220436785.0	实用新型	2013.7.24	原始取得

### (2) 公司无偿使用的专利

1	一种多路凝露监控器	ZL201220437847.2	实用新型	2013.3.13	原始取得
2	一种电流互感器二次过电压保护器	ZL201220436296.8	实用新型	2013.3.13	原始取得
3	一种智能温湿度监控器	ZL201220437927.8	实用新型	2013.3.13	原始取得
4	一种智能温度监控器	ZL201220435672.1	实用新型	2013.3.13	原始取得
5	一种凝露监控器	ZL201220437181.0	实用新型	2013.3.13	原始取得
6	一种多路温湿度监控器	ZL201220438165.3	实用新型	2013.3.13	原始取得
7	开关综合智能控制装置	ZL201220435690.X	实用新型	2013.3.13	原始取得
8	开关综合智能操控装置	ZL201220437188.2	实用新型	2013.3.13	原始取得
9	一种开关状态智能指示装置	ZL201220438863.3	实用新型	2013.3.13	原始取得
10	开关状态智能指示装置	ZL201220437909.X	实用新型	2013.3.13	原始取得
11	电流互感器二次过电压保护器	ZL201220435767.3	实用新型	2013.5.1	原始取得
12	组合式电流互感器二次过电压保护器	ZL201220437189.7	实用新型	2013.3.13	原始取得

德沃电气系本公司的股东，胡潘云系德沃电气的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胡潘云出具承诺将上述 12 项实用新型专利无偿授予公司使用直至相关专利依法转让与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办理上述 12 项实用新型专利的转让。

### 4、软件著作权

#### (1) 公司拥有的软件著作权

编号	名称	著作权人	取得方式	证书号	登记号	注册日
1	德沃功率因数补偿软件 V1.0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 108262 号	2008SR21 083	2008-9-26
2	德沃光纤纵差保护测控软件 V1.0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 108263 号	2008SR21 084	2008-9-26

3	德沃自动准同期软件 V1.0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 108264号	2008SR21 085	2008-9-26
4	德沃发电机后备保护测控软件 V1.0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 108266号	2008SR21 087	2008-9-26
5	德沃接地变压器保护测控软件 V1.0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 108267号	2008SR21 088	2008-9-26
6	德沃变压器差动保护测控软件 V1.0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 108268号	2008SR21 089	2008-9-26
7	德沃电动机差动保护测控软件 V1.0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 108275号	2008SR21 096	2008-9-26

## (2) 公司无偿使用的软件著作权

编号	名称	著作权人	取得方式	证书号	登记号	注册日
1	德沃电容器保护测控软件 V2.0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 0404119号	2012SR03 6083	2012-5-7
2	德沃 DWP300 系列保护测控软件 V1.0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 0279056号	2011SR01 5382	2011-3-28
3	德沃线路保护测控软件 V2.0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 0403013号	2012SR03 4977	2012-5-3
4	德沃站用变保护测控软件 V2.0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 0403015号	2012SR03 4979	2012-5-3
5	德沃电流互感器二次过压保护软件 V2.0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 0403596号	2012SR03 5560	2012-5-4
6	德沃电动机保护测控软件 V2.0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 0404122号	2012SR03 6086	2012-5-7
7	德沃PT保护测控软件 V2.0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 0404121号	2012SR03 6085	2012-5-7
8	德沃通讯管理远动远动服务软件 V2.0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 0403578号	2012SR03 5542	2012-5-4
9	德沃母联备自投保护测控软件 V2.0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 0404114号	2012SR03 6078	2012-5-7
10	德沃光纤线路差动保护测控软件 V2.0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 0403019号	2012SR03 4983	2012-5-3

		公司		号		
11	德沃开关综合智能操控软件 V1.0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 0404116 号	2012SR03 6080	2012-5-7
12	德沃无线智能在线测温软件 V1.0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 0403042 号	2012SR03 5006	2012-5-3
13	德沃电流互感器二次过压保护软件 V1.0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 0278752 号	2011SR01 5078	2011-3-25
14	德沃 DWCK 系列开关综合智能操控软件 V1.0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 0279799 号	2011SR01 6125	2011-3-30
15	德沃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 V1.0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 0278470 号	2011SR01 4796	2011-3-24
16	德沃 DWMA 多功能电力监测软件 V1.0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 0279798 号	2011SR01 6124	2011-3-30
17	德沃电力实时监控系统 V1.0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 0403009 号	2012SR03 4973	2012-5-3
18	德沃 DWP200 系列保护测控软件 V1.0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 0279788 号	2011SR01 6114	2011-3-30
19	德沃直流屏监测软件 V1.0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 0278469 号	2011SR01 4795	2011-3-24
20	德沃测控软件 V1.0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 102300 号	2008SR15 121	2008-8-4
21	德沃变压器后备保护测控软件 V1.0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 102301 号	2008SR15 122	2008-8-4
22	德沃无功补偿控制软件 V1.0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 102298 号	2008SR15 119	2008-8-4
23	德沃通信服务器软件 V1.0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 102299 号	2008SR15 120	2008-8-4
24	德沃消弧线圈自动控制系统 V1.0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 108269 号	2008SR21 090	2008-9-26
25	德沃微机线路保护	宁波德沃	原始	软著登字	2006SR02	2006-3-2

	测控装置软件 V1.0	电气有限公司	取得	050068号	402	
26	德沃电力实时监控系统 V3.0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 019740 号	2004SR01 339	2004-2-13

德沃电气系本公司的股东，胡潘云系德沃电气的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胡潘云出具承诺将上述 26 项软件著作权无偿授予公司使用直至上述软件著作权依法转让与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办理上述 26 项软件著作权的转让。

### 5、最近一期末账面价值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905.6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原值	累计摊销	资产减值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900.00	-	-	900.00
专利权	7.40	1.76	-	5.65
合计	907.40	1.76	-	905.65

### (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公司采用先进的检测设备进行质控和管理，配备计算机辅助设计、环境实验、老化实验、计算机中心等成套现代化软硬件设备，公司全部产品均在研制过程中进行了性能与可靠性认证。同时，围绕产品生产过程中的质量要求，公司通过工艺适应性、设备适用性、生产过程质量控制点、检验环节可控性与可重复性评估，建立产品的系统性质量保证体系。

在高压开关柜方面，公司生产的产品均已经过国家指定的质量检测中心进行型式试验，检测结果符合检验依据标准和技术文件的相关规定。

公司及子公司取得的资质、认证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产品名称	所属对象	颁发单位	证书编码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	德沃智能	宁波市科学技术局	GR201433100156	2014.10.30	2017.10.30
2	ISO9001: 200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	德沃智能	北京中大华远认证中心	02014Q20569R1S	2014.3.16	2017.3.16
3	GB/T28001-201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	德沃智能	北京中大华远认证中心	02014S20147ROS	2014.3.26	2017.3.26
4	GB/T24001-2004/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	德沃智能	北京中大华远认证中心	02015E20887ROS	2015.9.29	2018.9.28
5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	德沃进出口	-	3302563899515	2015.6.19	-
6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	德沃进出口	宁波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3805605832	2015.6.19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	德沃进出口	宁波海关驻鄞州办事处	3302963BOM	2015.6.25	-
8	ISO9001: 200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	丰润协成	北京中物联联合认证中心	06515Q21747ROS	2015.7.17	2018.7.16
9	GB/T24001-2004/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	丰润协成	北京中物联联合认证中心	06515E20220ROS	2015.7.17	2018.7.16
10	国家权威检测合格质量信得过产品	高低压开关成套设备及元件、高低压无功补偿及滤波成套装置、消弧线圈自动调谐控制系统的研发	德沃智能	中国产品质量监督管理中心	宣Z0806045B	2008.5	-
11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CCC)	低压电器-低压成套开关设	德沃智能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07010301229665	2007.4.16	-
12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CCC)	低压抽出式开关柜(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德沃智能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07010301229668	2008.4.18	-

13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CCC)	低压成套无功功率补偿装置	德沃智能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101030 1510247	2011. 11.17	2016. 11.17
14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CCC)	低压抽出式开关柜(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德沃智能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101030 1509047	2011. 11.9	2016. 11.9
15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CCC)	低压抽出式开关柜(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德沃智能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201030 1551605	2012. .6.28	2017. 6.28
16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CCC)	低压固定式开关柜(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德沃智能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001030 1509041	2011. 11.9	2016. 11.9
17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CCC)	配电箱(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德沃智能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101030 1509042	2011. 11.9	2016. 11.9
18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CCC)	动力配电柜(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德沃智能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101030 1509034	2011. 11.9	2016. 11.9
19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CCC)	低压抽出式开关柜(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德沃智能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501030 1821486	2015. .11.1 6	2020. 11.16
20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CCC)	密集型母线槽	德沃智能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501030 1811908	2015. .10.1 3	2020. 10.13
21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CCC)	密集型母线槽	德沃智能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501030 1811920	2015. .10.1 3	2020. 10.13
22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CCC)	密集型母线槽	德沃智能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501030 1811894	2015. .10.1 3	2020. 10.13
23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CCC)	密集型母线槽	德沃智能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501030 1811913	2015. .10.1 3	2020. 10.13
24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CCC)	密集型母线槽	德沃智能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501030 1811903	2015. .10.1 3	2020. 10.13
25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CCC)	母线槽	丰润协成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501030 1788270	2015. .7.9	2020. 7.9
26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CCC)	母线槽	丰润协成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501030 1788273	2015. .7.9	2020. 7.9

####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公司目前无特许经营权。

#### (五) 固定资产

##### 1、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房屋权证 1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所有权证号	房屋所有人	房屋坐落	取得方式	登记日期	建筑面积(M2)	抵押状况
1	鄞房权证云字第 201547072 号	德沃智能	鄞州区云 龙镇荻江 村、冠英村	出让	2015/07/30	10,585.65	抵押
合计						10,585.65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房屋所有权已连同土地使用权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签订抵押合同，设定最高额抵押担保，担保的债权期间为 2015 年 8 月 3 日至 2021 年 8 月 3 日，抵押担保的最高金额不超过 3,600 万元，其中为德沃电气的债权数额担保金额为 1,000 万元，为本公司债权数额担保金额为 2,600 万元。为德沃电气抵押担保 1,000 万元，已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解除。

##### 2、最近一期末账面价值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2,355.1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资产减值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700.00	-	-	1,700.00
机器设备	509.28	144.55	-	364.73
运输设备	312.12	42.96	-	269.16
电子设备	21.74	17.25	-	4.48
办公设备	25.10	8.36	-	16.75
合计	2,568.24	213.12	-	2,355.13

## (六) 员工情况

### 1、员工结构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共有在册员工 79 人，具体情况如下：

#### (1) 专业结构

专业结构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管理人员	23	29.11%
销售人员	5	6.33%
技术人员	11	13.92%
财务人员	5	6.33%
生产人员及其他	35	44.30%
合 计	79	100.00%

#### (2) 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研究生以上	2	2.53%
本科	15	18.99%
大专	31	39.24%
大专以下	31	39.24%
合 计	79	100.00%

#### (3) 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25 岁以下	21	26.58%
26-35 岁	33	41.77%
36-45 岁	17	21.52%
46 岁以上	8	10.13%
合 计	79	100.00%

###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现有 2 名核心技术人员，分别为孙定华和朱春明，具体情况参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 (四) 核心技术人员”。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孙定华和朱春明未持有公司股份。

根据上述核心技术人员出具的书面说明，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均未与其他单位签订含有竞业禁止义务、保密的协议，且未在原领取任何形式的保密或竞业禁止费用，因此，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与原单位不存在竞业禁止。

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并在《劳动合同》中约定了竞业禁止有关条款，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核心技术团队较为稳定。

### 四、与业务相关的主要情况

#### (一) 销售情况

#####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型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收入	占比 (%)	销售收入	占比 (%)	销售收入	占比 (%)
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4,341.15	100.00	5,127.90	100.00	4,966.48	100.00
合计	<b>4,341.15</b>	<b>100.00</b>	<b>5,127.90</b>	<b>100.00</b>	<b>4,966.48</b>	<b>100.00</b>

公司主营业务系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的设计、生产与销售。公司主营业务近两年一期未发生重大变化，营业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均超过 99%。

##### 2、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向前五大客户的收入额及占比情况如下表：

时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万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 的比重(%)
2015 年度 1-7 月	1	新疆天智辰业化工有限公司	1,793.37	40.99
	2	神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913.44	20.88
	3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	426.70	9.75
	4	上海立谊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40.21	7.77
	5	宁夏煤炭基本建设有限公司	256.41	5.86
		合计	3,730.12	85.25
2014 年度	1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	1,480.83	28.65
	2	神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1,217.75	23.56
	3	广西水利电业集团有限公司	374.24	7.24
	4	中国神华煤制油化工有限公司 榆林化工分公司	289.96	5.61
	5	天伟化工有限公司	261.65	5.06
		合计	3,624.43	70.12
2013 年度	1	张家港扬子江冷轧板有限公司	860.66	17.33
	2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	647.85	13.04
	3	张家港宏昌钢板有限公司	564.27	11.36
	4	上海麦岛机电设备贸易商行 (有限合伙)	418.80	8.43
	5	宁夏锦绣实业有限公司	264.55	5.33
		合计	2,756.14	55.49

公司与前五名客户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收入额占当期收入总额的比重较大，主要系公司的产品主要适用于城乡电网工程、煤炭、有色、冶金配电行业、工业电气自动化控制等领域，主要客户对象包括电力公司、煤炭、有色、冶金企业以及大型工业企业，该等领域企业一般以大型国企占据领导地位，行业集中度较高，导致公司产品向前 5 大客户销售占比也较高，公司不存在对某一单一客户依赖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客户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 3、公司招投标情况

#### (1) 所投的标的来源、招标模式

公司从事智能变电站领域相关电气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产品丰

富、规格众多，广泛应用于电力、煤炭、化工、冶金、矿业等工矿企业电力系统控制与保护领域。公司产品主要为面向终端客户，一般通过报价及招投标两种方式实现销售，根据订单取得数量统计，公司绝大多数订单通过招投标方式取得，最近一年一期占比近 90%，报价方式大多应用于小型客户、采购金额较小或小范围采购情形。

公司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中，通过招投标方式确认的收入比例分别为 64.43%、88.54% 和 87.37%。2013 年度，公司招投标方式确认的收入比例较低主要系 2013 年及以前年度公司业务处于初步拓展阶段，承接较多小额非招投标订单所致。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及品牌实力逐渐增强，公司产品逐渐获得更多的国有大中型企业认可，预计公司未来通过招投标方式取得的合同金额及收入占比将有所提高。

在招投标方式中，公司所投标的一般来源于如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网、国家电网公司招投标管理中心、新疆招标有限公司、安徽省招投标信息网、神华招标网等公开招标信息以及老客户主动向公司提供项目招标信息。招标模式为公开招标方式。

在招投标模式下，公司一般先须成为客户合格供应商后才能参与招投标活动，公司的投标流程基本为：获取招标公告—购买招标文件—制作标书—投标—开标—细节谈判—合同签署—合同执行。公司产品报价方式和招投标方式一般均遵循着“产品成本+合理利润”的基准定价策略。

(2) 报告期内通过招投标获得主要订单数量，金额及占当期销售收入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招投标获得主要订单数量，金额及及占当期销售收入  
比重如下：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通过招投标模式取得的项目数量(个)	5	26	32
通过招投标模式取得的项目合同金额(万元)	549.20	4,319.58	6,368.32
通过招投标模式取得的在当期确认的收入(万元)	3,822.89	4,576.86	3,199.73
占当期经审计的营业收入	87.37%	88.54%	64.43%

的比例			
-----	--	--	--

## (二) 采购情况

### 1、主要产品原材料及供应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材料为断路器、变频器、微机综合保护装置、互感器等元器件以及铜排、钢板等金属材料。

元器件是成套开关设备产品成本的主要构成，也较为直接地决定了产品的性能参数和质量水平。目前，该等元器件的技术水平较为成熟，并已基本实现了国产化，上述对外采购项目皆为充分市场化的产品或服务，国内品牌和合资品牌产品的市场供应充足。

### 2、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

时间	序号	客户名称	主要采购项目	采购金额 (万元)	占当期采购 金额的比重 (%)
2015 年度 1-7 月	1	众业达	断路器、接触器	134.51	16.63
	2	威康新材料	铜排	105.65	13.06
	3	弘坤电气	柜体	92.37	11.42
	4	康必达	综保	76.00	9.39
	5	新疆华逸	变频器、电抗器	61.91	7.65
		合计		470.44	58.15
2014 年 度	1	众业达	断路器、接触器	785.07	23.06
	2	弘坤电气	柜体	673.91	19.80
	3	懿德电气	断路器、接触器	319.35	9.38
	4	德沃电气	直流屏、综保	243.37	7.15
	5	新疆华逸	变频器、电抗器	180.54	5.30
		合计		2202.25	64.69
2013 年 度	1	众业达	断路器、接触器	676.86	13.93
	2	株洲时代	断路器、接触器	560.43	11.53
	3	威康新材料	铜排	401.05	8.25
	4	格律霏科	变频器、电抗器	390.56	8.04
	5	德沃电气	直流屏、综保	385.72	7.94
		合计		2414.62	49.68

前五大供应商中，弘坤电气，懿德电气和德沃电气均为公司关联方。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额占当期总采购额的比重分别为 49.68%、64.69% 和 58.15%，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采购占比超过 50% 情形，不存在对某一供应商过于依赖的情形。

### （三）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如下：

####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如下表：

序号	合同对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万元)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1	张家港恒乐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高低压电气柜	139.50	2015-6-10	正在履行
2	新疆凯盛建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KV 开关柜、直流操作电源、6KV 就地电容补偿柜、负荷开关、变压器门锁	273.00	2015-2-14	履行完毕
3	神华天泓贸易有限公司	电磁线	119.20	2014-11-06	履行完毕
4	上海立谊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电气设备	105.00	2014-10-20	履行完毕
5	宁夏煤炭基本建设有限公司	高压开关柜	300.00	2014-8-21	履行完毕
6	新疆天智辰业化工有限公司	低压配电柜(含母线桥一批)	1,157.75	2014-6-26	履行完毕
7	天伟化工有限公司	6KV 高压开关柜	306.12	2014-6-24	履行完毕
8	新疆天智辰业化工有限公司	低压配电柜(含母线桥一批)	666.56	2014-6-18	履行完毕
9	上海立谊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电气设备	140.00	2014-5-20	履行完毕
10	株洲时代装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0.4KV 低压开关柜	845.50	2014-5-15	履行完毕
11	新疆天智辰业化工有限公司	高压监控系统	203.43	2014-5-8	履行完毕

12	中华神华煤制油化工有限公司榆林化工分公司	动力配电箱、正常照明配电箱、防爆动力配电箱、防水防尘照明配电箱、应急照明配电箱、配电箱	179.72	2014-3-11	履行完毕
13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变频柜、操作箱	114.60	2014-2-26	履行完毕
14	上海金自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低压辅传动柜及自动化盘柜	119.04	2013-11-26	履行完毕
15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	低压开关柜	1,085.70	2013-11-18	履行完毕
16	江苏海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KV 中置柜、MNS 低压开关柜	232.70	2013-11-14	履行完毕
17	中国联合工程公司	直流屏	104.48	2013-10-23	履行完毕
18	广西水利电业集团有限公司	10KV 中置式高压开关柜	418.44	2013-9-16	履行完毕
19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	0.4KV 开关柜	603.88	2013-9-25	履行完毕
20	张家港景德钢板有限公司	35KV 开关柜、10KV KV	157.80	2013-8-20	履行完毕
21	张家港荣盛炼钢有限公司	10KV 高压开关柜、直流屏	239.85	2013-8-10	履行完毕
22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	10KV 高压开关柜	741.19	2013-6-14	履行完毕
23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	0.4KV 开关柜	216.00	2013-6-7	正在履行
24	中华神华煤制油化工有限公司榆林化工分公司	配电箱和防火漏电系统的采购、安装、指导、售后服务及技术培训	258.68	2013-5-21	履行完毕
25	上海金自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高压开关柜及直流屏	102.00	2013-5-13	履行完毕
26	天津市南港工业区能源有限公司	变压器、高低压配电柜	107.75	2013-4-25	履行完毕
27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	0.4KV 开关柜	499.24	2013-4-7	履行完毕
28	新疆天业仲华矿业有限公司	0.4KV 开关柜	219.47	2013-4-7	履行完毕

29	张家港宏昌钢板有限公司	高、低压柜	295.00	2013-3-26	履行完毕
30	张家港扬子江冷轧板有限公司	冷轧碳钢连退、电镀锡机组 10KV 开关柜（设备）	279.00	2013-3-21	履行完毕
31	宁夏锦绣实业有限公司	高、低压成套设备	288.00	2013-1-25	履行完毕

##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如下表：

序号	合同对方	采购标的	合同金额(万元)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1	宁波众业达电器有限公司	真空断路器	77.67	2015/04	履行完毕
2	宁波弘坤电气有限公司	柜体	451.25	2015/03	正在履行
3	宁波懿德电气有限公司	变频器、软启动、电动机保护器	100.68	2014/09	履行完毕
4	昆山帝森克罗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有源滤波器	55.62	2014/09	履行完毕
5	厦门兴厦控电气有限公司	真空短路器、真空接触器	63.45	2014/09	履行完毕
6	宁波懿德电气有限公司	变频器、软启动、电动机保护器	100.68	2014/09	履行完毕
7	新疆华逸天源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软启动、软启动器、变频器	164.22	2014/08	履行完毕
8	宁波众业达电器有限公司	真空断路器、真空接触器	117.81	2014/07	履行完毕
9	宁波众业达电器有限公司	交流接触器、塑壳断路器、分闸线圈、合闸线圈	63.41	2014/06	履行完毕
10	宁波懿德电气有限公司	框架断路器	56.48	2014/06	履行完毕
11	宁波懿德电气有限公司	框架断路器	85.06	2014/06	履行完毕
12	合肥康迪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变频器	65.12	2014/06	履行完毕

13	宁波众业达电器有限公司	储存卡、简易操作面板、电缆线、电源模块、功率模块、编码器模块、端子模块、变频器	72.05	2014/02	履行完毕
14	上海电气机床成套工程有限公司	数控板料折弯机	97.60	2013/11	履行完毕
15	宁波众业达电器有限公司	真空断路器、分闸线圈	214.00	2013/07	履行完毕
16	安徽凯民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10KV过电压保护器	78.41	2013/07	履行完毕
17	株洲时代装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高压变频单元	560.43	2013/05	履行完毕
18	宁波众业达电器有限公司	永磁式高压真空断路器	110.54	2013/01	履行完毕

### 3、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如下表：

序号	债权人	借款金额	借入时间	还款时间	履行状态	利率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	300 万元	2013-12-3	2014-12-3	履行完毕	基准利率上浮 25%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	870 万元	2014-6-4	2015-6-4	履行完毕	基准利率上浮 15%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	430 万元	2014-8-5	2015-8-4	提前偿还	基准利率上浮 15%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	500 万元	2014-9-3	2015-9-3	提前偿还	基准利率上浮 25%
5	杭州银行	400 万元	2014-9-11	2015-8-20	正在履行	基准利率上浮 5%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	300 万元	2014-12-2	2015-12-1	正在履行	基准利率上浮 30%
7	中国工商银行股	400 万元	2015-5-11	2016-5-10	提前偿还	基准利率上浮

	份有限公司宁波 鄞州支行					20%
8	中国工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宁波 鄞州支行	360 万元	2015-5-13	2016-5-12	提前偿还	基准利率上浮 20%

## 五、商业模式

### 1、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公司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 PCB 板、断路器、电线电缆、电子元器件、钢材、柜体、铜铝排等，由本公司采购部负责生产产品所需的上述各类原材料的采购，公司在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并经过技术部提交的器件（材料）清单，采购部据以向供应商采购。

公司采购具体又可分为项目库（BOM 单）采购和耗材采购，项目库（BOM 单）采购主要由技术部将采购 BOM 单交付采购部，采购部根据 BOM 制定成本表，成本表经过成本报价部、技术部、商务部及财务部审核后签订采购合同。耗材采购由车间提出采购需求，采购部按照供应商准入价格（或上期采购价格，尽量减低采购价格）签订合同，辅助材料及低值易耗品主要是生产产品需要、但又难以按每台产品的需求量进行量化统计的辅助性原材料的采购，以及生产、维修、服务用备品件和零配件。

供应商方面，为了维持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最近每年公司供应商变动比例不大，尤其是前五大供应商，对于供应商部分变动的原因主要是公司新产品带来新式元器件的采购以及一些新供应商拓展等所致。

### 2、生产模式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当销售合同签订后，制造中心根据履约计划部下发的经技术部、采购部、质保部、生产车间签字的《生产计划单》，各部门按照《生产计划单》要求的时间开展工作，物流采购部负责按期将物资采购入库，制造中心生产部门按照生产工艺流程操作在计划时间内完成生产任务，质保部进行原材料检验、生产过程检验和产成品检验，将质量控制贯穿于每一道生产工序中。公司一般产品生产自接单到生产到提交产品周期一般在 30-60 天左右，

复杂项目相应时间较长。

由于不同客户对产品的规格、型号、参数等具体指标配置要求不同，公司成套设备产品以定制化生产为主要特点，公司产品均通过自主方式生产。

### 3、销售模式

定制化产品和订单式的生产模式决定了公司的产品销售均采用直接销售的模式，公司的产品销售由营销中心组织开展。

市场部负责行业市场资源开发、渠道建设、维护及管理工作。销售部负责工程项目的组织运作。负责项目备案、标书购买、投标手续的办理（如入网、投标保证金办理、资格预审文件制作等），标书、图纸获取后进行核算成本，与销售员沟通确认定价后安排制作标书进行投标，同时负责组织相关人员配合销售员做好技术、商务谈判工作，直至项目中标。履约计划部在项目中标后，组织物流采购部、技术部、生产车间、财务部门召开合同评审会议，对采购、设计、生产周期及付款条款、资金安排等进行评审后由销售员与客户确认准确交货期后签订合同，履约计划部组织安排生产、交货。

公司直接销售对象一方面既面向电力、石化、矿业、化工和冶金等行业的终端用户，另一方面也为整机或成套设备制造商、专业工程设计院、总包（国内或出口项目）商提供产品销售配套服务。

### 4、研发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电力领域产品的研发，在成套设备、直流屏和电力系统综合自动化等产品方面具备较强的开发、设计、应用能力。公司建立了《研发项目管理制度》、《研发投入核算体系管理制度》、《研发人员绩效考核奖励制度》等相关制度，采取自主研发与联合研发并重的研发模式，充分整合内外一切研发资源为公司所用。

公司拥有的热处理中心、机械加工中心、成套装配中心等先进的制造设备，同时建立健全了完善的组织体系，制造中心、质保中心为研发提供了有力的支持和保障。

为了提升公司研发能力，院士工作站的建设工作目前已经启动。

## 5、盈利模式

公司目前主要通过设计、生产及销售各类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获取利润。公司采用元器件生产外购、产品自主安装模式，具有专业化、精细化的发展特点。与此同时，公司引进先进技术，加大研发投入，推动产品、技术等不断升级，加大与上下游企业的深入合作，在质量控制及成本价格方面获得一定保障，同时努力为客户提供售前设计及售后维修服务，树立了公司专业形象，为公司持续盈利创造充分条件。

#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一) 公司所属行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C382)-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C3823)”。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 号)，公司所属行业为“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C382)-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C3823)”。

## (二) 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主管部门是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其下属各机构主要负责制定综合性产业政策，指导行业结构调整、行业体制改革、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等工作。工业和信息化部及其下属机构则主要负责制定行业规划和行业政策，指导工业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的拟订。

公司所处行业的自律性管理机构为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中国电器工业协会，其主要职责为：组织调查研究，为行业的改革与发展服务；开展各项活动，为企业走向市场、开拓市场服务；进行推广宣传，为行业的技术进步和提高产品

质量服务；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为行业融入全球化经济铺路；加强信息交流，帮助企业及时掌握行业发展动态；进行行业自律管理以及代表行业会员向国家有关部门提出产业发展的建设性意见。

行业质量监督和检测机构为国家技术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及其各级地方机构，主管产品质量检验、标准化工作等。在电力设备的质量检测及技术监督方面，国内的权威机构有电力工业电气设备质量检验测试中心、国家高压电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等单位。

### （三）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 （1）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本行业适用的主要法律法规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电力供应与使用条例》、《电力设施保护条例》、《电力设施保护条例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规定，低压电器产品列入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CCC 或是3C认证）的目录，必须通过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的鉴定检验后，才能获得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3C认证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中高压开关设备及电气元器件必须按照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进行设计和生产，必须经过国家指定的质量检测中心进行型式试验，检测结果符合检验依据标准和技术文件的相关规定，并取得型式试验报告。

#### （2）行业主要政策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先进制造业、装备制造业和高新技术产业，多年来受国家多项政策支持，主要如下：

①2010 年 10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 号），提出到 2020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

的比重力争达到 15% 左右，将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建设成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

②2012 年 2 月，国家工信部发布《工业节能“十二五”规划》，提供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将“电机系统节能改造”和“节能产业培育工程”列入重点节能工程，要“加快电机系统节电技术、节能变压器的应用”、“通过软起动装置、无功补偿装置、计算机自动控制系统等，实现系统经济运行”。

③2012 年 5 月，科技部印发《智能电网重大科技产业化工程“十二五”专项规划》，提出“要突破大规模间歇式新能源电源与储能、智能配用电、大电网智能调度与控制、智能装备等智能电网核心关键技术”、“我国将建成 20~30 项智能电网技术专项示范工程和 3~5 项智能电网综合示范工程，建设 5~10 个智能电网示范城市和 50 个智能电网示范园区”。

④2013 年 1 月，国务院发布《能源发展“十二五”规划》，规划的“推动能源供应方式变革”部分指出要推进“智能电网建设”，具体内容包括：加强智能电网规划，通过关键技术研发、设备研制和示范项目建设，确定技术路线和发展模式，制定智能电网技术标准。加快推广应用智能电网技术和设备，提升电网信息化、自动化、互动化水平，提高可再生能源、分布式能源并网输送能力。积极推进微电网、智能用电小区、智能楼宇建设和智能电表应用。“十二五”时期，建成若干个智能电网示范区，力争关键技术创新和装备研发走在世界前列。智能电网的全面建设不仅给变压器制造业提供良好的增长空间，而且对变压器产品的结构优化和技术革新推波助澜。

⑤2013 年 2 月，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并修改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鼓励类项目包括：电网改造与建设；继电保护技术、电网运行安全监控信息技术开发与应用；大型电站及大电网变电站集约化设计和自动化技术开发与应用；降低输、变、配电损耗技术开发与应用；分布式供电及并网技术推广应用等。

⑥2013 年 7 月，国家电网印发的《关于加强配电网规划与建设工作的意见》提出，国家电网拟以提高供电可靠性为目标，提升发展理念，坚持统一规划、统一标准，建设与改造并举，全面建设结构合理、技术先进、灵活可靠、经济高效

的现代配电网，到2015 年全面解决无电地区用电问题，基本解决县域电网与主网联系薄弱问题。

⑦2013 年12 月，国家电网发布《关于加快智能电网建设，服务分布式电源发展的报告》，报告明确指出目前正处于全面建设坚强智能电网的关键时刻，在继承已有成果基础上，应进一步加快智能电网建设，服务分布式电源发展。

⑧2014 年3 月，国务院印发《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 年）》，明确提出，发展智能电网，支持分布式能源的接入、居民和企业用电的智能管理。建设安全可靠、技术先进、管理规范的新型配电网网络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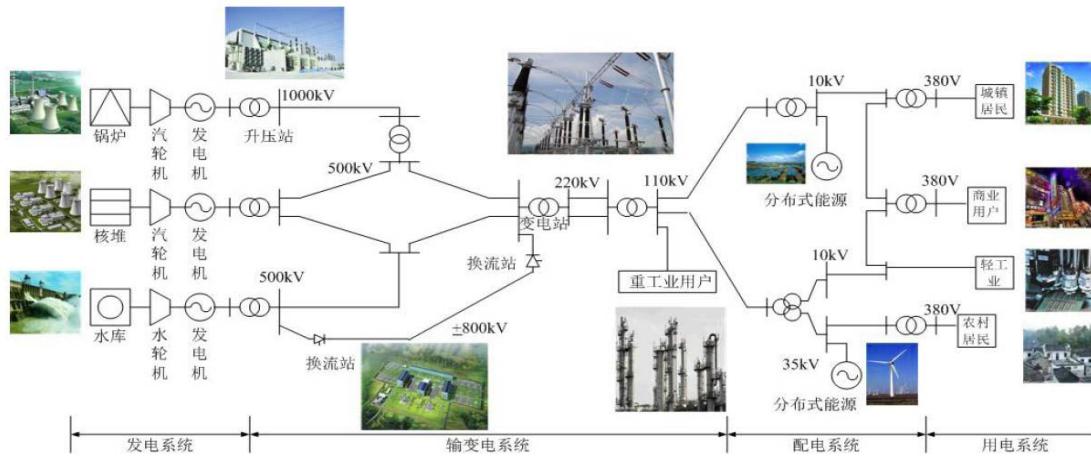
⑨2014 年11 月，国务院发布的《关于创新重点领域投融资机制鼓励社会投资的指导意见》中，再次强调了“鼓励社会资本参与能源设施投资”，其中包括电力建设、电网建设等方面。

#### （四）行业发展概况

##### 1、行业基本概况

###### （1）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指的是电能在传输、配售阶段所需要使用的设备，输配电及控制设备最为广泛的应用是在电力系统当中。电力是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础，热、光、风、水等能量通过发电设备转换为电能后，必须按照合理的电压等级升压输送并分级降压到用户使用。电力系统是由发电、输电、配电和用电等环节组成的电能生产与消耗系统。由发电厂将一次能源转换成电能，经过输电和配电将电能输送和分配到电力用户，从而完成电能从生产到使用的整个过程。具体如下图所示：



输电网是电力系统中最高电压等级的电网，是电力系统中的主要网络（简称主网）。配电网分一次配电网、二次配电网，一次配电网络是从配电变电所到配电变电所(或配电所)入口之间的网络，又称高压配电网，二次配电网是由配电变压器次级引出线到用户入户线之间的线路、元件所组成的系统，又称低压配电网。本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一、二次配电网。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行业包括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和其他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等细分行业。产品主要包括电容器、配电开关、电力电子元器件、变压器、整流器、电力电缆和其他控制设备等。公司主要产品属于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业范畴。

配电开关控制设备主要包括两类，一类指用于电压超过 1KV 的，一般在配电网中使用的接通及断开或保护电路的电器，另一类指用于电压不超过1KV 的，如在住房、工业设备或家用电器中使用的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及其零件。配电开关控制设备中的高压开关设备（电压超过1KV）主要用于电力系统的控制和保护，既可根据电网运行需要将一部分电力设备或线路投入或退出运行，也可在电力设备或线路发生故障时将故障部分从电网快速切除，从而保证电网中无故障部分的正常运行及设备、运行维修人员的安全。

由于配电网直接面对用户，具有点多、面广、变化频繁的特征，配电网的稳定性、先进性对于配电网安全将起到决定性作用。配电开关控制设备是非常重要的输配电设备，它的发展状况影响着电力能否安全的输送到消费终端，其安全、

可靠运行对电力系统的安全、有效运行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从产品而言，配电开关控制设备主要包括环网柜、高压开关柜、箱式变电站、低压开关柜等成套设备，以及断路器、隔离开关、负荷开关、接地开关、熔断器、分段器、重合器等元器件。

## （2）我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发展概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Wind 统计，2011-2013 年，我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规模以上企业分别为5,648、6,396 和6,994 家；2009-2013 年，我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规模以上企业产值分别为7,328.94 亿元、8,105.27 亿元、10,754.18 亿元和14,245.37 亿元和16,873.22 亿元，整个行业呈现稳步增长态势。

由此可见，我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市场规模庞大，增长势头强劲，市场空间广阔。

由于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的下游涉及电力、冶金、煤炭、石化、铁路等众多行业，影响因素复杂，尤其电力投资增长率及国家电力行业的相关政策对该行业影响最大。电力投资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提供推动力，影响该行业的景气周期，直接决定行业规模及增长率。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中一次设备的增长与电网投资直接相关，二次设备增长速度稍滞后于投资增长和一次设备增长。公司产品属于一次设备，与电网投资相关程度较高。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和《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属于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领域之一。智能电网已经纳入国家电力“十二五”发展规划范畴中，由于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是智能电网发展的重要基础性行业，并且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衔接着电力生产和电力消费，它的发展状况不仅影响着电力能否安全的输送到消费终端，还决定着电力传输的效率，是影响国民经济健康、可持续发展的重要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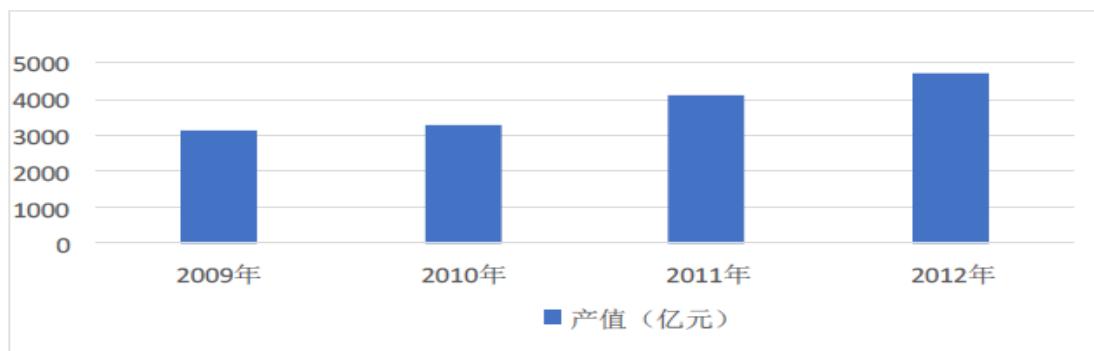
## （3）我国配电开关设备行业发展情况

配电开关控制设备按照电压划分主要包括两类，一类指用于电压超过1kV 的高压开关设备，一般在配电系统中使用的接通及断开或保护电路的电器；另一类指用于电压不超过1kV的低压开关设备，如在住房、工业设备或家用电器中使

用的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及其零件。

中研普华行业研究机构认为，我国高低压开关设备行业正处于前所未有的景气期。2003年至2011年，该行业销售收入年复合增长率达30.00%，发展势头迅猛。随着电网建设投资项目的持续增长，以及铁路电气化、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加大需求的拉动，该行业还将迎来更加广阔的市场。与此同时，国内企业的竞争力快速提升，逐步打破了ABB、西门子等外资品牌独霸市场的局面，国企、民企已与外资品牌同台竞技。统计数据分析显示，我国电网投资2003年以来增长迅速，但仍然无法解决电网输送能力不足的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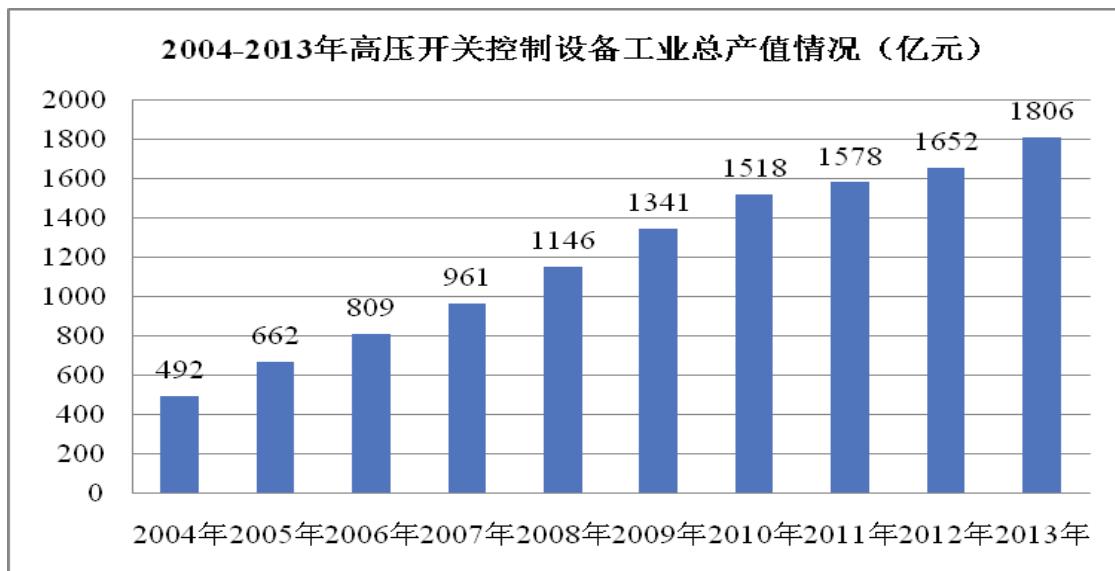
#### 2009年-2012年中国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行业产值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电气商务年鉴（低压行业商鉴2013-2014）》

公司主要产品从细分市场来看，属于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配电开关控制设备按照电压等级，可以分为高压开关控制设备和低压开关控制设备。

2013 年高压开关控制设备行业增长平稳，全年实现工业总产值1,805.89亿元，较上年增长9.30%，2004 年至2013 年高压开关控制设备行业工业总产值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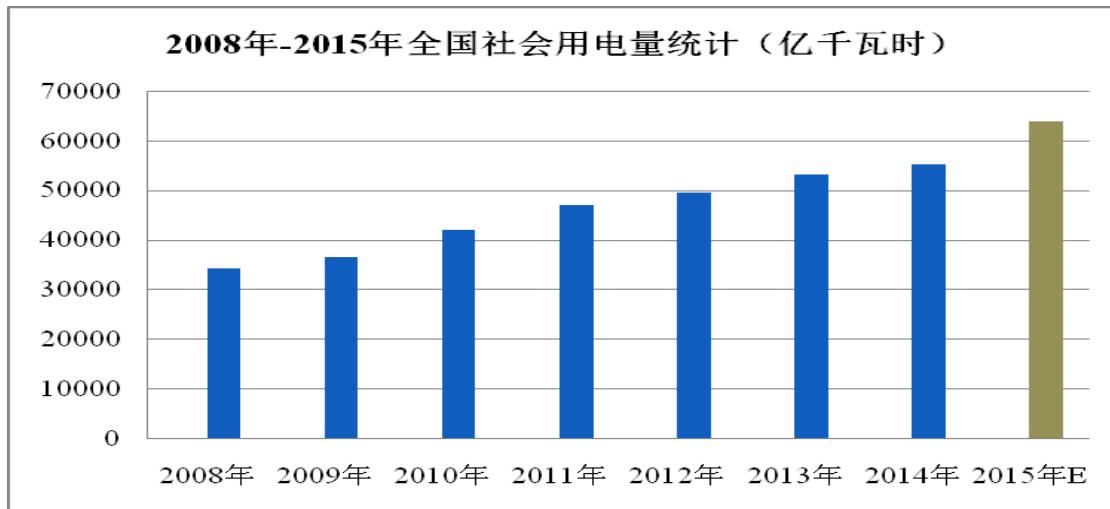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高压开关年鉴2013》

### 3、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市场前景分析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广泛应用在电力系统、轨道交通、汽车制造、冶金化工等领域，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1）全社会用电量的持续增长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业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电力工业是国民经济发展中重要的基础能源产业，随着经济的发展，我国全社会用电量持续攀升。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发布的《电力工业“十二五”规划滚动研究报告》，预计“十二五”期间全国社会用电量年均增速为8.8%，最大负荷年均增速9.2%，用电需求依然旺盛。2008年至2015年，我国全社会用电量及预计情况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国家能源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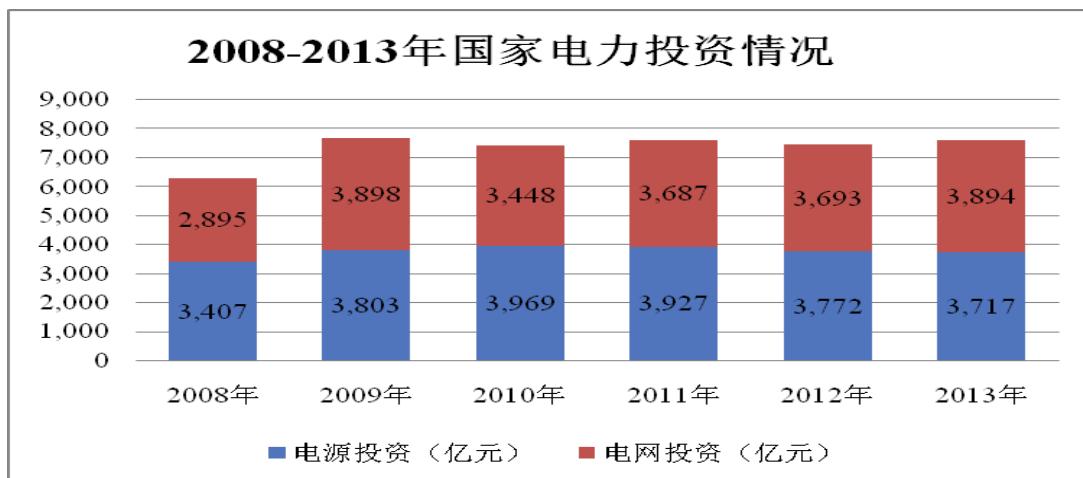
由于配电网在电力传输和使用中处于不可或缺的环节，电力需求增长直接驱动配电网的建设，带动对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需求。

## （2）配电网建设的加快，刺激了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业的需求增长

### ①电力投资逐步转向电源投资和电网投资并重

我国电力行业发展较快，但由于长期以来一直存在缺电局面，导致电力行业的建设偏重电源建设，而电网建设落后于电源建设，呈现“重发、轻供、不管用”的局面。而随着我国电源方面的持续投资，我国发电能力已经达到了较高水平，但电网投资建设仍然是相对薄弱的环节，近些年，电力投资从偏重电源投资逐步转向电源投资和电网投资并重的局面。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的统计，2013 年全国电力完成投资7,611亿元；其中，电源工程建设完成投资3,717 亿元，同比下降1.46%；电网工程建设完成投资3,894 亿元，比上年增加5.44%。

2008 年至2013 年，我国电力投资情况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发布的《电力工业“十二五”规划滚动研究报告》，  
“十二五”期间，全国电力工业投资将达到6.1 万亿元，比“十一五”增长88.3%，  
其中电源投资3.2万亿元，占全部投资的52%，电网投资2.9 万亿元，占全部投资  
的48%。电网投资的迅速增加将极大促进对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需求。

## ②电网投资更加注重配电网的建设

配电网是电网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保障电力“落得下、用得上”的关键环节，  
按照电压等级通常是指110kV 及以下电压等级的电网。当前我国的主干网建设  
随着220kV、500kV 电网骨架的逐步完善及1,000kV 特高压输电线路的高速推  
进，已日趋完善。但由于历史原因和用电快速增长，我国配电网仍存在配电网网  
架结构相对薄弱、配电自动化系统覆盖范围较小等不足之处，我国配网自动化覆  
盖率较低，远远低于先进国家的水平，配电网建设任务任重道远。

配电网可以分为城市配电网和农村配电网。城市配电网深入城市中心地区和  
居民密集点，负载相对集中，发展速度快，用户对供电质量要求高；农村配电网  
供电线路长，分布面积广，负载小而分散，用电季节性强，设备利用率低。

在城市配电网方面，2013 年7 月国务院召开常务会议，明确提出加强城市  
配电网建设；农村配电网方面，2010 年国家启动新一轮农网改造和升级计划，  
发布了一系列指导性文件和具体措施，而根据公开资料，“十二五”期间，国家电网  
和南方电网计划投入5,000 多亿元用于农网改造升级，其中国家电网投资4,000  
多亿元，南方电网投资1,000 多亿元。由于农村电网改造电压等级较低，大部分

在110kV 及以下，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公司将普遍受益。

### （3）智能电网建设将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业提供更大的市场空间

当前，以能源多元化、清洁化为方向，以优化能源结构、推进能源战略转型为目标，以清洁能源和智能电网为特征的新一轮能源变革正在全球范围推进。智能电网在其中发挥着核心和引领作用，并已成为未来电网发展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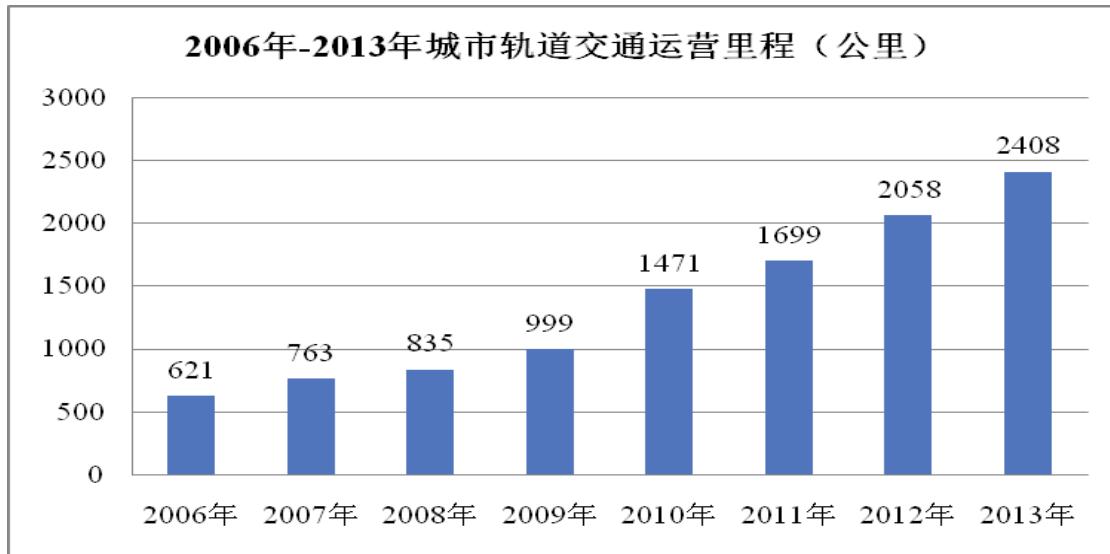
国家电网于2009年5月提出了发展智能电网的重大战略决策，发布了“以特高压为骨干网架、各级电网协调发展的坚强网架为基础，以通信信息平台为支撑，具有信息化、自动化、互动化特征，包含电力系统的发电、输电、变电、配电、用电和调度各个环节，覆盖所有电压等级，实现‘电力流、信息流、业务流’高度一体化融合”的坚强智能电网愿景及建设路线图。

国家电网公司 2010 年9 月出台的《国家电网公司“十二五”电网智能化规划》指出：我国配电网整体供电能力和可靠性水平偏低，配电自动化系统覆盖范围不到9%，远远低于先进国家水平，配电自动化实用化水平较低；优先在31 个重点城市核心区开展配电自动化与配网调控一体化系统建设，“十二五”中后期在具备条件的地级市核心区逐步推广应用；“十二五”期间，国家电网公司电网智能化投资的总额预计为2,861.1 亿元，其中，用于配网环节的投资为296.9 亿元。智能电网建设的巨大投入将为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提供更大的市场空间。

### （4）城市轨道交通市场扩展了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市场空间

由于城市轨道交通具有运量大、速度快、安全、准时、保护环境、节约能源和用地等特点，是解决城市拥堵的有效方式，近年来发展迅速。根据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的数据，2013 年，全国城市轨道交通运营里程达到2,408 公里，同比上年增长17.01%。

近几年，全国城市轨道交通运营里程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12年9月5日，国家发改委公布新批准和调整的25个轻轨(地铁)项目，涉及的城市包括苏州、杭州、成都、深圳、长春、天津等，总投资涉及约7,000亿元人民币。而根据国务院发布的《“十二五”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国发[2012]18号)，预计2015年城市轨道交通营运里程将达到3,000公里。

### (5) 城镇化将拉动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领域发展

目前，我国正在积极推进城镇化建设，根据中国社会科学院发布的《中国城市发展报告(2012)》，2011年，中国城镇人口达到6.91亿，城镇化率首次突破50%关口，达到了51.27%，城镇常住人口超过了农村常住人口，2013年，中国城镇人口达到7.31亿，占总人口的53.73%，我国开始进入到以城市型社会为主体的新的城市时代，预计到2020年前后中国城镇化率将超过60%。城镇化建设将带动市政建设等方面的投资建设，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作为市政建设等方面的配套设施，行业公司将受益于城镇化建设。

## (五) 所处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1、产业政策风险

公司所生产的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个部门，与国家电力建设投资规模、工矿企业发展、城镇化及居民住宅建设高度相关，该行业产品和技术属于国家产业政策鼓励发展的方向。若涉及以上行业的国家政策发生不利调整，特别是电网建设和改造的产业政策发生变化，电力行业发展速度放缓，或

者能源建设的政策执行力度放缓，将会直接导致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企业订单下降，给行业整体市场需求带来不利影响。

## 2、市场竞争风险

输配电设备制造商在输电市场和配电市场两个电力系统领域呈现不同的竞争态势。输电市场领域，即高压、超高压和特高压电力系统领域（电压在110kV及以上等级），由于技术壁垒、行业进入和资金门槛都较高，国内生产企业较少，竞争主体主要体现在大型跨国企业及其在国内的合资企业、国内传统大型企业等企业之间。

对于配电市场领域，尤其该领域的中低压设备而言，由于技术含量相对较低，行业技术壁垒不高，加之国内从事输配电设备制造的企业数量众多，导致产品的趋同化现象十分严重。此外，由于缺乏行业共识，行业竞争无序，产品竞相压价的现象较为明显。随着劳动力成本和原材料成本的不断上涨，该领域竞争将更加激烈。

## 3、市场需求变动风险

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广泛使用在公建设施、配电网、发电站等国民经济各部门的配电设施中，是用户接受与分配电能、控制与保护电力系统的核心设备。配电设施建设常伴随固定资产投资而进行，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与宏观经济周期、国民经济增长以及国家产业政策密切相关。近年来，国内宏观经济增长的不确定性因素增多，如果我国宏观经济增长放缓，将使得行业下游客户对成套开关设备等配电设备的需求大幅下降，进而导致整个行业面临业绩下滑的风险。

## 4、技术风险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具有很强的专业性，科技含量和技术升级对产品的生命周期有较大的影响。目前，输配电设备向智能化方向发展的步伐日益加快，配电开关设备智能化、小型化和紧凑化的趋势明显，对环保、绿色的要求也进一步提高。与 ABB、施耐德、西门子等国外优秀企业相比，我国输配电设备行业内大多数企业研发能力相对落后、整体竞争实力相对偏弱。由于研发投入相对较少，较难支持行业的技术研发和产业升级，导致新产品更新换代工作迟缓、落后。

## (六) 行业进入壁垒

### (1) 技术壁垒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的研究设计与生产制造综合了电力系统设计、高压电气设计、机械结构设计、微电脑、通讯等多项技术，技术领域的创新性及相关技术的集成应用能力是保证企业研发制造水平先进性、持续性的必要条件。近年来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向小型化、智能化、环保化等方面发展，部分客户根据自身需要提出个性化要求，需要企业在发展过程中不断的进行新产品研制、创新性改进，并创造性的提出客户个性化解决方案。因此，新进入企业面临较高的技术壁垒。

同时，不同专业配电领域往往对电力设备有更加具体的应用要求，需要企业对产品进行一定的技术调整，在该领域内积累一定的成功运行经验，如在铁路、化工等领域，这些要求使得行业具有较高的进入门槛。

### (2) 资质壁垒

输配电设备的质量和技术直接关系到电力系统的正常运行。电力设备需要经过国家认定的检测中心进行检测，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和相应的产品标准通过型式试验后，方可投入使用。我国目前已将低压成套设备及元器件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3C认证”）的目录；中高压成套设备及元器件需由国家质检总局授权的国家级试验单位对产品出具合格型式试验报告。产品通过型式试验后，才具有进入电力系统的资格，对拟进入本行业的企业形成一定的资质壁垒。

### (3) 资金壁垒

由于本行业产品多数用于工程项目配套，行业的结算方式一般是按进度支付货款，较长的合同结算周期导致本行业的应收账款普遍较高。拟进入企业必须拥有较多的营运资金才能保证生产的正常运转。同时，技术的不断进步以及日趋激烈的行业竞争要求企业不断投入人力和物力进行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和创新，没有一定的资金积累，公司将难以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生存发展。

### (4) 品牌商誉壁垒

由于成套开关设备对电力系统的安全运行至关重要，因此电力行业对设备的质量、可靠性要求极高。用户一般都很注重企业产品的历史运行情况和服务品质，新企业要获得用户的认可，往往需要一个较长的过程，因此，对拟进入本行业的企业构成了一定的行业商誉壁垒。目前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大多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得合同，企业的技术水平、经营业绩、产品质量、市场信誉和售后服务等综合因素所形成的产品品牌是企业获得订单的重要因素。

## （七）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 （1）产业政策鼓励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的发展

智能电网已经是未来电网的发展趋势，由于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是智能电网发展的重要基础性行业，并且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衔接着电力生产和电力消费，它的发展状况不仅影响着电力能否安全的输送到消费终端，还决定着电力传输的效率，是影响国民经济健康、可持续发展的重要行业。

2011年6月23日由国家发展改革委、科学技术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知识产权局联合发布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中包括“75、电网输送及安全保障技术”；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中将“电网改造与建设”及“高压真空元件及开关设备，智能化中压开关元件及成套设备，使用环保型中压气体的绝缘开关柜”列为鼓励发展的领域。

#### （2）电力行业快速发展有利于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的发展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的发展与电力工业的发展息息相关。电力工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础产业，进入二十一世纪以来我国电力工业一直处于平稳发展之中，电力行业发展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带来广阔的市场。

随着经济的发展，我国全社会用电量持续攀升。根据国家能源局的数据，2014年我国全国社会用电量增速为3.8%，预计“十二五”期间年均增速为8.8%，最大负荷年均增速9.2%，用电需求依然旺盛。

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发布的《电力工业“十二五”规划滚动研究报告》， “十二五”期间，全国电力工业投资将达到6.1 万亿元，比“十一五”增长88.3%，其中电源投资3.2 万亿元，占全部投资的52%，电网投资2.9万亿元，占全部投资的48%。全社会用电量的增长使国家对电力尤其是电网进行持续投资，拉动了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需求。

当前，电网建设的几个重要方向，例如特高压建设、智能电网建设以及城乡电网改造等均需要大量的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这为我国的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提供了广大的发展空间。

### （3）城镇化建设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提供了广阔空间

目前，我国正在积极推进城镇化建设，根据中国社会科学院发布的《中国城市发展报告（2012）》，2011 年，中国城镇人口达到6.91亿，城镇化率首次突破50%关口，达到了51.27%，城镇常住人口超过了农村常住人口，我国开始进入到以城市型社会为主体的新的城市时代，预计到2020 年前后中国城镇化率将超过60%。

城镇化建设将带动市政建设等方面的投资建设，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作为市政建设等方面的配套设施，行业公司将受益于城镇化建设。

### （4）国家鼓励发展自主品牌

每个国家的电力系统具有一定的特殊性，且电力涉及国家安全，与人民生活息息相关，国家鼓励自主品牌的发展。同时，近年来，国产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质量、可靠性有了很大提高，与进口产品技术水平的差距逐步缩小，而且具有价格优势，国内企业也倾向采购自主品牌。

## 2、不利因素

### （1）市场竞争日趋激烈

国内从事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的企业数量众多，市场竞争激烈。我国的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市场吸引了众多国际知名电气制造商相继进入，并在高端输配设备领域占据较大市场份额。以施耐德、ABB、西门子等为代表的跨国公司通过

在国内设立合资或独资企业、战略合作、并购等方式争夺中国电力设备市场。国际知名跨国公司相继实行本土化生产进一步加剧了中国输配电设备市场的竞争。

由于中低端市场对产品技术和外观要求不太高，因此对成套开关设备制造商的自主研发能力和资金规模要求也不高，行业内存在众多研发能力弱、产品技术水平低、资金规模小的企业，集中度低，这些企业以价格为主要竞争手段，导致市场竞争无序，对行业发展构成了不利影响。

### （2）上、下游行业的影响

公司所处行业的上游行业主要包括元器件、钢材、铜材等行业，受经济形势的影响，上游行业供应的主要原材料价格可能会发生较大波动，从而影响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导致公司的盈利情况出现波动。

公司下游行业主要包括电力生产、电力供应、电气成套设备制造、轨道交通、汽车制造等领域，这些领域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较大。如若宏观经济不景气，这些下游行业客户需求也将相应减少，这会对本公司的盈利情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铜、钢材、硅钢等基础原材料在配电设备成本中占一定的比例。近年来金属价格存在一定波动，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行业发展产生一定影响。

从事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有色金属、绝缘材料等，近年钢材、有色金属等原材料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对本行业盈利能力造成一定的影响。

### （3）国家宏观经济政策 步入“常态化”的影响

国家电网建设政策及建设速度的不确定性对高压开关行业的发展及盈利能力也产生重要影响。在当前特定的经济环境和产业发展阶段，国际国内经济形势依然复杂多变，我国经济正处在从政策性增长向市场主导增长转变的阶段，经济增长速度减缓，行业竞争加剧，行业经营困难增大。

## （八）公司在行业中竞争地位

### 1、行业竞争格局

自上世纪 90 年代后期以来，我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市场需求量逐年增加，吸引了施耐德、ABB、西门子等为代表的国外知名制造商积极介入。

随着技术引进、消化、吸收与二次创新的速度不断加快，国内输配电设备制造企业迅速崛起，生产厂家大量增加；与此同时，国内企业产品标准逐步向国际标准靠拢，技术水平和加工工艺明显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不断得到提升，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越来越多，有些企业的生产技术已经达到世界先进水平，走向国际化。但从总体上讲，目前国内高端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市场仍由国外知名品牌掌控，国内绝大部分生产企业处于低端市场，即使是拥有自主品牌的企业，其技术水平、生产规模和综合实力与国外知名品牌仍有一定差距。

我国行业内的竞争企业主要分为三类：①国外知名企业：此类企业多为外资及其在华设立的合资公司，其进入市场较早，产品线分布广泛，产品质量较高，目前仍占据高端市场主导地位；②国内规模企业：此类企业多拥有自主技术和产品，研发和制造水平不断提高，成本优势较为明显，在部分产品类别竞争力较强，已经逐步缩小与国外企业的差距；③国内小型厂家：此类公司规模小，企业家数多，技术与制造装备落后，以制造通用产品或仿制市场主流产品为主，主要面向低端市场。

国外品牌企业产品在中高压等级输配电设备市场上占有较大市场份额，虽然近几年国外品牌企业产品的市场份额呈现下降的趋势，但随着WTO 进程的深入，跨国企业在内的合资并购和本地化生产明显加快，从而加剧了市场的竞争。国内行业整体起步晚，技术积累不足，企业间生产技术、工艺参差不齐，而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国内企业更是少数，竞争能力有待提高。

根据《输配电行业商鉴（2013-2014）》统计，2012年输配电开关行业中工业总产值1亿元以上的企业179家，占行业统计企业数的69.38%。2012 年输配电开关行业企业具体情况如下表：

规模	工业生产总值		主营业务收入	
	企业数(家)	占比(%)	企业数(家)	占比(%)
20亿元以上	15	5.81	13	5.04
10亿~20亿	14	5.43	13	5.04
5亿~20亿	35	13.57	35	13.57
1亿~5亿	115	44.57	113	43.08
1亿元以下	79	30.62	84	32.56
总计	258	100.00	258	100.00

根据《输配电行业商鉴（2013-2014）》统计，2012年输配电开关行业企业有258家，完成工业总产值1,652.28亿元，主营业务收入为1,513.02亿元。我国输配电开关行业企业较为集中的地区主要是华东区、中南区和西北区。西北地区主要以中国西电集团公司、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为代表，中南地区主要以平高电气集团有限公司为代表，华东地区则集中了大量的输配电开关企业。

## 2、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近年来，由于我国经济的持续高速发展，对电力系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使得对电力系统的投资力度进一步加大，从而也带动了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投资的快速增长。

最近几年投资于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相关企业数量增加较多，部分中低端的常规产品呈现供大于求的情况，相应制造能力过剩。但行业内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国内企业较少，自主技术创新的品牌产品更少，智能化、免维护、环保性、小型化、集成化等高技术含量产品跟不上市场发展需要。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智能变电站领域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曾先后被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重合同、守信用企业”、“全面质量管理体系达标企业”、“AAA 级信誉企业”、“质量信得过企业”和“计量合格企业宁波市科技明星企业”等。

公司目前主营产品为高低压开关成套设备，公司具备承接省、市、县级电力调度系统、配电系统、企业电网改造及输配电自动化工程的研究、设计、生产、

安装调试及系统集成等能力。公司产品远销新疆、陕西、广西、江苏、浙江、河南、河北、湖南、内蒙、黑龙江、甘肃等 10 多个省市。公司产品在新疆天业、沙钢集团、神华物资等多项国家重点项目上选用，产品受到了众多用户的好评。

但公司目前知名度不高，总体规模仍然较小。未来公司将进一步研发新技术、开发新产品，将既有产品、服务、开发经验拓展到更多的领域，并进一步拓展现有客户的其他服务需求。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中的高压开关控制设备行业的生产企业较多，市场竞争较为充分，目前无权威的有关行业中各公司市场占有率及其行业排名的数据。公司是浙江地区规模较大、品种较全的智能电气成套开关设备供应商，具有从产品核心部件设计到成套开关设备的整体供应能力，在电力系统自动化方面具有较强的研发生产能力。产品涵盖电力系统自动化、高低压成套、高低压无功补偿、过电压保护系统、直流保护系统等多系列全方位的工业电气设备细分领域。

### 3、主要竞争对手

我国高低压开关成套设备生产厂家数量较多，市场竞争化程度较高，公司的主要竞争有：

序号	竞争对手	主要产品情况
1	泰开集团有限公司	0.4-40.5KV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2	河南森源集团有限公司	高低压开关成套装置、高压电器元器件、电能质量治理设备等产品。
3	大全集团有限公司	高低压成套电器、智能元器件、高速铁路设备、新能源产业。
4	天水长城开关厂有限公司	0.4-126KV高中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和电器元件。
5	北京北开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高、中、低压开关控制设备、超导、机电一体化开关控制设备。
6	厦门ABB开关有限公司	高压开关设备
7	厦门ABB低压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低压开关设备
8	平高集团有限公司	高低压开关设备

### 4、公司的竞争优势

#### (1) 技术优势

公司具备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2014 年 10 月取得宁波市“高新技术企业证

书”，目前公司已取得实用新型专利共 29 项，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 6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33 项。公司生产的高低压开关设备均通过国家指定试验站的型式试验，低压成套开关设备产品均通过了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的 CCC 强制性产品认证。公司采取自主研发与联合研发并重的研发模式，充分整合内外一切研发资源为公司所用。公司高低压开关成套设备及元器件在技术水平和行业综合专业度方面达到客户和第三方的一致认可，公司针对不同客户需求研发出多元化的、定制化的规格定制产品。

### （2）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管理制度完善，通过了三大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公司拥有先进的质检设备，制定了规范的作业流程及作业指导书，关键工序岗位人员均通过专业技能培训，考核合格后上岗。

公司在长期的生产实践中高度重视产品质量稳定性，建立了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制定了质量管理方案，从原材料入厂到生产过程的每道工序，都有严格的质量检查，防止不合格品流入下道工序，严格控制各工序的产品质量。按照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强化质量管理，明确质量管理职责，确保质量体系有效运行。公司多年来产品质量稳定，未发生过重大产品质量纠纷，产品高效的节能性和质量的稳定性赢得了客户的信赖。

### （3）客户资源与品牌优势

公司凭借十多年的行业发展基础，建立了全国性的营销网络，与神华集团、沙钢集团、新疆天业等主要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营销网络及客户覆盖全国20多个省份，获得了客户的良好口碑。数量众多的客户群体将成为本公司推广各类新产品及服务的一个客户资源基础，也降低了个别行业变化以及个别客户因经营效益滑坡给本公司带来的风险。

目前“德沃”品牌已树立了专业、优质的品牌形象，在行业内具备较为突出的品牌优势和行业影响力。公司获得了包括“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宁波市科技创新企业”、“企业资信等级AAA级”等荣誉。

#### (4) 市场响应迅速优势

公司所处的输配电制造业竞争厂家较多，为在竞争者中脱颖而出，除了具有过硬的生产加工能力和优质的工装设备外，同时需要快速的响应能力。许多客户由于自身工程项目的进度限制，对供货商的供货周期要求十分严格，供货速度慢的企业基本无法获取订单。本公司经过多年的工艺优化和对产供销系统的严格控制，能够实现产品的快速供应。目前对于常规的配电变压器产品，公司获取订单后最短可在 15 日左右完成生产交货，能够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这种对市场需求的快速响应能力保证了公司原材料、存货和产成品的高效周转，减少了资源占用，同时也赢得了更多的市场订单。

#### (5) 解决方案设计能力及服务优势

不同地区电力设备的建设水平差异较大，用户的使用习惯及技术要求也各不相同，这就要求设备供应商具有较强的系统解决方案设计能力。公司为客户提供了以公司主要产品为核心的智能电气成套开关设备解决方案，满足客户个性化供电方案的技术要求，从而实现销售规模不断扩大及差异化的竞争优势。

公司专注于智能电气成套开关设备及其配套元器件的技术研发和产品设计，具有丰富的项目实施经验和设计经验。公司全面掌握了智能高压开关柜设计技术、真空断路器设计技术等，能够充分按照客户的需求，快速提供较为完善的产品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组建了经验丰富的服务团队，定期对相关人员进行专业技术培训、安装技能培训和产品运行维护培训，保证售后服务体系能持续满足用户在工程方案咨询、技术协议、产品安装验收、维护和升级等方面的需求，受到广泛认同和好评。

### 5、公司竞争优势

#### (1) 生产能力不足，有待进一步提升

公司自成立以来保持了较快的发展速度，现有的生产设施和运营规模已经难以满足业务快速增长的需要，成为制约企业发展的瓶颈。由于规模不大，公司资金有限，产品元器件的生产多数依靠外协或者外购。目前公司产能受到熟练工人数量、场地、关键生产设备及检测设备处理能力的限制，已经不能满足大规模生

产的需要。随着下游行业需求量的快速增加，公司生产能力不足的矛盾将更加突出。

### （2）资金实力不足，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目前融资渠道比较单一，主要依赖于自有资金，为保持公司技术领先优势，进一步开发新的产品、拓宽消费市场、增加用户数量，公司需要在技术研发、产品创新、市场推广、营销布点等方面进行持续不断的资金投入。

公司目前仍处于快速成长阶段，产能的扩张、新产品的研发、人员的增加都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逐渐加大的研发创新投入也对企业的资金形成压力。由于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的销售回款周期相对较长，占用营运资金较多。而公司目前的融资渠道比较单一，主要依赖于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自有资金的积累规模小且过程慢，银行贷款受银行授信额度和可担保资产的制约。

### （3）资产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较弱

虽然经过多年努力，公司的经营规模有了较快的增长，盈利能力不断增强，竞争实力不断提高，但与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行业的大型企业比较，公司的资产规模较小，行业知名度较弱，公司的品牌力度、市场占有率和业务的抗风险能力有待提高。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责任公司时期，公司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设有股东会、执行董事和监事。公司股东对《公司章程》中所列职权作出决定时，采用书面形式，并由股东签章。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后，公司完善了治理结构。

2015年9月9日，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依照《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创立大会通过了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监事会成员。此外，此次创立大会还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治理文件。

2015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公司股票以协议转让的方式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负责办理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事宜，聘请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主办券商及聘请北京市盈科（广州）律师事务所为专项法律顾问。

公司董事会共有7名董事，**公司现任6名董事由2015年9月9日召开的创立大会决议产生，任期3年。公司原董事方立年先生于2015年12月1日辞职。**2015年9月9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董事长胡校和副董事长季德富，聘任胡潘云为公司总经理，曹友红为董事会秘书，唐红燕为财务总监，季德富为执行总经理；会议通过了《经理层工作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和《关联方采购管理办法》等议案。

2015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申请本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

全权负责办理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事宜》、《关于聘请中介机构提供挂牌转让服务的议案》及《宁波德沃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三年目标及战略规划》议案。

公司监事会共有 3 名监事，其中一名职工代表监事由 2015 年 9 月 2 日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另外两名监事由 2015 年 9 月 9 日召开的创立大会决议产生，任期 3 年。2015 年 9 月 9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丁明华为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股份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制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已召开过 2 次股东大会会议、2 次董事会会议和 1 次监事会会议。公司能够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等公司制度规范运行。上述会议的召开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利益的情形。

## （二）上述机构和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

根据工商档案资料，在有限责任公司时期，公司股东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在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等事项上形成书面决议并予以执行。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按照章程规定和“三会”议事规则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并执行“三会”决议。

## （三）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公司现有 6 名股东，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对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予以审议并参与表决。股份公司成立后，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通过参加公司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充分行使了其股东权利，严格履行了其股东职责。

公司监事会共有 3 名监事，其中包括 1 名职工代表监事。股份公司成立后，

共召开了 1 次监事会会议，职工代表监事均予出席，对监事会的议案予以审议并参与表决。

## 二、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执行情况

###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能否给股东提供保护及保证股东行使相关权利的讨论

董事会认为：股份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体系，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组成的公司治理体系，并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制度文件。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能为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 （二）公司治理相关机制、制度的建设情况

#### 1、股东的权利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股东享有下列权利：（一）股东享有知情权，有权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股东可以向公司董事会秘书书面提出上述知情权的请求，公司董事会秘书在收到上述书面请求之日起 5 日内予以提供，无法提供的，应给予合理的解释；（二）股东享有参与权，有权参与公司的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利润分配、弥补亏损、资本市场运作（包括但不限于发行股票并上市、融资、配股等）等重大事宜。公司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其优势地位剥夺公司中小股东的上述参与权或变相排挤、影响中小股东的决策；（三）股东享有质询权，有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有权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超越法律和本章程规定的权限的行为进行质询；（四）股东享有表决权，有权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五）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 (七) 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 (八) 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 (九)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 2、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2015 年 9 月 9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有如下规定：

第二十九条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

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第三十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三十一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4、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2015年9月9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5、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2015年9月9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决议通过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公司制定了《不相容职务分离管理制度》、《财务印鉴管理办法》、《财务预算管理办法》、《票据管理制度》、《应收账款管理制度》、《支付结算管理办法》、《费用报销管理办法》和《合同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内控制度。

####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执行情况进行讨论后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相对健全，相应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是完整和合理的，能够有效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可有效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且已得到有效执行，能够合理的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运行有效且可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求。

但是，由于成立时间较短，虽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但在公司实际经营管理过程中，仍需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提高规范运作意识，切实履行相关规章制度，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有效执行；同时，根据公司管理深化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将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补充和优化内部控制制度，以保障公司健康持续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一）公司近两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没有因违法经营行为而受到工商、税务、环保、房管等政府部门的处罚，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 （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近两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胡潘云女士及胡校先生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处罚情况。

## 四、公司独立情况

目前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和业务系统，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 （一）资产独立

公司股东投入资产已足额到位，公司法人财产与公司股东资产产权清晰。股份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原有限公司所有的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机器设备、办公设备、车辆等有形资产及土地使用权、专利权等无形资产由股份公司继承。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等，具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系统，与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间资产相互独立，其资产具有独立完整性。目前，公司所使用的商标和部分专利和软件著作权尚在股东单位德沃电气名下，相关过户手续正在办理当中。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对其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二）业务独立

公司业务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研发和运营管理业务体系，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经营活动。在业务上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在业务的各个经营环节不存在对关联方的依赖，公司完全独立有序地开展所有业务。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从事任何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相近的业务。

### (三) 人员独立

公司人员独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职务的情况，也不存在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况。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与公司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社会保障体系及工资管理体系。

### (四) 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独立。公司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较为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并规范运作。公司建立了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设置了职能部门，制定了较为完善的管理制度。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 (五) 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完整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核算体系，制定了相关的规章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号，独立支配公司资金和其他资产。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 五、同业竞争

###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是胡潘云女士和胡校先生。

胡潘云女士控制的企业为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胡校
成立日期	2002年5月21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650万元
住所	科技园区院士路创业大厦310-311室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避雷针制造、销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330215000010750
--------------	-----------------

胡校先生控制的企业为盼佳（天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和宁波盼佳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盼佳（天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盼佳（天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胡校
成立日期	2005年11月30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1,802.18万元
住所	天津市西青经济开发区天祥工业园祥遵路1、3号厂房
经营范围	食品机械的开发、制造、销售、维修及相关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20111780338853A/ 120000400023961

宁波盼佳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宁波盼佳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控股或私营性质企业控股）
法定代表人	胡校
成立日期	2015年5月22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0万元
住所	宁波市鄞州区云龙镇荻江村、冠英村
经营范围	机电设备、面包醒发箱、烤箱、金属箱柜的制造、加工；钣金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330212000465407

公司的经营范围是：智能配电开关设备、光伏设备及元器件的研发、制造；新型节能环保设备研发；高低压开关成套设备及元件、高低压无功补偿及滤波成套装置、消弧线圈成套装置、电力系统自动化产品、电子产品、变压器及电抗器、矿用电器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或禁止经营的货物和技术除外；有色金属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电子产品、机电产品的研发、零售；软件开发、

技术咨询服务、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从事智能变电站领域相关电气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涵盖电力系统自动化、高低压成套、高低压无功补偿、微机保护综合自动化保护系统、直流保护系统等多系列全方位的工业电气设备细分领域，公司产品丰富、规格众多，广泛应用于水泥、煤炭、化工、冶金、矿业等工矿企业电力系统控制与保护领域。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与德沃智能的经营范围不存在重合，实际经营业务与公司不存在竞争关系；盼佳（天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与德沃智能的经营范围不存在重合，实际经营业务与公司不存在竞争关系；宁波盼佳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5 月 22 日，主要从事食品加工相关设备的制造、加工以及钣金加工，与公司业务不存在竞争关系。因此，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做出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1) 本人郑重声明，截至签署本承诺函之日，本人未持有其他任何从事与宁波德沃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或其子公司（如有）经营业务可能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企业（以下简称“竞争企业”）的股份、股权、合伙企业份额或在竞争企业拥有任何权益，也没有担任任何竞争企业的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 除投资本公司外，本人不投资或参与可能与本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企业或业务经营：如本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人承诺不与本公司拓展后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

(3) 在作为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若本人未来控制其他企业，该类企业将不会在中国境内以任何直接、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相同、相似或构成业务上竞争关系的活动或经营行为，

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本人不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4）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对外担保等情况

### （一）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存在资金往来，资金往来主要用于公司开展业务。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款项均已归还，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房屋所有权已连同土地使用权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签订抵押合同，设定最高额抵押担保，担保的债权期间为 2015 年 8 月 3 日至 2021 年 8 月 3 日，抵押担保的最高金额不超过 3,600 万元，其中为德沃电气的债权数额担保金额为 1,000 万元，为本公司债权数额担保金额为 2,600 万元。**为德沃电气抵押担保 1,000 万元，已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解除。**

### （三）公司为防止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等被占用、转移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在《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对关联方的回避制度、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与披露、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以及责任人责任做出了具体规定；并且，公司制定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

公司实际控制人做出了《不存在违规资金占用和关违规联担保情形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

他方式占用股份公司的资金。

- 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股份公司之间没有关联担保等情形的存在。
-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全部经济损失和相应的法律责任。”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形式
胡潘云	董事	37,200,000	37.20	直接
		31,200,000	31.20	通过德沃电气 间接持有
胡溢华	董事	250,000	0.25	间接
刘仿	董事	1,375,000	1.38	间接
白凤强	职工监事	80,000	0.08	间接
曹友红	董事会秘书	300,000	0.30	间接
唐红燕	财务总监	300,000	0.30	间接
王建	-	300,000	0.30	间接
周峻益	-	500,000	0.50	间接
刘如炬	-	1,000,000	1.00	间接
合计	-	72,505,000	72.51%	-

注： 1、胡溢华为胡潘云的妹妹，王建为胡溢华配偶，周峻益为刘仿配偶，刘如炬为刘仿儿子。

- 2、数据如有偏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 3、方立年先生于 2015 年 9 月至 2015 年 11 月曾任公司董事职务，于 2015 年 12 月 1 日辞职，王丽芳为方立年配偶。。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除董事长胡校与董事胡潘云为夫妻关系、董事胡溢华为董事胡潘云的妹妹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 （三）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协议、承诺及履行情况

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签署了关于竞业禁止的相关条款。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还做出如下承诺：

####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承诺如下：

“1、本人郑重声明，截至签署本承诺函之日，本人未持有其他任何从事与股份有限公司或其子公司（如有）经营业务可能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企业（以下简称“竞争企业”）的股份、股权、合伙企业份额或在竞争企业拥有任何权益，也没有担任任何竞争企业的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除投资本公司外，本人不投资或参与可能与本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企业或业务经营：如本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人承诺不与本公司拓展后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

3、在担任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若本人未来控制其他企业，该类企业将不会在中国境内以任何直接、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相同、相似或构成业务上竞争关系的活动或经营行为，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本人不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4、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关于避免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一）本人绝不利用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影响德沃公司的独立性，并

将保持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独立性。

(二) 截至本承诺书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德沃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三) 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本人将促使本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德沃公司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

(四) 本人将促使本人所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不通过与德沃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德沃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章之日起生效，直至本人将所持有的德沃公司股份全部依法转让完毕且本人同公司无任何关联关系起满两年之日终止。”

####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任职	兼职单位	兼任职务
胡校	董事长	宁波德沃进出口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宁波盼佳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宁波弘坤电气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盼佳（天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胡潘云	董事、总经理	宁波德沃进出口有限公司	监事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监事
		宁波市鄞州新大陆软件有限公司	监事
方立年	董事	宁波丰润协成电气有限公司	董事长
刘仿	董事	四川扬中铂瑞电气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总经理
胡溢华	董事	宁波懿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宁波懿德电气有限公司	董事长
		宁波市鄞州新大陆软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陈洪亮	董事	宁波懿德电气有限公司	董事
丁明华	监事会主席	宁波勤大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总经理
		宁波耐特嘉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总经理

		漱浦江龙锰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宁波永力液压有限公司	总经理
		宁波勤大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宁波勤大轴承有限公司	总经理
		大连五洲耐特嘉轴承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马良胜	监事	宁波舜艺礼品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长
	监事	宁波良生进出口有限公司	董事长
曹友红	董秘	宁波懿德电气有限公司	监事

注：方立年先生于 2015 年 9 月至 2015 年 11 月曾任公司董事职务，于 2015 年 12 月 1 日辞职。

###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本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上述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任职	投资单位（全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比例
胡校	董事长	宁波盼佳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	95%
		盼佳（天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802.18	100%
胡潘云	董事/ 总经理	宁波市鄞州新大陆软件有限公司	50.00	40%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650.00	100%
陈洪亮	董事	宁波懿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00.00	25%
方立年	董事	宁波丰润协成电气有限公司	1,000.00	39.2%
刘仿	董事	四川扬中铂瑞电气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	25.5%
胡溢华	董事	宁波市鄞州新大陆软件有限公司	50.00	50%
		宁波懿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00.00	57%
马良胜	监事	宁波舜艺礼品制造有限公司	301.00	4.40%
丁明华	监事会主席	宁波勤大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300.00	40%
		宁波耐特嘉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500.00	52%
		漱浦江龙锰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31%
		宁波永力液压有限公司	300.00	70%
		宁波勤大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60%
		宁波勤大轴承有限公司	300.00	60%

注：1、方立年先生于 2015 年 9 月至 2015 年 11 月曾任公司董事职务，于 2015 年 12 月 1 日辞职。

2、如持股比例/出资比例与实际情况有偏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 (六)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相关处罚及任职限制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市场禁入措施、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不存在因违法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不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所兼职单位规定的任职限制。

####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自有限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2006年9月27日，宁波德沃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选举胡校为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选举胡潘云为公司监事。

2009年1月7日，公司召开股东会选举胡潘云为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选举胡从弟为公司监事。

2012年6月3日，公司召开股东会选举胡潘云为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选举胡从弟为公司监事。

2015年7月23日，公司召开股东会继续选举胡潘云为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选举胡从弟为公司监事。

2015年9月9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胡校、胡潘云、季德富、胡溢华、刘仿、方立年和陈洪亮为公司董事；选举丁明华、马良胜和白凤强为公司监事。2015年9月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选举胡校为董事长，选举胡潘云为总经理，选举唐红燕为财务总监，选举曹友红为董事会秘书。

**2015年12月1日，方立年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公司现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由 2015 年 9 月 9 日召开的创立大会和第一届董事会选举产生，任期均为三年。

公司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主要根据公司组织形式的变化和经营发展的需要而进行的内部人员调整，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增设和变动有利于健全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若欲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及会计政策进行更详细的了解，应当认真阅读相关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

###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9,794,746.29	308,883.97	1,360,562.5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44,921.60	35,000.00	
应收账款	33,952,151.71	26,550,209.03	28,228,580.34
预付款项	5,966,641.24	3,364,057.11	3,608,915.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107,462.75	34,081,199.19	15,644,035.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682,560.65	31,188,359.52	30,276,150.9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2,865.51	33,903.08	337,002.80
<b>流动资产合计</b>	<b>94,221,349.75</b>	<b>95,561,611.90</b>	<b>79,455,248.31</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551,265.27	3,989,212.53	4,866,535.3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056,468.00	60,860.45	59,050.7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89,499.91	551,333.37	1,227,444.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9,115.07	397,891.41	237,559.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3,266,348.25</b>	<b>4,999,297.76</b>	<b>6,390,590.34</b>
<b>资产总计</b>	<b>127,487,698.00</b>	<b>100,560,909.66</b>	<b>85,845,838.65</b>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7,000,000.00	28,300,000.00	9,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46,530.79	184,000.00	1,630,785.23
应付账款	4,053,820.56	13,400,728.52	15,441,890.58
预收款项	4,566,649.69	27,501,685.63	21,618,845.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29,579.02	560,468.55	356,219.66
应交税费	2,009,064.14	1,809,338.28	305,059.8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64,296.52	8,281,983.98	19,456,011.1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9,181.60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21,569,940.72</b>	<b>80,147,386.56</b>	<b>68,308,811.55</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493,275.0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691,230.94	1,231,588.93	1,970,538.81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1,230.94	1,231,588.93	2,463,813.90
<b>负债合计</b>	<b>22,261,171.66</b>	<b>81,378,975.49</b>	<b>70,772,625.45</b>
<b>股东权益:</b>			
股本	83,333,333.00	16,800,000.00	16,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15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98,775.35	413,403.2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872,782.04	1,882,432.39	-1,997,663.5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1,354,890.39	19,095,835.64	14,802,336.42
少数股东权益	3,871,635.95	86,098.53	270,876.78
<b>股东权益合计</b>	<b>105,226,526.34</b>	<b>19,181,934.17</b>	<b>15,073,213.20</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27,487,698.00</b>	<b>100,560,909.66</b>	<b>85,845,838.65</b>

##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43,753,569.70</b>	<b>51,690,398.09</b>	<b>49,664,761.28</b>
其中：营业收入	43,753,569.70	51,690,398.09	49,664,761.2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b>36,091,101.12</b>	<b>46,404,291.87</b>	<b>47,865,577.40</b>
其中：营业成本	29,865,669.99	35,881,239.24	35,566,182.9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4,701.88	314,417.70	305,021.17
销售费用	701,521.17	2,593,205.47	3,164,258.90
管理费用	4,082,476.76	4,758,666.76	7,226,932.08
财务费用	1,371,836.68	2,215,435.68	1,610,621.78
资产减值损失	-115,105.36	641,327.02	-7,439.4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7,662,468.58</b>	<b>5,286,106.22</b>	<b>1,799,183.88</b>
加：营业外收入	143,575.00	430,870.83	256,052.8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750.00	36,470.83	209.70
减：营业外支出	13,544.10	64,897.24	583,828.7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7,792,499.48</b>	<b>5,652,079.81</b>	<b>1,471,407.98</b>
减：所得税费用	1,951,240.31	1,543,358.84	366,758.69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5,841,259.17</b>	<b>4,108,720.97</b>	<b>1,104,649.29</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75,721.75	4,293,499.22	1,209,684.45
少数股东损益	265,537.42	-184,778.25	-105,035.16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b>	<b>-</b>	<b>-</b>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5,841,259.17</b>	<b>4,108,720.97</b>	<b>1,104,649.29</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575,721.75	4,293,499.22	1,209,684.4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5,537.42	-184,778.25	-105,035.16
<b>八、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b>0.33</b>	0.26	0.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b>0.33</b>	0.26	0.07

###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490,121.48	67,951,400.50	45,896,821.9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84,153.16	22,431,274.05	64,545,203.6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9,174,274.64</b>	<b>90,382,674.55</b>	<b>110,442,025.56</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554,805.46	47,381,395.11	42,446,911.7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62,466.43	3,326,126.19	4,321,941.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57,848.53	3,787,486.87	3,770,422.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35,285.36	53,477,543.88	55,902,311.9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0,110,405.78</b>	<b>107,972,552.05</b>	<b>106,441,587.99</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063,868.86</b>	<b>-17,589,877.50</b>	<b>4,000,437.57</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9,000.00	24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000.00</b>	<b>245,000.00</b>	<b>-</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900,015.33		2,522,908.6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900,015.33</b>	<b>-</b>	<b>2,522,908.61</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891,015.33</b>	<b>245,000.00</b>	<b>-2,522,908.61</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203,333.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900,000.00	29,800,000.00	9,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1,103,333.00</b>	<b>29,800,000.00</b>	<b>9,5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309,181.60	11,000,000.00	10,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92,308.16	1,483,458.32	829,699.9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9,401,489.76</b>	<b>12,483,458.32</b>	<b>11,329,699.91</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1,701,843.24</b>	<b>17,316,541.68</b>	<b>-1,829,699.91</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7,874,696.77</b>	<b>-28,335.82</b>	<b>-352,170.95</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834.08	85,169.90	437,340.8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37,931,530.85</b>	<b>56,834.08</b>	<b>85,169.90</b>

#### (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7,515,456.17	300,884.12	1,346,860.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44,921.60	35,000.00	-
应收账款	33,952,151.71	26,550,209.03	28,228,580.34
预付款项	5,350,222.68	3,364,057.11	3,608,915.8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107,462.75	28,520,076.37	11,183,013.05
存货	9,682,560.65	31,188,359.52	30,276,150.9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466.69	33,903.08	337,002.80
<b>流动资产合计</b>	<b>91,265,242.25</b>	<b>89,992,489.23</b>	<b>74,980,523.69</b>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08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427,143.05	3,989,212.53	4,866,535.3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056,468.00	60,860.45	59,050.7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89,499.91	551,333.37	1,227,444.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9,115.07	397,891.41	237,559.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7,222,226.03</b>	<b>5,599,297.76</b>	<b>6,990,590.34</b>
<b>资产总计</b>	<b>128,487,468.28</b>	<b>95,591,786.99</b>	<b>81,971,114.03</b>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7,000,000.00	28,300,000.00	9,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46,530.79	184,000.00	1,630,785.23
应付账款	4,053,820.56	13,400,728.52	15,441,890.58
预收款项	4,490,101.69	27,501,685.63	21,618,845.08
应付职工薪酬	429,579.02	560,468.55	356,219.66
应交税费	2,009,105.28	1,809,373.04	305,078.19
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
其他应付款	5,361,871.52	3,626,586.16	15,920,339.3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9,181.60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26,391,008.86</b>	<b>75,492,023.50</b>	<b>64,773,158.11</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93,275.09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691,230.94	1,231,588.93	1,970,538.8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691,230.94</b>	<b>1,231,588.93</b>	<b>2,463,813.90</b>
<b>负债合计</b>	<b>27,082,239.80</b>	<b>76,723,612.43</b>	<b>67,236,972.01</b>
股东权益:			
股本	83,333,333.00	16,800,000.00	16,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b>资本公积</b>	<b>10,150,000.00</b>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98,775.35	413,403.25	
未分配利润	6,923,120.13	1,654,771.31	-2,065,857.98
<b>股东权益合计</b>	<b>101,405,228.48</b>	<b>18,868,174.56</b>	<b>14,734,142.02</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28,487,468.28</b>	<b>95,591,786.99</b>	<b>81,971,114.03</b>

### (五)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43,753,569.70</b>	<b>51,690,398.09</b>	<b>49,664,761.28</b>
减：营业成本	29,865,669.99	35,881,239.24	35,566,182.9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4,621.88	314,289.70	305,021.17
销售费用	701,521.17	2,593,205.47	3,164,258.90
管理费用	4,068,000.14	4,734,263.14	7,202,448.46
财务费用	1,373,931.55	2,214,655.73	1,610,255.73
资产减值损失	-115,105.36	641,327.02	-7,439.4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7,674,930.33</b>	<b>5,311,417.79</b>	<b>1,824,033.55</b>
加：营业外收入	143,575.00	430,870.83	256,052.8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750.00	36,470.83	209.70
减：营业外支出	13,544.10	64,897.24	583,828.7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7,804,961.23</b>	<b>5,677,391.38</b>	<b>1,496,257.65</b>
减：所得税费用	1,951,240.31	1,543,358.84	366,758.69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5,853,720.92</b>	<b>4,134,032.54</b>	<b>1,129,498.96</b>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b>	<b>-</b>	<b>-</b>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5,853,720.92	4,134,032.54	1,129,498.96
<b>七、每股收益</b>	0.35	0.25	0.07

##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490,121.48	67,951,400.50	45,896,821.9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74,314.91	22,787,179.18	60,973,558.1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3,164,436.39</b>	<b>90,738,579.68</b>	<b>106,870,380.10</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830,413.86	47,381,395.11	42,446,911.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48,466.43	3,302,126.19	4,287,911.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57,692.15	3,787,342.87	3,770,410.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35,285.36	53,851,891.06	52,078,277.4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9,371,857.80</b>	<b>108,322,755.23</b>	<b>102,583,511.48</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792,578.59</b>	<b>-17,584,175.55</b>	<b>4,286,868.62</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9,000.00	24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000.00</b>	<b>245,000.00</b>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900,015.33		2,522,908.6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48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380,015.33</b>	-	<b>2,522,908.61</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371,015.33</b>	<b>245,000.00</b>	<b>-2,522,908.61</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683,333.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900,000.00	29,800,000.00	9,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583,333.00	29,800,000.00	9,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309,181.60	11,000,000.00	10,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92,308.16	1,483,458.32	829,699.9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9,401,489.76</b>	<b>12,483,458.32</b>	<b>11,329,699.91</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8,181,843.24</b>	<b>17,316,541.68</b>	<b>-1,829,699.91</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5,603,406.50</b>	<b>-22,633.87</b>	<b>-65,739.90</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834.23	71,468.10	137,208.0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35,652,240.73</b>	<b>48,834.23</b>	<b>71,468.10</b>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本公司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及变化情况

#### 1、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及变化情况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后，由母公司合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中包含被购买企业自购买日或开始合并报表日至资产负债表日之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子公司自本公司取得对其实质性控制权开始被纳入合并报表，直至该控制权从本公司内转出。

####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合并范围的确定

##### （1）合并范围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按以控制为基础加以确定。控制，是指一个企业能够决定另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另一个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利。

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全部为本公司拥有其半数以上的表决权的被投资单位。

##### （2）报告期合并范围及其变化

2013 年度合并范围为：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	合并报表范围
-------	------	-----	--------

	直接	间接	小计	比例	
德沃进出口	51%	-	51%	51%	2013 年度全部财务报表

2014 年度合并范围为：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合并报表范围
	直接	间接	小计		
德沃进出口	51%	-	51%	51%	2014 年度全部财务报表

2015 年 1-7 月合并范围为：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合并报表范围
	直接	间接	小计		
德沃进出口	51%	-	51%	51%	2015 年 1-7 月全部财务报表
丰润协成	51%	-	51%	51%	2015 年 1-7 月全部财务报表

###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7 月的财务会计报表已经由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 CHW 证审字[2015]024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为公历年，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3、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被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并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所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合并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应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合并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

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

####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母公司应当将其所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企业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综合考虑下列事实和情况后，判断企业持有的表决权足以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视为企业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

(1) 企业持有的表决权相对于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份额的大小，以及其他投资方持有表决权的分散程度。

(2) 企业和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被投资方的潜在表决权，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可执行认股权证等。

(3) 其他合同安排产生的权利。

(4) 企业应考虑被投资方以往的表决权行使情况等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当表决权不能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时，如仅与被投资方的日常行政管理活动有关，并且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由合同安排所决定，本公司需要评估这些合同安排，以评价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够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本公司可能难以判断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以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应当考虑其具有实际能力以单方面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证据，从而判断其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公司应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1) 本公司能否任命或批准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

(2) 本公司能否出于其自身利益决定或否决被投资方的重大交易。

(3) 本公司能否掌控被投资方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成员的任命程序，或者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手中获得代理权。

(4) 本公司与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或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中的多数成员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本公司与被投资方之间存在某种特殊关系的，在评价本公司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应当适当考虑这种特殊关系的影响。特殊关系通常包括：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是企业的现任或前任职职工、被投资方的经营依赖于本公司、被投资方活动的绝大部分有本公司参与其中或者是以本公司的名义进行、本公司自被投资方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或享有可变回报的收益远超过其持有的表决权或其他类似权利的比例等。

本公司在判断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时，应当确定其自身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还需要确定其他方是否以其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

本公司通常应当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整体进行判断。但极个别情况下，有确凿证据表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本公司应当将被投资方的一部分（以下简称“该部分”）视为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单独主体），进而判断是否控制该部分（单独主体）。

(1) 该部分的资产是偿付该部分负债或该部分其他权益的唯一来源，不能用于偿还该部分以外的被投资方的其他负债；

(2) 除与该部分相关的各方外，其他方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权利，也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剩余现金流量相关的权利。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应与本公司一致。如果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后，由母公司编制。

母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

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

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5、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

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6、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交易性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B、持有至到期投资；

C、应收款项；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E、其他金融负债。

###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标准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

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③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 （5）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减值事项是指在该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的，且公司能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 7、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含 5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和金额为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含 3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确定组合依据及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

本公司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

1 年以内	1.00	1.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20.00	2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基准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在购建期间专门外币资金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其余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将公司境外经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分支机构通过合并报表、权益法核算等纳入到公司的财务报表中时，需要将公司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以公司记账本位币反映。在对公司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应当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

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 9、存货核算方法

###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产成品；

###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库存商品及原材料按个别认定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盘点制度采用永续盘点制，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盈、盘亏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后差额作相应处理。

## 10、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 投资成本的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如果是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应当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债务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判断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并根据不同情况分别作出处理。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

处理：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至少一项其他交易的发生；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应按照以下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a、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c、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d、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的初始投资成本。

##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等的手续费、佣金等与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部分费用应自所发行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应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应当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投资成本，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股份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已对债权计提减值准备的，应当先将该差额冲减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 ①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目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

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应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 ②损益调整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管有关利润分配是属于对取得投资前还是取得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的分配。

权益法下，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以下因素：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联营企业。

###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 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对子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

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 ②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11、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计价政策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本公司按照成本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建筑物的折旧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土地使用权的摊销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本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期末，本公司按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 12、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a、购入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计价；

b、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计价；

- c、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入账；
- d、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根据这些后续支出是否能够提高相关固定资产原先预计的创利能力，确定是否将其予以资本化；
- e、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 f、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同类资产的市场价格，或根据所提供的有关凭证计价；接受捐赠固定资产时发生的各项费用，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3)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残值率 5%，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效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4.75
机器设备	5	19.00
运输设备	4	23.75
其    他	3	31.67

(4)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发生可能存在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13、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核算原则: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以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的减值迹象，包括：

- ①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

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14、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15、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①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

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 ②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 (2)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的估计：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预计使用年限
实用新型专利	10	预计使用年限

###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  
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  
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原则：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

① 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 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③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④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16、商誉

### (1) 商誉的确认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 (2) 商誉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期末终了时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果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其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进行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17、长期待摊费用

### (1) 长期待摊费用的定义和计价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期间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 (2)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子公司筹建费用在子公司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 18、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1)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属于下列三种情形之一的，视为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①在财务报告批准报出之前本公司已确定应支付的薪酬金额。②该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的正式条款中包括确定薪酬金额的方式。③过去的惯例为本公司确定推定义务金额提供了明显证据。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本公司按照规定的折现率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1)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2)本公司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本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情形外，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1)服务成本。(2)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3)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19、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等事项时，如果该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a.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 20、收入确认原则

###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销售商品收入为销售电气设备收入，在商品交付并取得验收报告时确认收入。

### (2) 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本公司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本公司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照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 21、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如果政府补贴用于补

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政府补贴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当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递延收益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还需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自相关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相关资产计提折旧或摊销时，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取得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应收金额计量；不确定的或者在非日常活动中取得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通常为货币性资产形式，企业应当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计入“递延收益”。

## 2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

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 23、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① 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 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分配。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① 融资租入资产：本公司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 融资租出资产：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和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24、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选择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包括流动性折溢价、控制权溢价或少数股东权益折价等，但不包括准则规定的计量单元不一致的折溢价。不考虑因其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折价或溢价。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资产或负债存在出价和要价的，以在出价和要价之间最能代表当前情况下公允价值的价格确定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 25、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公司之间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 (二) 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 1、主要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无变更情况。

### 2、主要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无变更情况。

##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及分析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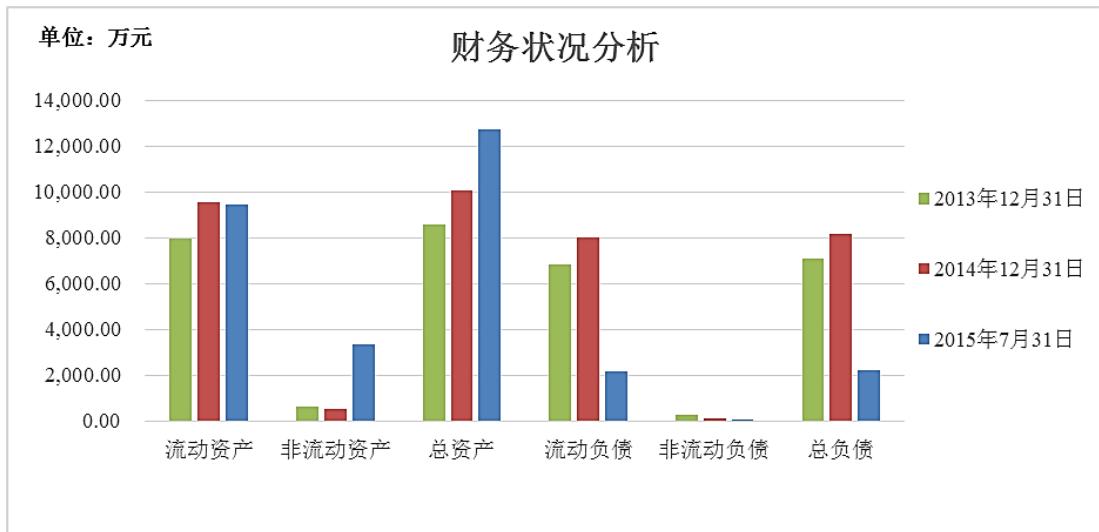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43,753,569.70	51,690,398.09	49,664,761.28
净利润（元）	5,841,259.17	4,108,720.97	1,104,649.2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575,721.75	4,293,499.22	1,209,684.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5,746,325.77	3,834,574.90	1,455,815.3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5,480,788.35	4,019,353.16	1,560,850.50
毛利率（%）	31.74	30.58	28.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48	25.33	8.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25.05	23.71	10.9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24	1.84	1.71
存货周转率（次）	3.08	1.15	1.17
基本每股收益	0.33	0.26	0.07

稀释每股收益	0.33	0.26	0.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063,868.86	-17,589,877.50	4,000,437.5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54	-1.05	0.24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015/07/31	2014/12/31	2013/12/31
总资产(元)	127,487,698.00	100,560,909.66	85,845,838.65
股东权益合计(元)	105,226,526.34	19,181,934.17	15,073,213.2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101,354,890.39	19,095,835.64	14,802,336.42
每股净资产(元)	1.05	1.14	0.9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每股净资产(元)	1.01	1.14	0.8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1.08	80.64	82.03
流动比率(倍)	4.37	1.19	1.16
速动比率(倍)	3.64	0.76	0.66

### (一) 财务状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长率(%)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9,422.13	9,556.16	20.27	7,945.52
非流动资产	3,326.63	499.93	-21.77	639.06
总资产	12,748.77	10,056.09	17.14	8,584.58
流动负债	2,156.99	8,014.74	17.33	6,830.88
非流动负债	69.12	123.16	-50.01	246.38
总负债	2,226.12	8,137.90	14.99	7,077.26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规模随着公司的持续经营和注册资本的增加而不断扩大，其中流动资产余额在报告期内基本保持稳定略有增长，最近一期末总资产余额有较大幅度增长，主要系公司为保持业务独立性将经营性用地和房屋建筑物纳入公司所致。公司总负债主要由流动负债构成，最近一期期末流动负债余额大幅减少一方面系 2015 年 1-7 月新增订单减少，另一方面系公司为节约财务费用，以货币资金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07.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流动资产	9,422.13	73.91	9,556.16	95.03	7,945.52	92.56
非流动资产	3,326.63	26.09	499.93	4.97	639.06	7.44
总资产	12,748.77	100	10,056.09	100	8,584.58	100

从资产结构来看，报告期内，2013 年和 2014 年流动资产比重占到总资产规模的 90%以上，最近一期由于经营性用地和房屋建筑物纳入公司，导致非流动资产规模相对上升，但公司资产仍然以流动资产为主，这一资产结构特征主要由公司目前的业务模式决定，公司生产模式为订单式生产，生产过程主要集中于按照客户要求采购原材料进行特定化的技术加工，并不依赖于大规模的机器设备。公司资产结构状况与公司目前阶段的生产经营模式相符。

## (二) 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变电站领域相关电气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目前主要产品为高低压开关成套设备。当前上市及挂牌公司中，与公司属于同行业，且相关业务产品相近的公司主要有：

证券代码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002358	森源电气	高低压配电成套装置、高压电器元器件系列产品开发、生产和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高低压配电成套装置；高低压电器元器件系列产品
831245	扬开电气	从事高低压开关设备及电气元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以及变配电项目的安装工程服务	高压开关设备；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变配电项目安装工程
831406	森达电气	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以及真空断路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真空断路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盈利能力指标及同行业公司盈利能力指标如下：

公司名称	毛利率 (%)		净资产收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 (元)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森源电气	39.89	38.07	13.10	17.27	0.65	0.72
扬开电气	34.35	34.82	15.65	20.98	0.29	0.48
森达电气	26.55	21.92	19.87	12.92	0.25	0.15
均值	33.60	31.60	16.21	17.06	0.40	0.45
德沃智能	30.58	28.39	25.33	8.52	0.26	0.07

续：

公司名称	毛利率 (%)	净资产收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 (元)
	2015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森源电气	33.73	4.70	0.12
扬开电气	31.66	7.30	0.12
森达电气	29.29	10.17	0.20
均值	31.56	7.39	0.15
德沃智能	2015 年 1-7 月	2015 年 1-7 月	2015 年 1-7 月
	31.74	25.48	0.33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保持在 30%左右，总体保持稳定略有增长，且与同行业企业均值相当。主要系公司产品定制化的特性以及公司规范化的成本控制所致。各期毛利率略有波动主要系公司生产的高低压成套开关柜产品为定制化产品，不同产品之间的毛利率存在一定的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 2013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较同行业均值差异较大，主要系公司 2013 年度进行产品开发和技术研发，费用化的研发费用较高所致。公司 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净资产收益率均高于同行业均值。

### (三) 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及同行业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公司名称	资产负债率 (%)		流动比率 (倍)		速动比率 (倍)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森源电气	45.39	32.55	1.74	2.56	1.41	2.03
扬开电气	38.84	39.11	2.36	2.37	1.80	2.06
森达电气	30.79	36.58	2.96	2.49	2.20	2.10
均值	38.34	36.08	2.35	2.47	1.80	2.06
德沃智能	80.64	82.03	1.19	1.16	0.76	0.66

续：

公司名称	资产负债率 (%)	流动比率 (倍)	速动比率 (倍)
	2015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森源电气	49.59	1.57	1.22
扬开电气	36.29	2.51	2.19
森达电气	27.28	3.48	2.76
均值	37.72	2.52	2.06
德沃智能	2015 年 1-7 月	2015 年 1-7 月	2015 年 1-7 月
	21.08	4.37	3.64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主要是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付票据等流动负债。公司资产负债率在 2013 年和 2014 年维持在 80%左右，较同行业均值处于高水平，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前两年公司注册资本尚未缴足，自有运营资金不能满足业务要求，主要依赖对外借款，导致资产负债率较高。最近一期末，随着公司注册

资本及外部增资款的到位，股东权益大幅增长，导致资产负债率大幅下降。最近一期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 21.08%，处于低水平，有较强的长期偿债能力。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公司资产负债率可能会有所上升。

报告期前两年，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为稳定，流动比率维持在 1 左右，速动比率维持在 0.7 左右，低于同行业均值。主要系公司 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注册资本未缴足，业务经营主要依赖对外借款所致。最近一期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大幅上升，分别达到 4.37 和 3.64，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大幅提升，主要系最近一期期末，公司增资扩股所致。

#### (四) 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营运能力指标及同行业公司营运能力指标如下：

公司名称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存货周转率(次)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森源电气	1.29	2.01	1.36	2.21
扬开电气	1.27	1.82	2.20	3.85
森达电气	2.58	2.43	5.17	6.20
均值	1.71	2.09	2.91	4.09
德沃智能	1.84	1.71	1.15	1.17

续：

公司名称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存货周转率(次)	
	2015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森源电气		0.67		0.78
扬开电气		0.86		1.72
森达电气		1.54		1.92
均值		1.02		1.48
德沃智能	2015 年 1-7 月		2015 年 1-7 月	
		1.24		3.08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71、1.84 和 1.24，略低于同行业均值水平。报告期应收账款周转速度较慢主要系公司销售的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主要应用于化工、钢铁等大型工业项目，客户款项的支付受到项目整体

建设进度和验收进度的影响，造成应收账款回收较慢。

虽然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但是客户均属于资信较好的国有企业，信誉度高，历史上均能按时回款，不存在坏账的风险。

公司的存货周转率相对较低，报告期内各期存货的周转率分别为 1.17、1.15 和 3.08。报告期前两年公司存货周转率较同行业均值较低，主要系公司 2013 年和 2014 年大额订单较为集中且客户验收周期较长导致公司平均存货余额较高。最近一期公司存货周转率有所改善一方面系当期大额订单较少，另一方面系前期发出商品客户验收完毕确认收入所致。

### （五）现金流量分析

#### 1、报告期内，公司各期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3,917.43	9,038.27	11,044.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3,011.04	10,797.26	10,644.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6.39	-1,758.99	400.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10	24.50	-252.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0.18	1,731.65	-182.9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87.47	-2.83	-35.22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8	8.52	43.7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93.15	5.68	8.52

经营活动现金流方面，除 2014 年外，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总体上同公司净利润保持同方向变动。公司 201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758.99 万元，低于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主要系公司 2014 年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其中主要为应收关联方资金往来款增加数额较大所致。2012 年 1-7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6.39 万元，较 2014 年度增幅显著，主要系 2015 年 1-7 月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款清理，公司经营性应收项目大幅减少所致。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主要是由于公司分别在 2013 年度以及 2015 年 1-7 月新增运输设备等固定资产的投资所致。

报告期各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大幅上升，主要是由于2014年度公司银行借款增加及2015年1-7月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所致。

## 2、报告期各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中“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

###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往来款中大额的往来明细

单位：元

单位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胡校		2,579,700.00	19,794,151.79
宁波市鄞州新大陆软件有限公司	7,688,061.25	13,188,522.82	8,443,000.00
胡潘云	9,000,000.00		
宁波懿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850,000.00		1,980,000.00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5,039,000.00	18,389,851.80
宁波道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宁波勤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3,000,000.00
小计	20,538,061.25	20,807,222.82	61,607,003.59
占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往来款的比例(%)	91.07%	94.49%	95.87%

###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往来款中大额的往来明细

单位：元

单位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胡校		9,910,600.00	12,271,556.50
宁波市鄞州新大陆软件有限公司		12,832,370.00	5,978,000.00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20,899,636.81	16,860,230.44
胡潘云	400,000.00		1,467,081.10
宁波道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小计	400,000.00	43,642,606.81	46,576,868.04
占支付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往来款的比例(%)	82.12%	88.70%	95.87%

### (3) 报告期内，“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及“支付其他与

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中的“往来款”大额明细项目与关联方资金拆借匹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中“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活动有关的现金”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中的“往来款”大额明细项目与关联方资金拆借存在一定差异，原因如下：

1、公司在发展前期即 2014 年以前，由于发展阶段，治理不是特别健全，公司没有针对关联交易进行具体的制度规定，拆借款项都是无息拆借，而且无单独核算，与经营活动中的正常资金往来混淆挂账。基于谨慎性考虑，关联方资金拆借披露了关联方在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的所有往来情况，其中部分往来并没有涉及现金流活动。

2、部分关联方资金拆借与关联方的交易款项进行了抵消（如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宁波市鄞州新大陆软件有限公司），此部分关联方往来披露在关联方资金拆借表中，但不影响公司的现金流量。

3、公司股东、管理人员的联方资金拆借，部分为支付给客户的投标保证金、备用金的报销款抵消以及待支付货款，（如：胡校、胡潘云、胡溢华）此部分关联方往来披露在关联方资金拆借表中，不影响公司的现金流量。

4、2015 年为了完善企业的资金及关联交易的管理，对关联方之间的往来进行了比较彻底的清查，清理了关联方的往来挂账情况，在取得关联方的同意并盖章确认的情况下，部分关联方之间进行了往来抵消处理。此部分的处理披露在关联方资金拆借表中，不影响公司的现金流量。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中“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活动有关的现金”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中的“往来款”项目及关联方资金拆借是匹配的，且公司的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为规范关联方交易、关联方资金往来问题，于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联方采购管理办法》和《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对关联方相关问题进行规范。

### (六) 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54	-1.05	0.24
销售现金比率(%)	20.88	-34.30	8.05

报告期内，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和销售现金比率波动较大，主要由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波动较大所致，随着公司对关联方资金往来款的规范以及应收账款回收力度加强，公司获取现金的能力预计将有所提升。

##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 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 1、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341.15	99.22	5,127.90	99.20	4966.48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34.21	0.78	41.14	0.80	0.00	0.00
营业收入合计	4,375.36	100.00	5,169.04	100	4966.4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源于高低压开关成套设备的销售收入，这类产品的营业收入约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99%，主营业务突出。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房屋租赁收入。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方式为在商品交付并取得验收报告时确认收入。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系生产和销售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商业模式为从市场中采购各类配套设备所需元器件，元器件到货后按照客户图纸、技术工艺要求和交货期组织生产。完工后根据客户时间要求发货，并根据客户的具体用电环境和现场的工作进度进行安装、调试。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公司

将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进行会计处理，并在安装完成验收合格时确认收入。该确认原则符合收入的一般确认原则：公司在已将产品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使用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产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实现。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营业收入呈现稳步增长趋势。其中，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增长 18.14%，主要系当年神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的高低压成套设备完成验收确认收入所致；2015 年 1-7 月营业收入较 2014 年度可比期间增长幅度较大，主要系当期新疆天智辰业化工有限公司、神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的高低压成套设备完成验收确认收入所致。

##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 （1）按产品类别分类

产品类别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高低压成套	4,341.14	100.00	5,127.90	100.00	4,966.48	100.00
合计	<b>4,341.14</b>	<b>100.00</b>	<b>5,127.90</b>	<b>100.00</b>	<b>4,966.48</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保持稳定，2015 年 1-7 月收入同比大幅增长主要系新疆天智辰业化工有限公司和神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对公司生产的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完成验收确认收入所致。

### （2）按区域分类：

地区类别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新疆	2,491.12	57.38	2,006.31	39.13	812.13	16.35

陕西	1,205.79	27.78	1,507.71	29.40		0.00
江苏	0	0.00	518.33	10.11	2,095.26	42.19
宁夏	256.41	5.91		0.00	264.55	5.33
其他	387.82	8.93	1,095.55	21.36	1794.53	36.13
合计	<b>4,341.14</b>	<b>100.00</b>	<b>5,127.90</b>	<b>100.00</b>	<b>4,966.48</b>	<b>100.00</b>

新疆、陕西、江苏是公司产品销售的主要区域，是公司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报告期内，公司在新疆地区销售占比较大，主要客户有新疆天智辰业化工有限公司、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和天伟化工有限公司等，公司产品主要用于聚氯乙烯联合化工和废渣综合利用、电石炉气综合利用和乙二醇配套等化工类项目；公司在陕西地区的销售客户主要有神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神华煤制油化工有限公司和神华天泓贸易有限公司等，公司产品主要用于甲醇加工、主井驱动机房配电等项目。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在各个区域确认收入数额具有一定波动性，主要系客户项目建设周期及验收期的影响所致。

## （二）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类别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2,956.35	98.99	3,552.64	99.01	3,556.62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30.22	1.01	35.49	0.99	-	-
营业成本合计	<b>2,986.57</b>	<b>100.00</b>	<b>3,588.12</b>	<b>100.00</b>	<b>3,556.62</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制造费用。其中，原材料主要是外购元器件成本，制造费用主要包括折旧费用、水电费、修理费以及物料消耗等费用。其他业务成本主要是公司对外租赁的厂房、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整体上随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而变动，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

### (三) 毛利率变动趋势及影响因素分析

#### 1、综合毛利率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综合毛利额	1,388.79	1,580.92	1,409.86
综合毛利率(%)	31.74	30.58	28.39

公司综合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略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森源电气(SZ.002358)，主要同公司目前经营规模较小、下游客户相对稳定集中有关。

#### 2、主营业务毛利构成

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高低压成套	1,384.80	100.00	1,575.26	100.00	1,409.86	100.00
合计	1,384.80	100.00	1,575.26	100.00	1,409.8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全部来自于主营业务高低压成套设备，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主营业务毛利随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波动而波动。

#### 3、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率(%)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高低压成套	31.90	30.72	2.33	28.39

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7月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28.39%、30.72%和31.90%，基本保持稳定。2014年度毛利率较2013年度毛利率上升2.33%，主要系公司生产的高低压成套开关柜产品为定制化产品，不同产品之间的毛利率存在一定的差异，从而导致不同期间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存在差异。

#### (四) 期间费用分析

1、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占收入的比例如下表：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占比	金额/占比	增长率	金额/占比
营业收入（万元）	4,375.36	5,169.04	4.08%	4,966.48
销售费用（万元）	70.15	259.32	-18.05%	316.43
管理费用（万元）	408.25	475.87	-34.15%	722.69
财务费用（万元）	137.18	221.54	37.55%	161.06
三项费用小计（万元）	615.58	956.73	-20.28%	1,200.18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60	5.02	-21.26	6.37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9.33	9.21	-36.73	14.55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14	4.29	32.16	3.24
三项费用占比合计（%）	14.07	18.51	-23.41	<b>24.17</b>

2、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明细及变动分析

##### (1) 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职工薪酬	110,101.43	292,663.00	666,258.80
办公费	58,518.02	299,941.80	516,380.95
差旅费	83,933.80	374,370.50	388,907.35
物料消耗	3,561.88		
运输费	65,934.12	285,187.01	274,331.48
装卸费	104,997.94	965,687.63	886,654.14
广告费	4,245.28	7,100.00	2,000.00
业务招待费	172,296.88	307,716.00	299,934.68
修理费	8,147.86		
租赁费	12,674.00		
通讯费	18,166.20	35,346.63	69,437.20
代理费	34,030.00		

其他	24,913.76	25,192.90	60,354.30
合计	701,521.17	2,593,205.47	3,164,258.90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人员薪酬福利费、运输装卸费、代理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办公费等。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6.37%、5.02% 和 1.60%。2014 年销售费用较 2013 年降低 21.26%，主要系公司 2014 年精简部分销售人员所致。

##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1,102,894.13	1,985,111.08	2,529,708.81
办公费	255,383.06	221,414.33	302,125.21
差旅费	225,109.13	421,248.74	575,007.40
折旧	184,364.22	36,742.80	42,722.43
业务招待费	307,769.11	945,853.56	661,713.39
咨询费	182,464.62	227,297.17	25,550.96
研发费用	1,216,138.80		2,339,841.83
税金	33,481.11	130,426.90	34,250.71
长期待摊	154,000.00	447,494.34	440,333.28
水电费	11,519.12	17,465.18	18,434.81
车辆费	192,218.58	12,086.50	10,904.95
通讯费	24,569.20	92,181.76	113,332.30
其他	192,565.68	221,344.40	133,006.00
合计	4,082,476.76	4,758,666.76	7,226,932.08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人员薪酬福利费、技术开发费、税费、办公费、业务招待费和差旅费等。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4.55%、9.21% 和 9.33%，管理费用 2014 年相较于 2013 年有所下降主要系技术开发费下降所致，公司技术开发费的发生主要同客户对产品的定制化需求和国家强制标准直接相关。

### (3)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1,019,278.36	1,483,458.32	828,387.41
减：利息收入	10,968.68	15,790.66	30,428.74
其他	363,527.00	747,768.02	812,663.11
合计	1,371,836.68	2,215,435.68	1,610,621.78

注：财务费用-其他主要为票据贴现息与融资租赁利息。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系银行借款利息支出。2014 年财务费用较 2013 年增长 32.16%，主要系 2014 年银行借款较 2013 年增加较多所致。

### 3、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构成及分析

#### (1) 报告期内按研发项目分类研发费用构成及其占收入的比重

##### A、2013 年度按研发项目类别的研发费用构成

项 目 费用 (元)	交流低压配 电柜的研发	变压器后备 继电保护器 的研发	智能型低压 柜的研发	交流金属封 闭开关柜的 研发	合计
工资	99,256.63	172,197.94	182,033.62	212,719.69	666,207.88
折旧	16,992.40	6,500.37	23,789.36	7,491.68	54,773.81
水电费	6,059.49	6,309.11	9,370.74	9,385.11	31,124.45
材料投入	506,804.88	361,356.19	272,444.18	258,701.08	1,399,306.33
产品设计费	4,000.00		15,384.62		19,384.62
技术开发费	8,044.74		136,000.00	25,000.00	169,044.74
小计	641,158.14	546,363.61	639,022.52	513,297.56	2,339,841.83
占收入的比例	1.29%	1.10%	1.29%	1.03%	4.71%

##### B、2015 年 1-7 月按研发项目类别的研发费用构成

项 目 费用 (元)	高防护固定 分隔式低压 柜的研发	微网系统专 用多功能配 电柜的研发	单母线分段 系统高压配 低柜的研发	智能化固体 封闭绝缘固 定式高压开 关柜的研发	合计
工资	165,906.69	124,975.95	28,880.00	22,373.72	342,136.36
折旧	5,359.03	14,435.85	2,081.80	5,708.77	27,585.45
材料	405,722.05	300,350.76	58,320.36	64,296.43	828,689.60
水电费	6,547.65	4,719.06	1,067.44	1,075.08	13,409.23

无形资产摊销	2,257.10	1,640.22	212.50	208.34	4,318.16
小计	585,792.52	446,121.84	90,562.10	93,662.34	1,216,138.80
占收入的比例	1.34%	1.02%	0.21%	0.21%	2.78%

## (2)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情况分析

公司研发费的发生主要同客户对产品的定制化及国家相关产品标准要求直接相关。

2013年为了满足客户神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10KV开关柜采购和主井驱动机房、综采设备中转库、主通风机、大巷胶带机、车间供配电设备采购的定制化需求，以及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三期电石项目0.4KV开关柜等定制化需求，公司进行了一系列高低压柜体和保护柜的项目研发。并就相关研发申请了发明专利。

2014年度，公司未进行相关研发，主要系：(1) 2014年公司承接订单所涉及的相关产品以公司当时拥有的技术基本可以满足客户的需求；(2) 2013年12月31日，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和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联合发布《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第2部分：成套电力开关和控制设备》的新的国家标准，将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的国家标准由GB 7251.1—2005更新为GB 7251.12—2013，新国家标准自2015年1月13日开始实施。鉴于新标准与原标准存在一定差异，公司在2014年在现有技术满足客户需求前提下，主要在现有技术基础上对新技术标准进行熟悉，而未进行相关的研发活动。

2015年，国家新标准正式实施，企业为满足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三期化工项目、中国神华煤制油化工有限公司新疆煤化工分公司68万吨/年煤基新材料项目以及新疆凯盛建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哈萨克斯坦Shymkent3200t/d熟料生产线项目等，企业依据新的国家标准及客户具体需求进行了相关研发活动。

## (五) 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坏账损失	-11.51	64.13	-0.74
合 计	-11.51	64.13	-0.74

2014 年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余额较 2013 年有所增加，主要系应收账款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有所增加所致。

### (六) 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0.78	3.65	0.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00	39.44	25.1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23	-6.49	-57.91
<b>小计</b>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3.51	-9.18	-2.34
<b>合 计</b>	<b>9.49</b>	<b>27.41</b>	<b>-35.12</b>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7.57	429.35	120.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48.08	401.94	156.09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	1.70	6.39	-29.03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和营业外支出。报告期内，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失土补贴			0.24
2012 年度工业政策奖励费			3.97

财政补助			1.44
退税收入（水利基金）			6.46
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三批补助资金			13.00
补贴收入		0.60	
2013 年度工业经济奖励/专利奖励		38.84	
重点产业技术改造补助	12.00		
<b>合 计</b>	<b>12.00</b>	<b>39.44</b>	<b>25.11</b>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及其依据的情况如下：

项目	说明
退税收入（水利基金）	宁波市鄞州区地方税务局:地方其他水利建设基金收入
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三批补助资金	宁波市经信委、宁波市财政局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宁波市 2014 年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三批补助资金的通知》(甬经信技改【2014】320 号)文件
2013 年度工业经济奖励/专利奖励	《二〇一三年云龙镇工业经济指标和若干激励政策》云党【2013】8 号文件
重点产业技术改造补助	宁波市鄞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文件:《关于下达宁波市 2014 年度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三批)补助资金的通知》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32.78 万元、36.60 万元和 9.49 万元，占利润总额分别为 -22.28%、6.48% 和 1.22%。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较小，对公司盈利能力无重大影响。

## （七）适用的主要税收政策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营业税	提供应税劳务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之和计算缴纳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之和计算缴纳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之和计算缴纳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25%

## 2、报告期内各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

公司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本公司	25%	25%	<b>25%</b>
德沃进出口	25%	25%	25%
丰润协成	25%	25%	25%

## 3、税收优惠政策

目前，公司并未享受任何国家或地方的税收优惠政策。

## 七、财务状况分析

### (一) 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占流动资产、总资产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3,979.47	30.89	136.06
占流动资产的比例（%）	42.24	0.32	1.71
占总资产的比例（%）	31.21	0.31	1.58

货币资金2015年7月31日较2014年12月31日增长3,948.58万元，主要系2015年7月公司增资所致；2014年12月31日较2013年12月31日减少105.17万元，主要系2014年公司经营性支出增加所致。

#### 2、应收票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64.49	3.50	0.00
合计	64.49	3.50	0.00

公司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7月31日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0.00万元、3.50万元和64.49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0.00%、

0.04% 和 0.68%。公司各期末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期末应收票据中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为 597.5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	金额
张家港宏昌钢板有限公司	2015-02-06	2015-08-05	40.00
上海宏域电气有限公司	2015-02-15	2015-08-15	5.00
上海宏域电气有限公司	2015-02-15	2015-08-15	5.00
上海宏域电气有限公司	2015-02-15	2015-08-15	5.00
上海宏域电气有限公司	2015-02-15	2015-08-15	5.00
江苏海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02-15	2015-08-15	38.00
宁波中超机器有限公司	2015-02-04	2015-08-04	2.00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02-11	2015-08-11	2.00
舟山市创鑫螺杆制造有限公司	2015-02-15	2015-08-15	3.00
江苏康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5-02-16	2015-08-10	2.00
玖隆钢铁物流有限公司	2015-02-11	2015-08-11	23.00
神华天泓贸易有限公司	2015-02-27	2015-08-27	59.60
宁波杰明电子有限公司	2015-02-13	2015-08-12	5.00
宁波三泰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2015-03-18	2015-09-18	5.00
湖北澳华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2015-03-11	2015-09-11	10.00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5-03-16	2015-09-16	20.00
湘潭湘钢瑞兴公司	2015-02-04	2015-08-03	20.00
宁波栋栋纸箱包装有限公司	2015-04-02	2015-10-02	20.00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5-04-08	2015-10-08	80.00
张家港市乐余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5-02-11	2015-08-11	2.00
杭州奥普卫厨科技有限公司	2015-02-16	2015-08-10	5.00
宁波永新东方电气有限公司	2015-02-02	2015-08-02	5.00
海顺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02-16	2015-08-16	10.00
辽宁瑞科工贸有限公司	2015-02-10	2015-08-10	1.00
浙江海得成套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5-04-03	2015-10-03	2.46

吴江市金龙电器有限公司	2015-04-15	2015-10-15	10.00
湖州佳力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5-04-21	2015-10-21	20.00
玖隆钢铁物流有限公司	2015-04-21	2015-10-21	16.00
常州市华立液压润滑设备有限公司	2015-04-22	2015-10-22	15.00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15-02-12	2015-08-12	50.00
张家港沙景宽厚板有限公司	2015-05-07	2015-11-07	15.00
湖南华良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2015-04-15	2015-10-15	20.00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销售有限公司	2015/4/27	2015-10-27	5.00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5/4/24	2015-10-24	25.00
河南成翔电气有限公司	2015/2/10	2015-08-10	10.00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5/4/29	2015-10-29	12.50
雅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5/5/7	2015-10-29	20.00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5/4/20	2015-10-20	2.00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5/5/27	2015-10-27	2.00
<b>合计</b>			<b>597.56</b>

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已经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	金额
张家港宏昌钢板有限公司	2015/2/6	2015/8/5	40.00
张家港宏昌钢板有限公司	2015/2/6	2015/8/5	30.00
济源海湾实业有限公司	2015/3/13	2015/9/13	50.00
<b>合计</b>			<b>120.00</b>

### 3、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形成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的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主要应用于化工、钢铁、煤炭等大型工业项目，客户款项的支付受到项目整体建设进度和验收进度的影响，造成公司账面上形成了较多的应收账款。

#### (2) 应收账款余额和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总资产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07.31	2014.12.31	2013.12.31
应收账款余额	3,532.38	2,802.35	2,903.39
应收账款余额增长率	26.05%	-3.48%	-
应收账款净额	3,395.22	2,655.02	2,822.86
营业收入	4,375.36	5,169.04	4,966.48
营业收入增长率	-	4.08%	-
应收账款余额/营业收入	80.73%	54.21%	58.46%
应收账款净额/流动资产	36.03%	28.16%	35.65%

公司应收款项主要为货款，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7月31日的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2,822.86万元、2,655.02万元和3,395.22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35.65%、28.16%和36.03%。应收账款余额2014年末较2013年末减少3.48%，变动幅度较小。2015年7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较2014年末增加26.05%，主要系新疆天智辰业化工有限公司、神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大客户对前期向公司采购的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完成验收确认收入所致。

### (3) 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866.48	81.15	28.66	1,866.49	66.60	18.66	2,385.86	82.17	23.86
1至2年	380.84	10.78	38.08	637.81	22.76	63.78	482.75	16.63	48.27
2至3年	245.43	6.95	49.09	284.47	10.15	56.89	32.38	1.12	6.48
3至4年	36.20	1.02	18.10	11.19	0.40	5.60	0.00	0.00	0.00
4至5年	1.04	0.03	0.83	0.00	0.00	0.00	2.40	0.08	1.92

5年 以上	2.40	0.07	2.40	2.40	0.09	2.40	0.00	0.00	0.00
合 计	3,532.38	100.00	137.16	2,802.35	100.00	147.33	2,903.39	100.00	80.53

公司为规范应收账款管理，逐步建立根据经验及客户行业状况，谨慎选择交易对象，根据客户的信誉程度，分类确定客户等级的管理模式，以保证应收账款的收款质量。同时，公司制定了完善的应收账款催收制度以保证应收账款安全，公司安排专人对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进行记录、统计和风险提示，对于逾期应收账款，公司财务部及时提示管理层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工作。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主要是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款项。公司对应收账款控制情况良好，应收账款总体结构比较合理。

#### (4)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2015 年 7 月 31 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天伟化工有限公司	7,738,700.00	1 年以内	21.91
新疆天智辰业化工有限公司	6,653,245.75	1 年以内	18.84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	4,841,356.40	1 年以内	13.71
宁夏煤炭基本建设有限公司	2,700,000.00	1 年以内	7.64
上海立谊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137,340.00	1 年以内	3.22
合计	23,070,642.15		65.32

续：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	7,549,214.48	1 年以内	26.94
张家港荣盛炼钢有限公司	1,591,744.87	1 年以内	5.68
新疆天业仲华矿业有限公司	1,536,752.00	1 至 2 年	5.48
江苏海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79,850.00	1 年以内	4.57
天伟化工有限公司	1,228,000.00	1 年以内	4.38

合计	13,185,561.35		47.05
----	---------------	--	-------

续：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张家港宏昌钢板有限公司	3,524,200.00	1年以内	12.14
张家港扬子江冷轧板有限公司	3,053,550.00	1年以内	10.52
宁夏锦绣实业有限公司	2,218,154.70	1年以内	7.64
张家港荣盛炼钢有限公司	1,723,718.80	1年以内	5.94
中石化南京工程有限公司	1,770,749.60	1年以内	6.10
合计	12,290,373.10		42.34

截止2015年7月31日应收账款前5名欠款金额合计为2,307.06万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65.32%，账龄均在一年以内。

公司实施较为严格的客户回款政策，应收账款可回收性强。公司主要的服务对象为境内大中型国企，一般资金实力和信用状况较好，发生的坏账的可能性较小，坏账准备的计提政策符合公司货款回收及应收账款管理的实际情况，计提金额较为充分。

#### (5) 应收账款各期末余额中应收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明细详见“第四节/八/关联方与关联交易/(二)关联交易情况/4、应收应付关联方余额”。

### 4、预付账款

#### (1) 预付账款按账龄披露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70.69	95.65	268.75	79.88	320.12	88.70
1至2年	10.69	1.79	36.60	10.88	38.32	10.62
2至3年	13.21	2.21	28.72	8.54	1.87	0.52

3 年以上	2.08	0.35	2.34	0.70	0.58	0.16
合 计	596.66	100.00	336.41	100.00	360.89	100.00

(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占流动资产、总资产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预付账款	596.66	336.41	360.89
占流动资产的比例	6.33%	3.52%	4.54%
占总资产的比例	4.68%	3.35%	4.20%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7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360.89万元、336.41万元和596.66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4.54%、3.52%和6.33%。公司预付账款主要系向供应商采购支付的采购款，总体上预付账款随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情况的不同而有所波动。2015年7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增加77.36%，主要系当期预付弘坤电气429.99万元的柜体采购款所致。

(3)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金额前5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年7月31日	账龄
宁波弘坤电气有限公司	4,299,945.69	1年以内
宁波万佳汉森电气有限公司	526,507.56	1年以内
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86,440.00	1年以内
苏州启易达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160,225.00	1年以内
江苏西屋电气有限公司	127,450.00	1年以内
合计	5,400,568.25	

续：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账龄
宁波弘坤电气有限公司	1,989,401.79	1年以内
南京沛阳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00,000.00	1年以内
新疆华逸天源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03,774.50	1年以内

河南隆鑫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105,850.00	1 年以内
南京宇能仪表有限公司	78,000.00	1 至 3 年
合计	2,477,026.29	

续：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1,837,400.21	1 年以内
温州平凡电器有限公司	139,930.80	1 年以内
杭州迪坤科技有限公司	96,798.00	1 年以内
湖北襄工电气有限公司	123,000.00	1 年以内
北京索润森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129,600.00	1 年以内
合计	2,326,729.01	

公司向宁波弘坤电气有限公司采购的主要是高低压成套开关柜的柜体，各期采购金额及占总采购金额的比例详见“第四节/八/关联方与关联交易/(二)关联交易情况/1、经常性关联交易”

## 5、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关联方资金往来款、投标保证金及备用金。公司对其他应收款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分为两个组合，组合 1 确定依据为按照账龄划分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方法为账龄分析法；组合 2 确定依据为其他应收款关联方往来款，对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组合 1 中其他应收款的账龄结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66.12	86.92	3.66	265.42	76.66	2.65	1,107.83	97.80	11.08

1至2年	42.01	9.97	4.20	69.90	20.19	6.99	15.76	1.39	1.58
2至3年	13.10	3.11	2.62	10.89	3.15	2.18	9.20	0.81	1.84
合计	421.23	100.00	10.48	346.21	100.00	11.82	1,132.80	100.00	14.50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万元

款项性质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金往来款	0.00	3,180.44	1,338.54
投标保证金	362.34	68.16	141.71
备用金	58.89	171.35	98.64
合计	421.23	3,419.94	1,578.90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7月31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1,578.90万元、3,419.94万元和421.23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9.87%、35.79%和4.47%，2013年末及2014年末其他应收款占流动资产比重较大，主要是系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款余额较大所致。最近一期末，公司对应收关联方资金往来款进行了清理，其他应收款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大幅下降。

(3)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5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债务人名称	2015年7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江苏天源招标有限公司	1,600,400.00	1年以内	37.99
新疆凯盛建材设计研究院	273,000.00	1年以内	6.48
神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230,000.00	1年以内	5.46
中新力合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	1至2年	9.50
郭恒菊	200,000.00	1年以内	4.75
合计	2,703,400.00		64.18

续:

单位: 元

债务人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胡校	10,609,109.04	1年以内	31.02
胡潘云	8,700,436.79	1年内 5,080,305.98 元 1-2年 3,620,130.81 元	25.44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3,750,855.87	1年以内	10.97
胡红校	2,886,031.60	2-3年	8.44
胡溢华	2,743,955.35	1年内 2,580,270.61 元 1-2年 163,684.74 元	8.02
合计	28,690,388.65		83.89

续：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胡潘云	6,791,804.07	1年以内	43.02
象山创源电气有限公司	2,046,922.82	1年以内	12.96
胡红校	2,519,709.65	1-2年	15.96
胡校	1,127,136.73	1年以内	7.14
胡溢华	899,872.44	1年以内	5.70
合计	13,385,445.71		84.78

(4) 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 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以外的关联方款项。

## 6、存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存货占流动资产、总资产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存货	968.26	3,118.84	3,027.62
占流动资产的比例	10.28%	32.64%	38.10%

占总资产的比例	7.59%	31.01%	35.27%
---------	-------	--------	--------

报告期各期末，存货类别及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1.99	0.00	251.99	44.99	0.00	44.99	247.83	0.00	247.83
库存商品	458.80	0.00	458.80	578.07	0.00	578.07	1,502.98	0.00	1,502.98
发出商品	203.47	0.00	203.47	2,493.25	0.00	2,493.25	1,275.85	0.00	1,275.85
周转材料	2.52	0.00	2.52	2.52	0.00	2.52	0.95	0.00	0.95
在产品	51.48	0.00	51.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b>968.26</b>	<b>0.00</b>	<b>968.26</b>	<b>3,118.84</b>	<b>0.00</b>	<b>3,118.84</b>	<b>3,027.62</b>	<b>0.00</b>	<b>3,027.62</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主要由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原材料构成。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7月31日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3,027.62万元、3,118.84万元和968.26万元。2015年7月末存货余额较2014年末减少2,150.58万元，主要系公司主要客户新疆天智辰业化工有限公司、神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对公司发出商品完成验收，使得公司确认收入并相应结转存货至成本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

##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金	7.29	3.39	33.70
合计	<b>7.29</b>	<b>3.39</b>	<b>33.70</b>

报告期内，公司2013年末待抵扣的进项税金较多主要系公司2013年新增订单较多，采购量较大，而对应生产的产品客户尚未验收导致公司未实现销售所致。

## 8、固定资产分析

(1)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以及家具用具等，采用年限平均计提折旧，残值率为5%，折旧年限、年折

旧率见下表：

项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	5	19.00
运输设备	4	5	23.75
其他	3	5	31.67

(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1,700.00	72.18				
机器设备	364.73	15.49	389.60	97.66	472.51	97.09
运输设备	269.16	11.43	1.50	0.38	1.50	0.31
电子设备	4.48	0.19	5.53	1.39	8.91	1.83
其他设备	16.75	0.71	2.29	0.57	3.73	0.77
合计	2,355.13	100.00	398.92	100.00	486.65	100.00

其中，报告期各期末固定资产的原值、累计折旧的增减变化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家具用具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 2014年12月31日		5,092,821.31	299,259.00	267,334.63	114,301.93	5,773,716.87
2. 本期增加金额	17,000,000.00		2,846,972.61	21,675.21	155,489.73	20,024,137.55
(1) 购置			2,846,972.61	21,675.21	155,489.73	3,024,137.55
(2) 在建工程转入						
(3) 其他	17,000,000.00					17,000,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25,000.00	71,654.69	18,757.27	115,411.96

(1) 处置或报废			25,000.00			25,000.00
(2) 盘亏				71,654.69	18,757.27	90,411.96
4. 2015年7月 31日	17,000,000.00	5,092,821.31	3,121,231.61	217,355.15	251,034.39	25,682,442.46
二、累计折旧						
1. 2014年12月 31日		1,196,778.30	284,296.05	212,003.28	91,426.71	1,784,504.34
2. 本期增加金 额		248,731.58	169,039.00	23,109.54	9,945.59	450,825.71
(1) 计提		248,731.58	169,039.00	23,109.54	9,945.59	450,825.71
3. 本期减少金 额			23,750.00	62,583.22	17,819.64	104,152.86
(1) 处置或报 废			23,750.00			23,750.00
(2) 盘亏				62,583.22	17,819.64	80,402.86
4. 2015年7月 31日		1,445,509.88	429,585.05	172,529.60	83,552.66	2,131,177.19
三、减值准备						
1. 2014年12月 31日						
2. 本期增加金 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 额						
(1) 处置或报 废						
4. 2015年7月 31日						
四、账面价值						
1. 2015年7月 31日	17,000,000.00	3,647,311.43	2,691,646.56	44,825.55	167,481.73	23,551,265.27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896,043.01	14,962.95	55,331.35	22,875.22	3,989,212.53
------------------------	--	--------------	-----------	-----------	-----------	--------------

续：

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家具用具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5,300,342.68	299,259.00	249,127.80	108,956.78	5,957,686.26
2. 本期增加金额	1,880.34		18,206.83	5,345.15	25,432.32
(1) 购置	1,880.34		18,206.83	5,345.15	25,432.32
(2) 在建工程转入					
(3)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209,401.71				209,401.71
(1) 处置或报废	209,401.71				209,401.71
(2) 盘亏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5,092,821.31	299,259.00	267,334.63	114,301.93	5,773,716.87
<b>二、累计折旧</b>					
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575,198.85	284,296.05	160,013.03	71,643.00	1,091,150.93
2. 本期增加金额	658,050.28		51,990.25	19,783.71	729,824.24
(1) 计提	658,050.28		51,990.25	19,783.71	729,824.24
3. 本期减少金额	36,470.83				36,470.83
(1) 处置或报废	36,470.83				36,470.83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196,778.30	284,296.05	212,003.28	91,426.71	1,784,504.34
<b>三、减值准备</b>					
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b>四、账面价值</b>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896,043.01	14,962.95	55,331.35	22,875.22	3,989,212.53
2. 2013 年 12 月 31 日	4,725,143.83	14,962.95	89,114.77	37,313.78	4,866,535.33

续：

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家具用具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 2013年1月1日	2,304,359.79	299,259.00	200,049.63	100,604.37	2,904,272.79
2. 本期增加金额	2,995,982.89		51,726.89	8,352.41	3,056,062.19
(1) 购置	640,427.34		51,726.89	8,352.41	700,506.64
(2) 在建工程转入	2,355,555.55				2,355,555.55
(3)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2,648.72		2,648.72
(1) 处置或报废			2,648.72		2,648.72
(2) 盘亏					
4. 2013年12月31日	5,300,342.68	299,259.00	249,127.80	108,956.78	5,957,686.26
<b>二、累计折旧</b>					
1. 2013年1月1日	292,342.30	284,296.05	108,384.88	50,065.60	735,088.83
2. 本期增加金额	284,139.24		51,837.85	21,577.40	357,554.49
(1) 计提	284,139.24		51,837.85	21,577.40	357,554.49
3. 本期减少金额	1,282.69		209.70		1,492.39
(1) 处置或报废	1,282.69		209.70		1,492.39
4. 2013年12月31日	575,198.85	284,296.05	160,013.03	71,643.00	1,091,150.93
<b>三、减值准备</b>					
1. 2013年1月1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2013年12月31日					
<b>四、账面价值</b>					
1. 2013年12月31日	4,725,143.83	14,962.95	89,114.77	37,313.78	4,866,535.33
2. 2013年1月1日	2,012,017.49	14,962.95	91,664.75	50,538.77	2,169,183.96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7月31日，固定资产净值分别为486.65万元、398.92万元和2,355.13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67%、3.97%和18.47%。2015年7月31日固定资产余额较2014年年末增加1,956.21万元，增长490.37%，主要系2015年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将公司经营所需用地和房屋纳入公司所致。

(3) 截止2015年7月31日，公司各项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房屋所有权已连同土地使用权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签订抵押合同，设定最高额抵押担保，担保的债权期间为2015年8月3日至2021年8月3日，抵押担保的最高金额不超过3,600万元。其中为德沃电气的债权数额担保金额为1,000万元，为本公司债权数额担保金额为2,600万元。**为德沃电气抵押担保1,000万元，已于2015年12月3日解除。**

## 9、无形资产

(1)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和专利权。报告期各期末，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900.00		
专利权	5.65	6.09	5.91
合计	905.65	6.09	5.91
占总资产的比例(%)	7.10	0.06	0.0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原值、累计摊销的增减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 2014年12月31日		74,025.09	74,025.09
2. 本期增加金额	9,000,000.00		9,000,000.00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其他	9,000,000.00		9,000,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15年7月31日	9,000,000.00	74,025.09	9,074,025.09
二、累计摊销			
1. 2014年12月31日		13,164.64	13,164.64
2. 本期增加金额		4,392.45	4,392.45
(1) 计提		4,392.45	4,392.4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15年7月31日		17,557.09	17,557.09
三、减值准备			
1. 2014年12月31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15年7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 2015年7月31日	9,000,000.00	56,468.00	9,056,468.00
2. 2014年12月31日		60,860.45	60,860.45

续：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3年12月31日		65,110.00	65,11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8,915.09	8,915.09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8,915.09	8,915.09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14年12月31日		74,025.09	74,025.09

<b>二、 累计摊销</b>			
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6,059.24	6,059.24
2. 本期增加金额		7,105.40	7,105.40
(1) 计提		7,105.40	7,105.4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3,164.64	13,164.64
<b>三、 减值准备</b>			
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b>四、 账面价值</b>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60,860.45	60,860.45
2. 2013 年 12 月 31 日		59,050.76	59,050.76

续：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b>一、 账面原值</b>			
2013 年 1 月 1 日		42,750.00	42,75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23,360.00	23,360.00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23,360.00	23,36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000.00	1,000.00
(1) 处置		1,000.00	1,000.00
4. 2013 年 12 月 31 日		65,110.00	65,110.00
<b>二、 累计摊销</b>			
2013 年 1 月 1 日		712.50	712.50
2. 本期增加金额		6,346.74	6,346.74
(1) 计提		6,346.74	6,346.74
3. 本期减少金额		1,000.00	1,000.00

(1) 处置		1,000.00	1,000.00
4. 2013年12月31日		6,059.24	6,059.24
三、减值准备			
2013年1月1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13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2013年12月31日		59,050.76	59,050.76
2013年1月1日		42,037.50	42,037.50

报告期内，2015年7月31日无形资产相比2014年12月31日增加901.31万元，主要系2015年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将公司经营所需用地纳入公司所致。

(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3)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土地使用权已连同房屋所有权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签订抵押合同，设定最高额抵押担保，担保的债权期间为2015年8月3日至2021年8月3日，抵押担保的最高金额不超过3,600万元，其中为德沃电气的债权数额担保金额为1,000万元，为本公司债权数额担保金额为2,600万元。为德沃电气抵押担保1,000万元，已于2015年12月3日解除。

##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6.91	39.79	23.76
小计	36.91	39.79	23.76

## (2)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差异项目：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137.16	147.33	80.53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10.48	11.82	14.50
小计	147.65	159.16	95.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4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67.47%，主要系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 11、主要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147.65	159.16	95.02
合计	147.65	159.16	95.02

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订了稳健的、符合实际情况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并严格按减值准备计提政策足额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符合资产的实际状况，未来不会因突发性的资产减值而导致财务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和其他应收款余额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计提了坏账准备，公司的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均不存在资产减值情况，未计提减值准备。公司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稳健，能够保障公司的资本安全和持续经营能力。

## (二) 主要负债情况

### 1、短期借款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180.00	
抵押借款		1,650.00	
保证借款	700.00	1,000.00	950.00
合 计	<b>700.00</b>	<b>2,830.00</b>	<b>950.00</b>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对资金的需求也随之增加。最近一期末，短期借款余额大幅减少主要系公司增资扩股后自有资金相对充沛，对银行存款的需求相应减少所致。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主要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的保证借款 300 万元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科技支行 400 万元保证借款构成。

## 2、应付票据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27.99	0.00	60.00
商业承兑汇票	76.66	18.40	103.08
合 计	304.65	18.40	163.08

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合计为 304.65 万元，全部为公司采购原材料所形成。

## 3、应付账款

(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405.38	1,340.07	1,544.19
占流动负债比例	18.79%	16.72%	22.61%

本公司应付款项主要为采购原材料的货款。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7 月 31 日，应付款项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2.61%、16.72% 和 18.79%，波动较小。应付账款 2015 年 7 月 31 日余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减

少 69.75%，主要为（1）公司 2015 年 1-7 月新增大额订单量较少，导致采购额减少；（2）2015 年 1-7 月部分应付款项采用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方式结算。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13.22%，变动幅度较小，主要为公司经营业务正常波动所致。

### （2）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	2015 年 7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宁波懿德电气有限公司	1,298,879.00	1 年以内	32.04
绵阳市维博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211,292.50	1 年以内 131,997.50 1-2 年 79,295.00	5.21
杭州大互互感器有限公司	171,535.00	1 年以内	4.23
宁波众业达有限公司	166,982.15	1 年以内	4.12
宁波正泰销售有限公司	126,331.82	1 年以内	3.12
合计	1,975,020.47		48.72

续：

单位：元

单位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宁波众业达电器有限公司	3,786,512.06	1 年以内	28.26
宁波懿德电气有限公司	2,573,410.00	1 年以内	19.20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1,011,217.42	1 年以内	7.55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北物流有限公司	427,000.00	1 年以内	3.19
宁波宁变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3,133.02	1 年以内	3.16
合计	8,221,272.50		61.35

续：

单位：元

单位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株洲时代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5,043,852.00	1 年以内	32.66

任公司			
江苏天翔电气	858,633.37	1 年以内: 705,250.00 1-2 年: 153,383.37	5.56
宁波高新区威康新材料有限公司	725,764.07	1 年以内	4.70
韶关市东永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503,506.00	1 年以内	3.26
南洋电气有限公司	462,440.00	1-2 年	2.99
合计	7,594,195.44		49.18

### (3)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账龄分析表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481,768.94	11,998,934.10	13,094,862.45
1-2 年	389,557.02	1,240,471.02	2,268,661.13
2-3 年	163,118.60	127,706.40	76,510.00
3 年以上	19,376.00	33,617.00	1,857.00
合计	4,053,820.56	13,400,728.52	15,441,890.58

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明细详见“第四节/八/关联方与关联交易/(二)关联交易情况/4、应收应付关联方余额”。

## 4、预收款项

### (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预收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株洲时代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3,693,593.69	1 年以内	80.88
张家港恒乐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279,000.00	1 年以内	6.11
沙景宽厚板	265,800.00	1 年以内	

			5.82
韶关市东永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155,708.00	1年以内	3.41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6,000.00	1年以内	2.10
合计	4,490,101.69		98.32

续：

单位：元

单位	2014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新疆天智辰业化工有限公司	11,025,636.19	1年以内	40.09
神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6,640,824.96	1年以内	24.15
株洲时代装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4,689,995.76	1年以内	17.05
上海立谊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142,213.68	1年以内	4.15
北京韩建金鼎建筑有限公司	910,000.00	1年以内:350,000.00; 1-2年:560,000.00	3.31
合计	24,408,670.59		88.75

续：

单位：元

单位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神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11,337,896.83	1年以内	52.44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	4,267,034.20	1年以内	19.74
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	2,216,101.20	1年以内	10.25
北京韩建金鼎建筑有限公司	1,209,572.65	1年以内	5.59
江苏海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65,400.00	1年以内	2.15
合计	19,496,004.88		90.18

## (2) 报告期内，预收账款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4,566,649.69	25,676,460.44	21,432,563.89
1-2年		1,708,805.19	155,861.19
2-3年		86,000.00	30,420.00
3年以上		30,420.00	
合计	4,566,649.69	27,501,685.63	21,618,845.0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 2,161.88 万元、2,750.17 万元和 456.66 万元。2015 年 7 月 31 日预收账款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83.40%，主要系公司 2015 年 1-7 月新增大额订单较少所致。

## 5、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42.09	56.05	35.6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87	-	-
合计	42.96	56.05	35.6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35.62 万元、56.05 万元和 42.96 万元，公司应付职工薪酬随公司规模的扩大、人员的增长而增长。

## 6、其他应付款

(1) 公司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物流费	30.90	0.00	0.00
资金往来款	0.00	679.46	1,835.09
备用金	15.53	148.74	110.51

合计	46.43	828.20	1,945.60
占流动负债比例(%)	2.15	10.33	28.48

其他应付款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57.43%，2015 年 7 月 31 日余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94.39%，主要系公司清理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款所致。

#### (2)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较大金额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年7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江西省双鸿物流有限公司	205,350.00	1 年以内	44.2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北物流有限公司	87,900.00	1 年以内	18.9
合计	293,250.00		63.2

续：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宁波市鄞州新大陆软件有限公司	2,961,704.62	2 年以内	35.76
宁波市鄞州锡青铜带制品有限公司	2,000,000.00	1 年以内	24.15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1,215,523.93	2 年以内	14.68
渠道	500,000.00	1 年以内	6.04
宁波市科技园区德源电力有限公司	478,169.27	1 年以内	5.77
合计	7,155,397.82		86.40

续：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15,048,631.59	1 年以内	77.35
宁波市鄞州新大陆软件有限公司	2,191,419.50	1 年以内	11.26
宁波纬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00,000.00	1 年以内	2.57
邵海洋	200,000.00	1 年以内	1.03
宁波勤大轴承有限公司	245,000.00	1 年以内	1.26
合计	1,818,5051.09		93.47

### (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 年以内	464,296.52	4,599,539.92	19,027,311.63
1-2 年		3,364,744.50	425,169.27
2-3 年		314,169.27	
3 年以上		3,530.29	3,530.29
合计	464,296.52	8,281,983.98	19,456,011.19

公司其他应付款关联方款项明细详见“第四节/八、关联方与关联交易/(二)关联交易情况/4、应收应付关联方余额”。

### (三) 股东权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8,333.33	1,680.00	1,680.00
资本公积	1,015.00	0.00	0.00
盈余公积	99.88	41.34	0.00
未分配利润	687.28	188.24	-199.77
合 计	10,135.49	1,909.58	1,480.23

#### 1、报告期内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原注册资本 6,000.00 万元，实缴 1,680.00 万元。2015 年 7 月 30 日，公司补缴出资 4,320 万元，补缴后公司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0.00 万元。

2015 年 7 月 30 日，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333.33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8,333.33 万元，实缴 8,333.33 万元。

## 2、资本公积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15.00	-	-
合计	1,015.00	-	-

公司资本公积 2015 年 7 月 31 日比 201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了 1,015.00 万元，为 2015 年 7 月 增资扩股融资所致。

## 3、盈余公积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99.88	41.34	0.00
合计	99.88	41.34	0.00

报告期内盈余公积变动系按当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所致。

## 4、未分配利润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88.24	-199.77	-320.7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0.00	0.00	0.00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88.24	-199.77	-320.7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7.57	429.35	120.9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8.54	41.34	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0.00	0.00	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0.00	0.00	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87.28	188.24	-199.77
---------	--------	--------	---------

## 八、关联方与关联交易

### (一) 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等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和关联关系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具体关联关系
<b>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b>	
胡潘云、胡校	胡潘云直接持有公司 37.20% 股份，通过德沃电气持有本公司 31.20% 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胡校为公司董事长，胡潘云配偶，和胡潘云共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b>2、持有 5% 股份以上的股东</b>	
德沃电气	持有本公司 31.20% 股份
时代融通	持有本公司 9.61% 股份
申万弘远	持有本公司 14.05% 股份
<b>3、控股子公司及重要参股公司</b>	
德沃进出口	公司持股 51%
丰润协成	公司持股 51%
<b>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b>	
德沃电气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盼佳（天津）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宁波盼佳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b>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b>	
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六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b>6、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b>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调查”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和“（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b>7、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密切关系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b>	

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象山创源电气有限公司	董事胡校之密切关系家庭成员持股 70%
宁波高新区德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胡校之密切关系家庭成员持股 60%
8、其他关联方	
汇丰诚信	持有本公司 4.34% 股份
胡从弟	持有本公司 3.60% 股份
胡红校	实际控制人、董事胡校的弟弟

## (二) 关联交易情况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 采购商品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 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当年度 采购金额 的比例 (%)	金额	占当年度 采购金额 的比例 (%)	金额	占当年度 采购金额 的比例 (%)
德沃电气	材料	协议定价	52.58	6.50	243.37	7.15	385.72	7.94
德沃电气	设备 (电费)	协议定价	4.47	0.55	10.01	0.29	10.49	0.22
弘坤电气	材料	协议定价	92.37	11.42	673.91	19.80	218.67	4.50
合计	-	-	149.42	18.47	927.29	27.24	614.88	12.66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向弘坤电气采购开关柜柜体，2014 年除采购柜体外也委托弘坤电气采购元器件，公司与弘坤电气之间的采购定价按照协议定价模式。目前阶段，公司向弘坤电气采购的主要原因如下：

A、柜体生产环节属于劳动密集型加工业务，技术含量较低，在整个高低压成套设备产业链中附加值不高。

B、向弘坤采购相比向第三方采购可节约成本和缩短交货周期。弘坤电气租

用公司厂房和机器设备用于生产，公司向其采购较向第三方采购可以节约运输、装卸等费用且由于公司产品属于定制化产品，向弘坤电气采购可以及时按照客户不同要求调整柜体的结构，避免了向第三方采购可能存在的返工、质量等问题导致公司不能及时向客户交货的情况。

为减少和规范与弘坤电气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潘云和胡校承诺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不再向弘坤电气进行采购。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八、关联方与关联交易/(五) 公司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安排”。

报告期内，公司从德沃电气采购的材料主要是综合保护屏和直流屏等，公司与德沃电气之间的采购定价按照协议定价模式。2015 年 7 月，德沃电气成为公司第二大股东，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不再从事相关业务的生产，公司未来也不会再向德沃电气进行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向懿德电气采购的材料主要为高低压成套中的断路器。按照公司生产经营模式，公司产品中的断路器主要为客户或设计院指定品牌，因此公司与懿德电气发生的关联交易并不具有持续性，并且，公司自身也可以生产自己品牌的断路器。最近一期，公司与懿德电气未发生关联交易。

### (2) 销售商品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经常性的向关联方销售商品的交易。

### (3) 厂房设备租赁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德沃智能	弘坤电气	机器设备	2014. 4. 1-2015. 3. 31	协议定价	38. 46
德沃智能	弘坤电气	机器设备	2015. 4. 1-2016. 3. 31	协议定价	29. 91

关联方弘坤电气向公司租赁部分机器设备用于自身生产经营，公司与关联

方之间的租赁手续齐全、合法、价格公允。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 采购商品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当年度采购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当年度采购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当年度采购金额的比例(%)
新大陆软件	材料	协议定价	-	0.00	-	0.00	17.09	0.35
穆勒电气	材料	协议定价	-	0.00	319.35	9.38	4.15	0.09
德源电力	材料	协议定价	-	0.00	-	0.00	17.09	0.35
合计			-	-	319.35	9.38	38.33	0.79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方采购主要为采购懿德电气的断路器，主要系客户指定公司产品使用懿德电气的断路器所致。

### (2) 销售商品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
弘坤电气	材料	协议定价	4.18	0.10	42.06	0.81	-	-
懿德电气	材料	协议定价	9.56	0.22	-	-	-	-
德沃电气	材料	协议定价	0.64	0.01	-	-	-	-
合计			14.38	0.33	42.06	0.81	-	-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出售产品金额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很小，且属于偶发性交易。2014年及2015年1-7月公司向关联方销售额为14.38万元和42.06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0.33%和0.81%。向关联方销售不会对公司营业收入产生重大影响。

### (3) 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德沃电气	德沃电力	150.00	2013.04.19	2014.04.09	是

### (4) 收购德沃进出口 40% 股权

2015 年 6 月 10 日，根据德沃电气与德沃电力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并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德沃电气将其持有的 40.00 万元出资额（对应 40% 的股权）作价 40.00 万元转让给德沃电力。本次股权转让后，德沃电力持有德沃进出口 100% 股权。

### (5) 无偿使用德沃电气知识产权

为整合公司资源，支持公司快速发展，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潘云、胡校夫妇将德沃电气拥有的 2 个商标使用权、12 项专利使用权、26 项软件著作权无偿给予公司使用直至依法转让至公司名下。该等无偿使用的知识产权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 (6) 关联方债转股

2015 年 7 月，公司股东会同意将胡潘云对宁波德沃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的 1,504.00 万元债权转为胡潘云对德沃电力补缴的出资额，具体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一) 公司的历史沿革及其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之“2015 年股权转让、债转股”。

### (7) 关联方用固定资产投资

2015 年 7 月，公司股东会同意股东胡潘云将在德沃电力的 2,600.00 万元出资（占公司 43.33% 的股权）转让给德沃电气，并同意德沃电气的出资方式由以货币出资改为以土地使用权和房产进行出资。具体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和重大资产重组

情况”之“（一）公司的历史沿革及其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之“2015 年股权转让、债转股”。

### 3、关联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5年7月31日	期初余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数
<b>拆入</b>				
胡潘云	0.00	4,425.65	4,425.65	0.00
懿德投资	0.00	385.00	385.00	0.00
新大陆软件	296.17	0.00	296.17	0.00
胡溢华	0.00	136.32	136.32	0.00
德沃电气	121.55	55.01	176.57	0.00
德源电力	47.82	2.50	50.32	0.00
<b>合计</b>	<b>465.54</b>	<b>5,004.48</b>	<b>5,470.02</b>	<b>0.00</b>
<b>拆出</b>				
德沃电气	375.09	2,044.24	2,419.33	0.00
胡校	1,060.91	626.97	1,687.88	0.00
胡潘云	870.04	492.53	1,362.57	0.00
新大陆软件	0.00	472.64	472.64	0.00
创源电气	204.69	0.00	204.69	0.00
胡溢华	274.40	30.80	305.20	0.00
胡红校	288.60	44.16	332.77	0.00
盼佳（天津）	0.00	16.05	16.05	0.00
<b>合计</b>	<b>3,073.73</b>	<b>3,727.39</b>	<b>6,801.12</b>	<b>0.00</b>
2014年12月31日	期初余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数
<b>拆入</b>				
新大陆软件	219.14	2,350.52	2,273.49	296.17
德源电力	47.82	13.60	13.60	47.82
德沃电气	1,504.86	0.50	1,383.81	121.55

<b>合计</b>	<b>1771.82</b>	<b>2364.62</b>	<b>3670.9</b>	<b>465.54</b>
<b>拆出:</b>				
胡校	112.71	2,331.18	1,382.99	1,060.91
胡红校	251.97	44.10	7.47	288.60
胡潘云	<b>679.18</b>	599.81	<b>408.94</b>	870.04
德沃电气	0.00	2,158.16	1,783.08	375.09
胡溢华	89.99	258.03	73.62	274.40
创源电气	204.69	0.00	0.00	204.69
新大陆软件	0.00	113.65	113.65	0.00
盼佳(天津)	0.00	24.00	24.00	0.00
<b>合计</b>	<b>1,338.54</b>	<b>5,528.93</b>	<b>3,793.75</b>	<b>3,073.73</b>
<b>2013年12月31日</b>	<b>期初余数</b>	<b>本期增加</b>	<b>本期减少</b>	<b>期末余数</b>
<b>拆入:</b>				
德沃电气	112.21	1,591.76	199.11	1,504.86
新大陆软件	0.00	860.63	641.49	219.14
德源电力	<b>32.02</b>	26.10	<b>10.30</b>	<b>47.82</b>
<b>合计</b>	<b>144.23</b>	<b>2,478.49</b>	<b>850.90</b>	<b>1,771.82</b>
<b>拆出:</b>				
德沃电气	0.00	2,846.68	2,846.68	0.00
胡校	1.41	2,081.64	1,970.33	112.71
胡潘云	0.00	704.86	25.68	679.18
胡红校	240.00	24.32	12.35	251.97
创源电气	0.00	2,004.69	1,800.00	204.69
懿德投资	0.00	198.00	198.00	0.00
胡溢华	13.18	273.05	196.24	89.99
<b>合计</b>	<b>254.59</b>	<b>8,133.24</b>	<b>7,049.28</b>	<b>1,338.54</b>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款已全部结清。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未指定相关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制度，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数额较大。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董事会与 2015 年 9 月 9 日通过《防范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对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做出规范。具体规范参见“八、关联方与关联交易/(五)公司规范和减

少关联交易的安排”。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21.08%。与同行业相比处于低水平，主要系当期公司增资扩股所致，公司不存在向股东借款的情形，也不存在严重影响企业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

#### 4、应收应付关联方余额

#####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胡溢华			274.40		89.99	
其他应收款	胡校			1,060.91		112.71	
其他应收款	胡红校			288.60		251.97	
其他应收款	胡潘云			870.04		679.18	
其他应收款	德沃电气			375.09			
其他应收款	创源电气			204.69		204.69	
预付账款	弘坤电气	429.99		198.94			
预付账款	德沃电气					183.74	
合计		429.99		3,272.67		1,522.28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预付关联方款项主要为预付弘坤电气高低压成套开关柜柜体采购款。公司向弘坤电气采购高低压开关柜柜体的定价模式为协议定价模式。

#####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懿德电气	129.89	257.34	4.86
应付账款	德沃电气		101.12	
应付账款	新大陆软件			35.00
其他应付款	新大陆软件		296.17	219.14
其他应付款	德源电力		47.82	47.82
其他应付款	德沃电气		121.55	1,504.86

合 计		129.89	824.00	1,811.68
-----	--	--------	--------	----------

公司 2015 年 7 月 31 日应付关联方账款主要为应付懿德电气的采购款，该笔款项主要系公司向懿德电气采购断路器形成。

### （三）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存在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形，经过规范后已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之前全部清理完毕。报告期内，关联方与公司资金往来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关联方向公司提供的担保已全部清理。公司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房屋所有权已连同土地使用权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签订抵押合同，设定最高额抵押担保，担保的债权期间为 2015 年 8 月 3 日至 2021 年 8 月 3 日，抵押担保的最高金额不超过 3,600 万元，其中为德沃电气的债权数额担保金额为 1,000 万元，为本公司债权数额担保金额为 2,600 万元。**为德沃电气抵押担保 1,000 万元，已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解除。**

公司向关联方出租部分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为协议定价，但不存在显著低于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子公司利益的情形。

公司与关联方公司采购和销售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为协议定价，但不存在显著低于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子公司利益的情形。

### （四）公司关于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的有关规定及运行情况

#### 1、2015 年 9 月公司通过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

第十四条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及时披露。

第十五条 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及时披露。

第十六条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的，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除应当及时披露外，还应当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者审计，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第七章所述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者评估。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无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除日常关联交易以外的其他关联交易，应当通过网络投票等方式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第十七条 公司与关联人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应当以公司的出资额作为交易金额，适用第十四条、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的规定。

第十八条 公司放弃向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公司同比例增资或优先受让权的，应当以公司放弃增资权或优先受让权所涉及的金额为交易金额，适用第十四条、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的规定。公司因放弃增资权或优先受让权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的，应当以公司放弃增资权或优先受让权所对应的公司的最近一期末全部净资产为交易金额，适用第十四条、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的规定。

第十九条 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涉及“提供财务资助”、“委托理财”等事项时，应当以发生额作为计算标准，并按交易事项的类型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适用第十四条、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的规定。已按照第十四条、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的规定履行相关义务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第二十条 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以下关联交易的，应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第十四条、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第一款的规定：

(一) 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

(二) 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与同一交易标的相关的交易。

上述同一关联人包括与该关联人同受一主体控制或者相互存在股权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已按照第十四条、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的规定履行相关义务的，

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第二十一条** 公司拟与关联人发生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司审计委员会应当同时对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核，形成书面意见，提交董事会审议，并报告监事会，在关联方任职的委员应当放弃对该事项表示意见。审计委员会可以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出具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第二十二条**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总经理对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第二十三条**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十四条**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股东行使表决权。

**第二十五条**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关联交易的审议、表决、披露、履行等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年度报告中发表意见。

## 2、运行情况

2015年9月9日，公司创立大会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未来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

### （五）公司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安排

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较多，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拟采取如下措施：

#### 1、《公司章程》对规范或减少关联交易进行了详细的约定

2015年9月9日，公司召开的创立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关于规范或减少公司关联交易的条款约定如下：“

**第三十四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当控股股东侵占本股份

公司资产时，本公司应立即申请司法冻结，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通过变现股权偿还侵占资产，以保证公司利益。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第八十二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决议时，视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不同，分别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或者 $2/3$ 以上通过。有关联事项的表决投票，应当由2名非关联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主动回避，如关联股东未主动回避，非关联股东有权要求其回避。

**第一百一十二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在其《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规章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决策的制度和程序，该等规定合法有效，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权益。

## **2、创立大会通过《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定价作出了规范**

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除对关联交易披露及审批决策程序作出规范外，还规范了关联交易定价制度，有利于规范关联交易，相关规定如下：

“**第二十六条** 公司进行关联交易应当签订书面协议，明确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关联交易执行过程中，协议中交易价格等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的，公司

应当按变更后的交易金额重新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第二十七条 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应当公允，参照下列原则执行：

- (一) 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可以直接适用该价格；
- (二) 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 (三) 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 (四) 关联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可以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 (五) 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可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关联交易价格的管理方式如下：

- (一) 交易双方应依据关联交易协议中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交易价款，按关联交易协议当中约定的支付方式和时间支付；
- (二) 在每一年（或季、月）度结束后进行清算时，如出现按照关联交易协议当中的约定需要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前一年（或季、月）度清算价格的情况，则依照如下程序办理：
  - 1、如按照关联交易协议约定的定价原则计算的清算价格与该协议中约定的基准价格相比变动超过±5%但不超过±20%时，由公司财务部门报经理层办公会议审批，按照经理层办公会议确定的清算价格进行清算。该等事项需报公司董事会备案。
  - 2、如按照关联交易协议约定的定价原则计算的清算价格与该协议中约定的基准价格相比变动超过±20%时，由公司经理层办公会议审议后报董事会审批，按照董事会确定的清算价格进行清算。
- (三) 每一年度结束后 30 天内，公司财务部门应将上年度各项关联交易的

平均价格以正式文件报公司董事会备案；

（四）公司财务部门应对公司关联交易的产品市场价格及成本变动情况进行跟踪，并将变动情况报董事会备案；

第二十八条 公司关联交易无法按上述原则定价的，应当披露该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原则及其方法，并对该定价的公允性作出说明。”

### **3、董事会通过《关联方采购管理办法》，对关联方采购作出具体规范**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联方采购管理办法》，对关联方采购进行了约定和规范，相关规定如下：

“第五条 公司拟向关联方进行采购的项目，应先经过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议决定方可进行。

第六条 公司拟向关联方进行采购的，采购价在无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的情况下，公司与供货方确定的定价依据和定价原则为：采购方以市场上同类产品交易价格为参照基础，与供货方共同协商确定具体交易价格；无论在何种情况下，供货方向采购方出售的以上产品的价格均不高于该供货方向无关联第三方出售同类产品的价格且不可高于市场的可比价格。不得以不合理的高价或低价向关联公司进行采购。

.....

第十二条 公司财务部门对公司采购工作进行全过程监督检查。其主要内容包括：

（一）有关采购工作各项规定的执行情况；

（二）采购范围、采购方式和采购程序的执行情况；

（三）其他应当监督检查的内容。

第十三条 公司采购应严格按照批准的预算执行。

第十四条 在公司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必须回避。”

#### 4、董事会通过《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对关联方之间资金往来作出规范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如下：

“第四条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应当严格限制占用公司资金。公司不得以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将资金、资产和资源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

第五条 公司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

- (一)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
- (二)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
- (三)委托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
- (四)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 (五)代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
- (六)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第六条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必须严格按照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决策和实施。

第七条 公司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必须经股东大会决议。

第八条 公司严格防止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行为，做好防止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长效机制的建设工作。

第九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各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应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经理层工作细则》等规定勤勉尽职履行自己的职责，维护公司资金和财产安全。

第十条 公司设立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领导小组，为公司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行为的日常监督管理机构。领导小组由公司董事长任组长，成员由其他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审计部负责人组成。

第十一条 公司董事长是防止资金占用、清欠资金占用工作的第一责任人。

第十二条 公司董事会、经理按照各自的权限和职责审议批准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通过采购和销售等生产经营环节开展的关联交易事项。

第十三条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关联交易，资金审批和支付流程，必须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协议和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

第十四条 公司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开展采购、销售等经营性关联交易事项时，必须签订有真实交易背景的经济合同。由于市场原因，致使已签订的合同无法如期执行的，应详细说明无法履行合同的实际情况，经合同双方协商后解除合同，作为已预付货款退回的依据。

第十五条 公司财务部门定期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进行检查，向董事会上报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审查情况，杜绝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发生。

第十六条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作为公司董事会对公司进行稽核监督机构，按照有利于事前、事中、事后监督的原则，负责对经营活动和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的监督和检查，并对检查对象和内容进行评价，提出改进和处理意见，确保内部控制的贯彻实施和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

第十七条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有义务关注公司是否存在被关联方挪用资金等侵占公司利益的问题。公司独立董事、监事至少应每季度查阅一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情况，了解公司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如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提请公司董事会采取相应措施。”

## 5、公司管理层、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1)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控股股东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控股股东做出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书：“（一）本人绝不利用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影响德沃公司的独立性，并将保持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独立性。（二）截至本承诺书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德沃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三）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本人将促使本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德沃公司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四）本人将促使本人所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不通过与德沃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德沃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章之日起生效，直至本人将所持有的德沃智能股份全部依法转让完毕且本人同公司无任何关联关系起满两年之日终止。”

(2) 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关于规范和减少持续性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减少和规范与弘坤电气之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潘云和胡校承诺：“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不再向弘坤电气进行采购。公司将自行组织和柜体相关的生产业务。如自有柜体生产无法满足需求的，公司将向无关联的第三方进行采购。”

## **九、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需披露的或有事项、重大承诺事项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 **1、资产负债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2015 年 8 月 3 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本公司以拥有的甬鄞国用(2015)字第 10-00301 号土地使用权及

鄞房权证鄞州区字第 201547072 号房产提供抵押担保，抵押担保的主债权最高金额不超过 3,600 万元，其中为德沃电气的债权数额担保金额为 1,000 万元，为本公司债权数额担保金额为 2,600 万元。抵押担保的债权期间为 2015 年 8 月 3 日至 2021 年 8 月 3 日。**为德沃电气抵押担保 1,000 万元，已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解除。**

## 2、承诺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 3、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4、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十、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 (一) 2015 年德沃电气房屋产权、土地使用权价值评估

2015 年，公司股东德沃电气拟房屋产权、土地使用权履行其对公司的出资义务，委托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信评估”）进行评估，2015 年 7 月 24 日银信评估出具银信评报字（2015）沪第 0577 号《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拟以房屋、土地使用权出资宁波德沃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所涉及的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房屋产权、土地使用权价值评估报告》。该次资产评估的主要情况如下：

**评估目的：**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拟以房屋、土地使用权出资宁波德沃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故需对所涉及的宁波德沃电气有限公司房屋产权、土地使用权价值进行评估，并提供价值参考。

**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本次资产评估对象和范围是产权持有单位截至评估基准日委估的房屋、土地使用权。

**评估方法与价值类型：**评估方法为成本法，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法

评估基准日：2015 年 5 月 31 日

评估结果：2,607.12 万元

## （二）2015 年胡潘云所持有债权转为股权涉及的债权评估

2015 年，公司股东胡潘云拟以其对公司所拥有的债权转为其对公司的股权，委托宁波安全三江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江评估”）进行评估，2015 年 7 月 30 日三江评估出具宁安评报字（2015）150 号《宁波德沃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拟进行债权转为股权涉及的胡潘云持有其债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该次资产评估的主要情况如下：

评估目的：为宁波德沃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拟进行债权转为股权涉及的胡潘云持有其债权项目提供市场价值的参考意见。

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本次资产评估对象和范围为胡潘云对宁波德沃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依法享有债权的价值，系宁波德沃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的部分债务价值，本次评估范围为宁波德沃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的部分债务—其他应付款，账面值为 19,750,000.00 元。

评估方法与价值类型：市场价值法

评估基准日：2015 年 7 月 28 日

评估结果：19,750,000.00 元

## （三）2015 年公司股份制改制净资产公允价值评估报告

2015 年 10 月，公司以净资产为基准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委托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信评估”）进行评估，2015 年 8 月 25 日银信评估出具银信评报字（2015）沪第 0894 号《宁波德沃电力科技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净资产公允价值评估报告》。该次资产评估的主要情况如下：

评估目的：宁波德沃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拟实施股份制改制，对宁波德沃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净资产公允价值进行评估。

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评估对象是宁波德沃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截至评估基准

目的净资产公允价值，评估范围是宁波德沃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经注册会计师审计、账面已记录的资产和负债。

评估方法与价值类型：资产基础法、收益法和市场法

评估基准日：2015年7月31日

评估结果：10,257.54万元

## **十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1、报告期内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25%。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 **2、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和生产规模扩张快，资金需求量大，未进行过股利分配。

### **3、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将继续执行现行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所载明的股利分配原则进行股利分配，股利分配可采取派发现金和股票两种形式。本公司支付股东股利时，将依法代为扣缴股利收入的应纳税金。

## 十二、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一)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范围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德沃进出口	500 万	一般经营项目：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有色金属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电子产品、机电产品的批发、零售。	德沃智能：51% 宁波欣烨进出口有限公司：49%
丰润协成	1000 万	一般经营项目：电气设备、电气元器件的批发、零售；机电设备的安装、调试；电力工程咨询；电气设备的制造、加工（另设分支机构经营）。	德沃智能：51% 方立年：39.2% 黄宏斌：4.9% 王震洲：4.9%

### (二) 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 1、德沃进出口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5 年 1-7 月	4,907,256.72	4,901,297.86	-	-12,461.75
2014 年	5,569,122.67	913,759.61	-	-25,311.57

#### 2、丰润协成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5 年 1-7 月	3,076,548.00	3,000,000.00	-	-

## 十三、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 (一) 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公司主要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直销模式使公司的生产、质量、服务管理等优势得以体现，有利于促进公司销售规模的增长。目前，公司销售客户集中度较高，最近两年一期前五大客户占收入比重分别为 55.49%、70.12% 和 85.25%，呈现逐年上升趋势，公司销售客户集中度较高与公司现阶段的经营策略有直接关系，为避免应收账款回收风险，现阶段公司主要选择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新疆天智辰业化工有限公司、神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天伟化工有限公司等国有大型企业。

尽管公司主要客户相对稳定，且客户为国有大型企业，能够保证公司在最近几年经营所需的市场空间，但是，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行业市场竞争激烈，主要客户的需求量在高速增长后一定会达到饱和状态。此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也会对公司主要客户所属的钢铁、水利、煤炭、化工等行业产生影响。如主要客户需求量下降将直接影响公司经济效益。因此，公司存在对主要客户依赖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在稳固主要客户的同时，将加大对全国主要城市的产品推广力度，公司目前已组建专业的销售团队，在全国主要城市建立销售网络，结合品牌宣传、市场推广、技术交流等方式拓展市场。此外，公司在产品类型方面也做出拓展，除公司传统产品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外，公司还将开发母线、环网柜和箱式变电站等新产品。

### (二) 应收账款回款风险

公司下游客户主要集中在钢铁、水利、化工、煤炭等行业。上述行业均为国家传统产业，易受国家宏观政策调控和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而且最近两年一期，公司下游行业发展有所趋缓，公司部分客户的项目出现进度缓慢的情况，导致项目安装验收调试期有所延长，直接影响了公司的回款速度。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903.39 万元、2,802.35 万元和 3,532.38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58.46%、54.21% 和 80.73%，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客户包括：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新疆天

智辰业化工有限公司、神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天伟化工有限公司等，均为国有企业集团，客户信用良好，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小。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可能逐年增加，公司仍面临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收管理工作，结合公司及客户的实际情况，对重要客户给予一定的信用期限和额度；同时加强与客户的沟通，及时了解客户的资金、经营情况，实现公司应收账款的及时回收；将应收账款的回收作为管理层业绩考核的标准，提高应收账款的回收效率。

### （三）核心部件依赖第三方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集成的成套设备，其核心技术为公司多年行业经验积累的系统解决方案，功能性能设计、箱体结构设计等集成技术，公司可以根据客户不同需求，生产适合客户实际项目所需要的产品。公司的核心价值就在于通过优化的结构设计，将相关元器件进行系统集成，形成一个成套开关设备，发挥其配电的功能，满足客户的个性化、差异化需求。公司的核心部件如断路器为外购，尽管公司对每种产品的核心部件都拥有两家以上的供应商，且公司拥有自己的合格供应商筛选标准，公司核心部件供应商大多为国内同行业的领先企业和上市公司，供货一直较为充足，但在未来生产经营过程中仍可能存在核心部件供货不及时、质量得不到保障的第三方依赖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目前生产的产品中使用的原辅材料供应链已较为成熟，且核心部件公司均有两家以上的供应商供货。此外，公司在未来也将重点发展集成设备中核心部件的生产，确保在公司业务量扩大的情况下满足公司生产需求。

### （四）技术与业务创新风险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具有很强的专业性，科技含量和技术升级对产品的生命周期有较大的影响。目前，输配电设备向智能化方向发展的步伐日益加快，配电开关设备智能化、小型化和紧凑化的趋势明显，对环保、绿色的要求也进一步提高。与ABB、施耐德、西门子等国外优秀企业相比，我国输配电设备行业内大多数企业研发能力相对落后、整体竞争实力相对偏弱。由于研发投入相对较少，较难支持行业技术研发和产业升级，导致新产品更新换代工作迟缓、落后。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提升技术研发能力，大力引进技术人才，提升自主研发水平，增强抵御行业竞争风险的能力。

### （五）行业竞争风险

输配电设备制造商在输电市场和配电市场两个电力系统领域呈现不同的竞争态势。输电市场领域，即高压、超高压和特高压电力系统领域（电压在 110kV 及以上等级），由于技术壁垒、行业进入和资金门槛都较高，国内生产企业较少，竞争主体主要体现在大型跨国企业及其在国内的合资企业、国内传统大型企业等企业之间。

对于配电市场领域，尤其该领域的中低压设备而言，由于技术含量相对较低，行业技术壁垒不高，加之国内从事输配电设备制造的企业数量众多，导致产品的趋同化现象十分严重。此外，由于缺乏行业共识，行业竞争无序，产品竞相压价的现象较为明显。随着劳动力成本和原材料成本的不断上涨，该领域竞争将更加激烈。

应对措施：公司未来将通过对供应商的整合，形成高低压开关设备的完整产业链，坚持两手抓，一手抓好现有产品的工艺、改进，快速提升品质，一手抓好深度开发，形成系列，进而覆盖行业客户的需求。公司将在现有产品基础上，加快新产品的研发。抵御行业竞争激烈带来的负面影响。

### （六）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股东胡潘云直接持有公司 37.20% 股份，通过德沃电气持有本公司 31.20% 的股份，共持有公司 68.40% 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胡潘云配偶胡校为公司董事长，和胡潘云共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可能利用其对公司的控制地位，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经营决策、投资方向、人事任免等进行不当控制从而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目前关联方众多，在报告期内，也存在大量的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虽然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已经全部清理完毕，但是不排除在未来期间，仍出现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应对措施：公司目前建立了完善的“三会”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不断完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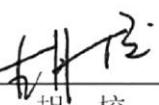
公司治理，同时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要求，通过持续督导，提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管理水平、规范意识，有效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不当控制。公司目前制定了《关联方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关联方采购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等有效规范关联方资金拆借的制度，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做出了相应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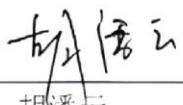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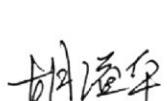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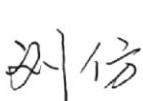
  
胡 校

  
胡潘云

  
季德富

  
陈洪亮

  
胡溢华

  
刘 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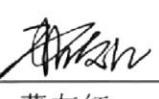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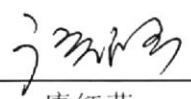
  
丁明华

  
马良胜

  
白凤强

除董事以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曹友红

  
唐红燕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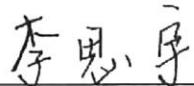
朱科敏

项目负责人签名：



葛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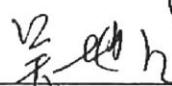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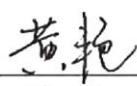
李思宇



肖煊



吴地宝



黄艳



闻祥



###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专业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名：

刘全中  
刘全中

舒长林  
舒长林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牟晋军  
牟晋军

北京市盈科(广州)律师事务所



####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人员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专业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3100000624 卢桂凤

  
李永萍   
100002400010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方文森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 2月 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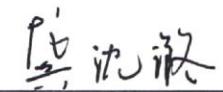
##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专业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任素梅



龚沈璐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梅惠民



##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